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第三十一届会议
2020年9月7日至11日，日内瓦

报 告

经计划和预算委员会通过

目 录

第 1 项	会议开幕	3
第 2 项	选举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主席和两名副主席.....	6
第 3 项	通过议程	7
第 4 项	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	12
第 5 项	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17
第 6 项	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司长的年度报告	24
第 7 项	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	29
第 8 项	2018/20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	33
其他相关文件	2020 年 7 月底财务和计划执行情况概览	37
第 9 项	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关于 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的审定报告.....	41
第 10 项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	44
(A)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	44
(B)	关于投资的最新消息	45
(C)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	50
第 11 项	人力资源年度报告	50
第 12 项	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UNSDG）	57
第 13 项	产权组织自愿捐助政策	67
第 14 项	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	70
第 15 项	经修订的产权组织语言政策	74
第 16 项	2021 年评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	77
第 17 项	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	81
第 18 项	会议闭幕	83
附 件：	与会人员名单	

1. 产权组织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第三十一届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7 日至 11 日在产权组织总部举行。
2. 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期间，委员会由下列成员国组成：阿尔及利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2020-2021 年）、阿曼（2019-2020 年）、阿塞拜疆、埃及、安哥拉、巴基斯坦、巴拿马、巴西、白俄罗斯、秘鲁、大韩民国（2019-2020 年）、摩尔多瓦共和国、德国、多米尼加共和国、俄罗斯联邦、法国、菲律宾（2019-2020 年）、哈萨克斯坦、加拿大、加蓬、捷克共和国、肯尼亚、拉脱维亚、联合王国、罗马尼亚、马来西亚（2020-2021 年）、美利坚合众国、孟加拉国（2020-2021 年）、摩洛哥、墨西哥、南非、尼泊尔、尼日利亚、日本、瑞典、瑞士（当然成员）、萨尔瓦多、塞尔维亚、塞内加尔、斯洛伐克、塔吉克斯坦、泰国（2020-2021 年）、突尼斯、土耳其、危地马拉、乌拉圭、西班牙、希腊、新加坡（2019-2020 年）、匈牙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2020-2021 年）、意大利、印度（2019-2020 年）、印度尼西亚、越南、智利、中国（53 个）。
3. 出席本届会议的委员会成员有：阿尔及利亚、阿曼、阿塞拜疆、埃及、安哥拉、巴基斯坦、巴拿马、巴西、秘鲁、德国、多米尼加共和国、俄罗斯联邦、法国、菲律宾、哈萨克斯坦、大韩民国、加拿大、加蓬、捷克共和国、肯尼亚、拉脱维亚、联合王国、罗马尼亚、美利坚合众国、摩尔多瓦共和国、摩洛哥、墨西哥、南非、尼泊尔、尼日利亚、日本、瑞典、瑞士（当然成员）、萨尔瓦多、塞尔维亚、斯洛伐克、突尼斯、土耳其、危地马拉、乌拉圭、西班牙、希腊、新加坡、匈牙利、意大利、印度、印度尼西亚、越南、智利、中国（50 个）。
4. 另外，非委员会成员但属于产权组织成员的下列国家作为观察员列席会议：阿尔巴尼亚、阿根廷、奥地利、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喀麦隆、塞浦路斯、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埃塞俄比亚、芬兰、冈比亚、格鲁吉亚、教廷、洪都拉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牙买加、吉尔吉斯斯坦、科威特、莱索托、立陶宛、马来西亚、马耳他、摩纳哥、蒙古、缅甸、纳米比亚、荷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北马其顿、波兰、葡萄牙、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苏丹、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比亚、津巴布韦（50 个）。

第 1 项 会议开幕

5. 总干事欢迎所有与会代表出席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第三十一届会议。他注意到这是本组织第一次举行混合会议，提到了出席会议的代表团都在遵守和尊重的社交距离要求。过去六个月对本组织和整个世界而言都极具挑战性。总干事稍作停顿，对那些遭受损失的人表示同情，并对所有奋战在第一线的工作人员表示支持，他们在大流行蔓延的困难时期为指导本组织度过难关做出了出色贡献。产权组织面临的情况有些复杂，但总体而言，本组织能够比较轻松地度过这段时期。总干事简要解释说，产权组织的所有全球系统都在电子平台上运行，并以电子方式提供服务。鉴于此，封锁和其他限制措施之后所必需的过渡阶段已相对轻松地完成，这主要是由于产权组织工作人员进行了大量艰苦工作，在本组织内没有中断服务。但是，在两个方面遇到了某种程度的困难。第一个方面是委员会会议，主要是由于各种限制，特别是旅行限制所致。PBC 第三十一届混合会议是本组织召开的首次此类混合会议，总干事希望它能以积极的方式继续进行，从而对未来几个月的其他混合会议结果产生影响，因为至关重要，这种会议模式要能够持续运行下去。另一个遭遇明显困难的方面是发展合作，这同样是由于疫情蔓延对旅行施加的限制。尽管如此，本组织还是设法同所有成员国保持良好的联络和接触。尽管情况并不理想，但产权组织还是设法克服了这一困难。目前大约有 700 名工作人员已返回工作场所，行政管理部门正在每周增加这一数字。已经采取了预防措施，以确保园区内所有人

的安全，不仅是员工，还包括各位代表。到目前为止，已经成功完成了复工任务。本组织显然依赖于外部形势及其进展，但就内部情况而言，在已返回工作岗位的 700 人中，每个人都可以选择居家或远程办公，即每周有两天前往园区的工作岗位上班，另外三天可以远程工作。大约 80%的复工人员选择了居家办公，这进一步意味着在任何一个阶段，园区内的人数均不到 700 人，只有其中大约 30%。在谈到本周的重要议程时，总干事提到了审计与监督、计划绩效和财务审查、向委员会提交的某些提案，最后是有 PBC 第二十九届、第三十届会议和 2019 年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决定的后续项目。关于审计与监督，总干事感谢各监督机构，特别是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外聘审计员、联合王国政府、内部监督司以及联合检查组（联检组）。产权组织非常感谢这些机构认真细心的工作，这些工作为本组织的运作给予了很大保证。关于绩效和财务审查，迄今为止的消息非常积极，因为产权组织能够在 2019 年全面实现其计划绩效指标目标的 74%，这是一个相当好的结果。此外，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IPSAS），2019 年出现了创纪录的盈余，为 9,770 万瑞郎。所有这一切的结果使得产权组织能够幸运地以非常好的财务状况面对大流行危机。在 2018/19 两年期，产权组织的业务盈余为 1.23 亿瑞郎，但在考虑到约 2,600 万瑞郎的投资收益时，总盈余为 1.4 亿瑞郎。这是本组织创纪录的结果，正是源于这一良好结果，2019 年底的净资产储备有所增加，为 3.64 亿瑞郎，这意味着在过去五年中增长了 78%。新增的 9,700 万瑞郎得益于 2019 年的良好结果，为我们提供了极大帮助，使产权组织在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的困难经济环境时处于非常有利的地位。总干事提请注意“其他相关事项”下的文件，该文件审查了产权组织的财务前景和财务状况。他认为，尽管受到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影响，但截至七月底，本组织的表现相对良好。在 2019 年和 2018/19 两年期期间，取得了一些非常好的结果，形成了非常稳固的净资产和储备，实际上在 2020 年也表现得很平稳。设立了危机管理看板，本组织每月定期公布结果，向成员国通报最新情况。到七月底为止，产权组织处于相当有利的地位，尽管不像几年前那样反映出完全的增长，但仍然有利的地位表明，本组织在这几个月里有相当可观的盈余。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就各国国内生产总值而言，2020 年第二季度来自世界各地的结果是灾难性的。对本组织的这种影响往往会推迟，因为在国际层面，占产权组织收入 76%的《专利合作条约》（PCT）实际上只反映了前 12 个月在国家层面发生的活动。对于商标而言，情况并非如此，因为它更直接。尽管如此，关于 2020 年到目前为止发生了什么，很难做出明确的声明。总干事以马德里体系为例进行了说明，该体系记录的经济活动在前一个月还是-19%，后一个月就变成了+17%，形成一个非常复杂的局面。人们纷纷复工，全球各地的知识产权办事处重新开放，储备的专利申请数由负转正，这些现象都可以很好地解释这一独立事件。尽管如此，需要指出的是，不应草率地从该信息中得出任何结论。虽然本组织目前处于有利位置，但仍有必要谨慎考虑下一段时期本组织将面临的情况。回到审计与监督问题，总干事感谢外聘审计员在非常困难的时期所做的出色工作。产权组织收到了来自外聘审计员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在本审查年度中，在加强内部控制方面也取得了一些积极进展，包括运用分析技术来确认本组织内部控制的合规性，需要指出的是，这是在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前一年的投资取得了一些积极成果，实现了投资收益。会议期间，投资顾问将讨论投资业绩的运作情况，投资业绩在当年那个时候是持平的。与全球金融市场相比，这一数据并不十分乐观，但相对较为平稳。在看到前一年约 2,600 万瑞郎投资收益的积极结果后，应当记住的是，市场不仅会上涨，还会下跌。考虑到这一点，需要指出的是，应当意识到像产权组织这样执行由成员国批准的以市场为基础的投资政策，可能会带来未来损失方面的一些风险。至于将要讨论的一些具体提案，其中一项是有关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UNSDG）的邀请，还有一些提案会带来某些财务后果。它的前身是联合国发展集团，为各种发展机构确立了使命。随着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通过，UNSDG 的任务有所扩大，但仍然是一个小组，负责协调与全球驻地协调员制度有关的事项。由于产权组织不是一个拥有驻外业务和驻外办事处的组织，成员国有责任考虑是否加入 UNSDG。还有一项供审查的自愿捐助政

策。《基本建设总计划》适度增加了约 180 万瑞郎，涉及两个现有项目和一个新项目，以确保为企业绩效管理制度提供一个更安全、更有效的环境，其方式是转移到云端，这也是产权组织所有 IT 系统正在进行的总体云迁移计划的一部分。在本届会议期间，将提供关于前几届会议讨论过的一个项目的最新情况，即建立日托设施的可能性。随后与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瑞士当局开展了一些颇为积极合作，并正在探讨采取一项联合行动，它不仅将服务于产权组织，也将为日内瓦的广泛国际社会发挥作用。还将介绍经修订的产权组织语言政策。自 2011 年成员国通过语言政策后，本组织在使用多种语文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并连续每年推出或扩大其所有产品和服务的语言覆盖范围。虽然仍有一些差距，就旗舰出版物而言，差距不大，因为所进行的审查将表明，产权组织已经很好地涵盖了所有语言。关于一些系统操作的语言覆盖范围，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专利合作条约》有十种出版语言，但在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中，工作语言的数量却大大减少，世界许多地方都强烈要求扩大这一规模。对于一个大力支持使用多种语文政策的多边组织来说，这是一种非常有益的讨论，这个议题将列入 PBC 的议程。另外两个不容易处理但需要 PBC 指导和管理的項目是 2021 年评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以及联盟费用的分配方法。这两个问题将提交至委员会，以便其为后续进展提供指导和管理。致辞结束后，总干事请 PBC 秘书发言，介绍混合会议的具体安排。

6. PBC 秘书首先提到了一些综合指南和信息，秘书处已经将其通过地区集团协调员与现场参会或通过虚拟平台 Interpretify 参会的代表们进行了分享，主要包含第一届混合会议的举办情况和各种相关的技术事宜，以确保会议顺利举行。委员会秘书请注意文件中的一些关键点。首先是适用于所有与会者的要点，在请求发言时，主席将按通常的顺序宣布开始发言，优先考虑地区集团协调员，然后是成员国代表团。委员会秘书将密切关注这些请求，区分现场参会和远程连接的代表请求。在开始发言时，主席将询问谁要求发言，委员会秘书将转达这一信息，然后主席将由此准许代表发言。会议将提供六种联合国语言的口译服务。由于口译员的任务在混合会议环境中可能更具挑战性，因此，要求发言的代表团在发言时放慢语速，表达要尽可能清楚。如果口译员遇到音频质量问题，同声传译将暂时停止，口译员将通过会议聊天功能将该问题通知秘书处。秘书处随后把这一问题通知主席。会议期间，代表们要将手机和其他电子设备设置静音，以避免发言时对音响系统造成不必要的干扰。根据正在实施的卫生措施，将不会在会议室内共享打印出的临时与会人员名单，而是将其公布在 PBC 网站上。通过虚拟平台 Interpretify 连接会议的代表不得使用会议聊天功能进行一般的私下对话。“群对话”功能只能用于提出议事程序问题。由于需要确定依次发言的优先顺序，代表们需要使用电子“举手”功能请求发言，以便向主席通报议事程序问题。秘书处将密切关注关于议事程序问题的会议聊天内容，然后将其通知主席，确定请求发言的代表团。主席接到通知后，将立即请希望提出议事程序问题的代表团发言，以免该代表团在请求发言的队列中一直在等待提出议事程序问题。此外，秘书处、口译员或技术支持小组将利用会议聊天功能向每个人广播信息。“私人聊天”选项应该用于向主持人发送消息，以表明遇到的任何技术问题。根据联合国医务主任网络的建议，提醒现场与会的代表团在任何时候都要佩戴口罩，除非在就坐时能与他人保持两米以上的适当社交距离。代表们可以在发言时摘掉口罩。此外，还要求代表们填写健康安全自我声明表，如果他们尚未填写，可以在会议大厅外领取该表。可以依照惯例按麦克风上的按钮请求发言。同时提醒代表们在每次会议结束时，将他们的彩色编码条交给在会议大厅入口处的保安，便于接触者追踪程序在必要时进行查找。如果代表们在会议期间需要离开大会会场，则会在离开会议大厅时得到一个临时证件，并在再次进入会议大厅时将证件交还保安。新楼（NB）的自助餐厅将在早上 8 点到 10 点提供早餐，中午 12 点到下午 3 点提供午餐。进入新楼自助餐厅的所有人均须在日志上签名并留下联系方式，以便于日后可能进行的行动轨迹追踪。位于会议室门厅和 AB 大楼大堂之间的柜台每天下午 2:30 至 6:30 供应咖啡和茶，根据东道国的规定，代表们喝饮料时应利用放置在咖啡台附近的桌椅，以满足对社交距离的要求。除非是在自助餐厅提供的

座位上就座，否则各代表团需要始终佩戴口罩。代表们需遵守社交距离，不得在咖啡厅聚集或打扫桌子。每天下午 1 点至 3 点以及下午的会议结束后将对会议大厅进行清洁，代表们将在下午 1 点的清洁工作开始时离开会议大厅。在午餐时间开展清洁工作时，会议大厅内的代表们可以把随身物品留在座位上。但是，那些没有持下午会议通行证和在上午会议后落下个人物品的代表，将不被允许在下午会议期间再次进入会议大厅拿取。电梯一次只能容纳一人，或者至少乘坐电梯的两个人全都佩戴口罩。因此，鼓励代表们在往来于二楼、一楼和地下一楼之间时使用楼梯，以减少电梯的等待时间。任何现场与会代表在遇到技术问题时，都应向会议大厅内的会议服务小组成员通知此事，请其立即提供援助。此外，与会代表在会议大厅内就坐后，不得使用他们的电脑登录虚拟平台。产权组织医务部门的力量已在现场得到加强，如有需要，可为所有代表提供服务。已采取一切措施，确保所有出席会议的代表的安全和健康。本组织为这次会议作了尽可能广泛的准备，但由于这是第一次举行这样的会议，很可能出现一些意想不到的问题，这些问题将迅速得到处理。

第 2 项 选举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主席和两名副主席

7. 在进入议程第 2 项，即选举主席和两名副主席之前，总干事通知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将是行政管理助理总干事安比·孙达拉姆先生的最后一届 PBC 会议，他在其专业任职期间协助举办了 18 届 PBC 会议和五次预算协商。在表彰这一非凡成就时，总干事说，尽管他将有机会在产权组织大会期间更慷慨地表达对助理总干事的谢意，但他希望公开感谢助理总干事所做的一切伟大工作，并祝愿他的最后一届 PBC 会议顺利。随后，总干事开始提名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主席和两名副主席。

8. 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提议提名突尼斯常驻代表团大使、常驻代表萨布里·巴什托吉先生阁下。

9. 联合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附议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提名，同时提议提名西班牙专利商标局局长何塞·安东尼奥·希尔·塞莱多尼奥先生为 PBC 副主席。

10. 巴拿马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GRULAC）发言，支持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的提名，并提议提名多米尼加共和国常驻代表团大使、常驻代表卡特里娜·璠特女士阁下为 PBC 第二名副主席。

11.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地区集团（CEBS）发言，对 GRULAC 提议提名多米尼加共和国常驻代表团大使、常驻代表卡特里娜·璠特女士阁下担任 PBC 第二副主席一职表示附议。

12. 总干事指出，没有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对于推选突尼斯常驻代表团大使、常驻代表萨布里·巴什托吉先生阁下担任 PBC 主席，以及推选西班牙专利商标局局长何塞·安东尼奥·希尔·塞莱多尼奥先生和多米尼加共和国常驻代表团大使、常驻代表卡特里娜·璠特女士阁下担任副主席的提议获得了压倒性的一致支持。总干事邀请主席上台。

13. PBC 主席感谢总干事对他的欢迎、对会议进程的监督以及他的开场致词。主席指出，委员会是在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有关的特殊情况下召开的此次会议，他希望所有代表团都能得到充分的安全保障。主席承认，如果没有秘书处的大力支持，就不可能在非常困难的情况下组织这届会议，尽管由于危机而面临种种限制，但秘书处已尽一切努力确保会议取得成功，保证相关卫生措施得到遵守。主席还感谢助理总干事孙达拉姆先生多年来为 PBC 会议所做的贡献，以及尽一切努力推进本组织的工作。主席还对财务主任奇特拉·那拉亚斯瓦米女士的努力表示认可，正是由于她的出色表现，才使得孙达拉姆先生在工作中得心应手。主席对准备此次会议文件的全体人员表示了感谢。他还感谢安德鲁·斯坦斯（联合王国）大使阁下主持了前两届 PBC 会议，并感谢委员会前副主席所作的努力。主席

赞扬了本组织的预算管理工作，感谢了总干事的出色领导。在他的带领下，产权组织在预算和行政事务方面拥有了非常健康的状况，使其能够在促进成员国所代表国家的文化和经济发展方面发挥强有力的作用。在总干事的第二个任期即将结束之际，特此感谢他和他的团队所做的工作，他们使本组织在知识产权方面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卓越发展。主席祝愿总干事在未来的工作中取得成功，并对他的继任者邓鸿森先生表示祝贺和良好祝愿，邓鸿森先生即将就任他的新职务。主席完全相信，本组织将继续蓬勃发展并取得成功，提高绩效，鼓励创造性，并在更加平衡的知识产权体系基础上推动全世界的知识产权发展，考虑到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在内的所有国家的利益。知识产权在全世界的受益人数越来越多，对目前饱受苦难的经济、社会和人类来说甚至变得更为重要，因此有必要共同努力，帮助创意产业和发明者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克服大流行病带来的挑战。主席在发言结束时感谢 PBC 对他的信任和支持。

14. 由于没有人表示异议，该提案获得通过。

15.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为将于 2020 年和 2021 年举行的各次会议选举萨布里·巴什托吉大使为 PBC 主席，选举何塞·安东尼奥·希尔·塞莱多尼奥先生和卡特丽娜·璘特大使为委员会副主席。

第 3 项 通过议程

16.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1 Prov. 进行。

17. 主席介绍了议程草案并解释说，议程草案载于文件 WIPO/PBC/31/1，并提醒各代表团，本届会议采用混合形式举行，一些代表团在会议室出席，另一些代表团则通过远程方式参会。对于远程参会的代表团，已经向他们提供了一份用户指南，其中包含为产权组织代表提供帮助的详细说明。为了促进对各个项目的审议，议程将四个议题组合在一起：审计和监督、绩效和财务审查、提案，以及 PBC 第二十九届、第三十届会议和 2019 年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决定的后续项目。

18. 主席询问各代表团是否同意通过议程草案。由于没有人表示异议或提出意见，该决议获得通过。

19.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通过了议程（文件 WO/PBC/31/1）。

20. 在讨论第一个议程项目前，主席作了一些一般性发言。首先，他要求秘书处概述提出议程程序的工作计划，以帮助 PBC 最有效地处理各议程项目。如果 PBC 能够取得比预期更快的进展，议程项目也会相应提前，但第 5 项“外聘审计员的报告”除外，因为外聘审计员已计划在第二天上午提交报告。产权组织投资顾问、总监穆罕默德·礼萨·纳贾菲先生将于星期三上午对第 10(b)项“关于投资的最新消息”进行介绍。审计和监督项下有一些关键项目，侧重于绩效和财务审查的第 8 项将涉及“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随后是第 9 项“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关于《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的审定报告”。在就第 8 项和第 9 项作出决定和进行讨论后，秘书处会应成员国要求，介绍文件《2020 年 7 月财务绩效和计划执行情况概览》，其中将说明 2019 冠状病毒病对本组织的影响。PBC 将继续进行第 10(a)项“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随后是第 10(c)项“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其中包括一份报告，说明了自文件 WO/PBC/31/9 公布以来的捐助情况，然后是第 11 项“人力资源年度报告”。接下来，“提案”主题项下将包括第 12 项至第 15 项，其中第 12 项是关于“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UNSDG）”，第 13 项“产权组织自愿捐助政策”，第 14 项“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然后是对第 15 项“经修订的产权组织语言政策”进行口头报告。还有一部分是 PBC 第二十九届、第三十届会议和 2019 年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决定的后续项目，包括第 16

项“2021 年评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和第 17 项“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如有必要，PBC 将于星期五上午处理待定项目，会议定于星期五下午闭幕。为了尽可能提高效率，主席希望只由地区协调员作一般性发言，并补充说，所有成员和观察员都有机会在整个会议期间参与每个议程项目的讨论。主席希望通过遵守计划好的日程安排能够尽可能提高委员会的效率。早上的会议将从每天上午 10 点持续到下午 1 点，下午的会议将在下午 3 点开始。由于这是第一次以混合形式举行 PBC 会议，因此提请各代表团注意时区差异对远程参会人员的影响。主席还强调了可能出现的技术难题，因此他要求各代表团的发言尽可能简明准确，以便高效地主持会议。主席表示将首先让地区协调员发言，然后用一段开幕词开始了会议议程。

21. 联合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对主席表示感谢，并对即将离任的主席斯坦斯大使的工作表示肯定，他曾希望在 PBC 会议期间出席。该集团祝贺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并表示对主席在引导讨论时的领导力充满信心。该集团感谢秘书处在筹备相关文件和组织会议方面所做的努力，特别是考虑到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所带来的挑战和困难。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标志着委员会在产权组织的工作已经恢复。该集团无疑非常乐于恢复本组织的政府间工作，并期待在秋季继续开展相关活动。该集团感谢助理总干事，并赞扬他多年来在产权组织担任行政管理部门负责人的工作，表达了对他开启人生新篇章的良好祝愿。该集团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外聘审计员和内部监督司的辛苦工作和提交委员会的各种报告表示感谢，并称赞他们在产权组织审计和监督机制中发挥的重要作用。为节省未来一周的讨论时间，该集团将就有关议程项目发表实质性意见。该集团感谢总干事概述了目前情况、过往绩效和未来挑战，并感谢秘书处提供了一份根据现有最新数据总结的财务和预算情况文件。该集团还想进一步了解为什么非人事费用占指标的 88%，尽管大多数产权组织会议都没有举行，并且也很少举行会议，即使有任何与旅行有关的费用，也十分有限。该集团表示，已充分认识到未来的挑战，并随时准备讨论为维护本组织在计划和预算方面的良好声望而可能需要作出的调整。最后，该集团指出，在整个会议期间，主席的英明领导和 PBC 的集体努力肯定会使委员会取得积极成果。该集团向主席保证，它将为此给予全力支持。

22.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地区集团（CEBS）发言，祝贺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并表示对他们将在今后工作中提供的指导充满信心。该集团感谢秘书处组织 PBC 会议并及时编写所有相关文件，赞扬了材料的质量，特别是在全球大流行的特殊情况下完成这些工作实属不易。该集团感谢助理总干事在过去几年中所做的工作和出色合作。该集团期待就这些提案进行富有成果的讨论，包括邀请产权组织考虑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UNSDG）和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对于审计和监督部分的项目以及计划执行情况，该集团认为，监督职能的不断改进提高了本组织在履行其职能方面的表现。该集团高兴地看到，73%的绩效指标经过评估已完全达到，在这方面，它祝贺秘书处所付出的努力，同时也认识到各成员国在规范性工作方面的责任。关于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问题和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该集团已认识到这些事项的重要性。尽管如此，该集团也意识到目前 PBC 会议所面临的限制。最后，该集团重申对委员会工作的承诺，并向主席保证其将建设性地参与其中。

23. 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祝贺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并表示该集团相信，在他的领导下，委员会的审议工作将取得进展。该集团感谢总干事和秘书处为召开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所作的艰苦努力。该集团对及时有序地编制与分发文件表示赞扬。该集团对因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过早失去生命的秘书处工作人员表示哀悼。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标志着产权组织成员国自 2020 年 5 月开始恢复工作，考虑到目前面临的挑战，该集团已经表现出极大的灵活性，希望成员国在期望值方面保持克制，将决策限定于合理的结果。在对讨论事项进行详细审议时，该集团将对每个议程项目发表意见，但在此期间，该集团希望发表一些初步意见。在审计和监督方面，该集团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

会、外聘审计员、内部监督司提供的报告、产权组织绩效报告和联合检查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表示欢迎，并将在每一份报告提交讨论时发表具体意见。关于提案，该集团对邀请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表示欢迎。该集团指出，这一问题自 2018 年以来始终悬而未决，并敦促加快推进，因为它将使产权组织和联合国之间的更强有力的合作达到顶峰。此外，该集团还对产权组织自愿捐助政策和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的提案表示欢迎。关于 2021 年评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该集团认为，各成员国需要思考一个合理、务实的方式来处理这个问题。尽管受到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限制，该集团仍期待达成双方同意的解决方案。关于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该集团注意到，没有新的提案可供审议，该集团敦促在此期间维持现行的收入和支出分配方法。但是，鉴于目前面临的挑战，该集团建议将该项目推迟到 PBC 下届会议审议。在结束发言前，该集团重申将致力于在主席履行职责期间与他保持合作，并积极考虑 PBC 和产权组织在未来工作中可能提出的任何建议。

24. 巴拿马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GRULAC）发言，表示很高兴看到主席主持 PBC，并希望委员会在他的领导下取得成功。该集团感谢秘书处编写了与会议各议程项目有关的背景文件，并组织了地区集团的情况简介会。这些努力事实上使成员国能够在 2019 冠状病毒病爆发后的当前形势下继续开展工作并参加 PBC 会议。与危机相关的不确定性仍然存在，但该集团鼓励成员国表现出更大的灵活性，以便尽可能恢复面对面会议，同时考虑到需要尊重的卫生措施和协助举行这些会议所需的技术工具。该集团知道 2021 年是预算年度，成员国必须努力作出决定，指导产权组织在 2022/23 两年期的工作。关于拟议的会议议程，该集团期待参加关于各议程项目的讨论，认识到成员国在本周讨论中必须发挥的重要作用，并准备以积极和建设性的方式参与其中。大流行病的影响迫使该集团成员采取相当严厉的措施，以阻止疾病蔓延，包括暂停严重影响该集团各国经济和发展的某些贸易活动，以及限制国际旅行。考虑到这一点，该集团感谢秘书处分享和更新其在线信息看板，其中包括与组织机构运作相关的信息。该集团指出，非常重要的一点是，应初步向其成员通报大流行病未来可能对产权组织的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该集团需要具体知道，鉴于众所周知的情况，下一个两年期预算和计划的预算分配是否会有变化。该集团补充说，它还希望详细说明未使用的财务资源，例如，那些由于与大流行病有关的旅行限制，而未用于对身处各自国家的代表在参会时给予资助的资源。该集团认为，这些资源应重新分配，以便在下一个预算期间为更多代表提供资助。基于同样的理由，也可以考虑将未使用的资金分配给技术援助与合作以及奖学金项目。该集团称赞总干事和秘书处在 2019 年取得的成果，注意到了 2019 年本组织的支出总额下降而收入增加。这一盈余证明了对人力和财务资源的良好健全管理，包括对资产的有效和透明使用，这对该集团至关重要。该集团称赞产权组织在应对性别问题的人力资源政策方面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果，其中包括在征聘方面以及专门为妇女提供的各种工具和培训项目方面。该集团呼吁秘书处加倍努力，在本组织工作人员中实现更好的地域平衡。该集团还敦促总干事每年继续采取最佳做法并参考不同监督机构的建议。最后，该集团感谢总干事及其团队在过去 12 年所做的工作，这使得该组织成为知识产权方面的真正标杆。产权组织一直是联合国系统在各种问题上的典范，这些问题包括促进两性平等、致力于性别平衡以及风险管理，等等。该集团还感谢助理总干事的工作以及对委员会和产权组织的支持。

25.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作开幕发言，祝贺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并表示相信他们将指导委员会取得坚实的成果。该集团感谢前主席和副主席以及秘书处在特殊情况下为会议召开所做的准备，同时感谢助理总干事多年来对本组织的服务和对成员国的支持，并对他今后的工作表示良好祝愿。关于审计和监督事项，该集团注意到载于文件 WO/PBC/31/3 中的报告以及本组织在采纳大部分建议方面取得的工作进展。该集团还注意到秘书处列出的预计实施日期。该集团对本组织严格的绩效和财务审查表示欢迎，特别是关于产权组织以健全的治理和稳定的财务状况应对未来财务不确定性的报告，对

本组织为实现 74% 的绩效指标评估所作的努力，以及 2018-2019 年度产权组织管理的条约批准延期数量创下的记录表示认可。该集团称赞产权组织在加强性别平等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鼓励为扩大本组织的地域代表性作出类似努力。该集团还注意到议程中的各项提案，支持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的建议，并进一步鼓励秘书处采取必要步骤，积极考虑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邀请。尽管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的形式与以往大不相同，但该集团承诺本着实现符合本组织、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方利益的成果的精神继续推进各项议程。

26.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中亚、高加索和东欧国家（CACEEC）集团发言，祝贺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表示相信他们的领导将有助于 PBC 进行富有成果的讨论，并相信混合形式的会议将取得成功。该集团感谢秘书处在大流行病使情况更加复杂的情况下举办这次会议。秘书处向各成会员国提供了大量材料，使它们随时了解各种信息。其中一些材料还需要通过新的规章制度。该集团感谢助理总干事的出色工作，并祝愿他在未来事业中一切顺利。由于大家都把重点放在了目前的大流行病及其对各自经济实施的限制性措施上，该集团因此准备建设性地讨论议程上的项目，同时也满意地注意到有关产权组织稳定性的信息和外聘审计员的审计结果。该集团希望本组织能够克服目前的困难局面，并打算就议程上的个别项目作更详细的发言。最后，该集团向所有代表团和秘书处表示支持，并向在大流行病中遭受痛苦的人们表示慰问。

27. 中国代表团祝贺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希望在他们的领导下，会议能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指出，尽管 2019 冠状病毒病造成了前所未有的影响，但是秘书处仍然克服困难，及时完成了大量文件的编拟、翻译和出版工作。由于这是产权组织第一次利用 Interpretify 平台以混合方式召开重要会议，该代表团赞赏在会议组织方面所做的努力。代表团感谢助理总干事在本届和历届 PBC 会议期间所做的工作，特别注意到了他对产权组织的贡献。代表团还高兴地注意到，在总干事富有智慧的领导下，产权组织的计划和预算管理水平逐年提高，保持了健康和健全的财政状况。截止 2019 年底，本组织运营盈余 9,770 万瑞士法郎，投资收益 4,210 万瑞士法郎，净资产达到创纪录的 3.642 亿瑞郎，为本组织的发展和克服未来的不确定性奠定了坚实基础。代表团通过引用中国一句成语“居安思危”指出，大流行病正在全世界产生极端影响。全球经济面临不确定性；新技术带来了机遇和挑战，这就要求产权组织在战略规划和日常工作中保持谨慎和前瞻性，努力扩大几个主要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如《专利合作条约》，并以系统用户为核心，努力在多个层面做出改善。有必要将发展问题作为本组织的最高优先事项，以便使知识产权能够以平衡和有效的方式使更多人受益。要保持足够的市场竞争力，就必须从人力资源建设等多方面入手。代表团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外聘审计员和内部监督司过去一年开展的大量工作表示满意和感谢，特别是在当前大流行病形势下开展的工作。代表团注意到《2018/20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和相关的《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关于自愿捐助、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和语言政策的若干提案，并将在本周内就相关议程项目发表具体意见。代表团承诺与其他代表团共同努力，克服时差的影响，以积极、开放和建设性的方式参加讨论和协商，并表示希望会议取得预期成果。

28. 突尼斯代表团对非洲集团代表的发言表示支持，感谢各地区集团和成员国在选举大使担任 PBC 主席时所表现出的支持和信心。代表团还祝贺副主席的当选，并感谢总干事的介绍性发言，感谢秘书处为混合会议所作的出色准备，包括在困难时期提供所有相关文件。代表团在结束发言时表示，希望本届会议取得稳步进展，从而使委员会的工作得以推进。

29.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 B 集团代表的发言表示支持，并祝贺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代表团相信，主席将恰当地指导本周内的讨论。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在大流行病带来诸多挑战的情况下为编拟会议文件所作的努力。代表团称赞产权组织及时适应新的现实情况，从而使国际注册体系的业务以及本

组织其他重要领域的业务保持良好的连续性。代表团致力于发挥其在委员会中的作用，并再次强调 PBC 对产权组织希望实施的任何措施进行审查和提供咨询是多么重要，因为这些措施不仅要付出代价，而且可能带来潜在的长期风险。为此，代表团称赞秘书处提出关于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邀请，供各成员国审议。代表团期待在出现这些重要项目时建设性地参加讨论。

30. 瑞士代表团对 B 集团代表的发言表示支持，并祝贺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在当前困难情况下为筹备 PBC 会议所作的努力。代表团宣布，瑞士已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批准 2003 年的产权组织组织法改革。经各成员国批准的这项改革简化了本组织的工作方式，使预算程序实现现代化，并为各成员国举行年度会议提供了便利。代表团通过其行动对产权组织表示充分支持，并重申其重视处理制度问题，从而使该组织能够以最好的方式运作。代表团希望其他国家也会随后予以批准，以便使改革生效。代表团感谢助理总干事为产权组织所做的工作，并对他的退休表示良好祝愿。

31. 墨西哥代表团祝贺主席和副主席当选，并对 GRULAC 的发言表示支持。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和各成员国的努力，尽管目前存在种种限制，但这些努力促成了会议的举行。这些努力证明了这样一个事实，即尽管大流行病的不确定性仍然存在，但产权组织在积极推进，代表团鼓励各成员在面对面会议方面表现出更大的灵活性。此外，如前所述，下一年将是预算年，各成员国有责任确保本组织工作的连续性。代表团为秘书处通过在线看板更新其运作情况感到高兴，并表示相信现在是详细讨论这场大流行病的财务和其他影响的适当时机。代表团注意到，总干事已就这一议题提供了初步资料，并指出它将注意下一个两年期合法方案可能发生的变化。代表团借此机会赞扬了在 2019 年取得的成果，指出这是产权组织内部正确管理人力和财务资源的一个很好范例。代表团敦促总干事及其团队继续执行监督机构每年提出的建议，并指出，在各机构正在适应虚拟会议的时代，停止执行联合国关于将残疾人纳入其中的方案，不采取措施使产权组织会议成为无障碍会议的做法将是错误的。最后，代表团感谢总干事及其团队，特别是助理总干事多年来为 PBC 会议所做的工作。

32.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主席的当选表示祝贺，并指出，由于大流行病施加的各种限制，俄罗斯联邦准备充分支持并参加随后将在混合形式下进行的讨论。对许多组织来说，建设性地参加混合会议，已成为如何在遵守大流行病所要求的全部卫生防疫措施的同时保持工作进程连续性的一个范例。混合形式还可能加强其后续所作决定的合法性。代表团感谢总干事和秘书处能够适应新的工作方式。考虑到产权组织在工作方面实现的各项稳定指标，代表团高兴地获悉，即使在当前疫情形势下，注册数量仍有所增加。代表团还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外聘审计员和内部监督司为不断改进产权组织的监督职能所做的工作和努力。会议期间，代表团将特别注意改进产权组织的多语言政策。代表团高兴地听到，关于开始语言政策方面工作的请求已获得通过，这已在去年的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上得到确认。代表团十分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编拟了颇具质量的文件，其中规定了它对议程上每一事项的处理办法，并将提出关于对驻外办事处授权的提案。最后，代表团赞同对助理总干事表达的良好祝愿，感谢他所做的工作和富有成果的合作，并祝愿他未来取得成功。

3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祝贺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并向他们保证，伊朗将在委员会的审议过程中给予充分支持与合作。代表团赞同亚太集团代表的发言，并对秘书处组织这届会议表示赞赏，对助理总干事自就职以来所做的努力、专业精神和奉献精神表示感谢，并祝他未来一切顺利。代表团承认卫生状况再次以越来越令人震惊的速度恶化，但高兴的是，在全球大流行病期间，产权组织设法恢复了其专业会议，同时最大限度地遵守了秘书处为本届会议提供的关于健康和安全的协议。代表团认为，由于大流行病对全球经济的负面影响及其对产权组织活动的长期影响，PBC 的工作，特别是与产权组织财务问题有关的工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关于审计项目，代表团欢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外聘审计员和内部监督司准备和提交报告，并回顾了这些机构和人员在确保本组织的透明度

和效率方面负有的重要责任。关于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问题，代表团强调了产权组织与联合国及其他国际组织合作以实现联合国更广泛目标的重要性，并期待在议程项目下进行讨论。关于评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和按联盟分配的方法，代表团表示遗憾的是，由于大流行病施加的限制，PBC 无法在本届会议期间讨论和决定这些问题。代表团表示，它将在这些议程项目下提出详细的意见。代表团期待在这个星期内进行非常有意义的商谈。

34.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首先祝贺主席和副主席当选，并承诺充分参与今后的讨论。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对会议的安排，对受 2019 冠状病毒病影响的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及家属表示最深切的慰问。代表团承认，大流行病带来的挑战使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变得更加重要。的确，需要讨论许多问题，以确保该组织和世界各地专利局的顺利运作。代表团期待着关于马德里体系和巴黎联盟大会的讨论。将在产权组织举行的第一次混合会议将成为当月晚些时候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第六十一届系列会议，以及在新“常规时代”面对大流行病时本组织召开未来会议的试金石。代表团最后对助理总干事的出色工作和对本组织的奉献表示感谢，并祝他今后一切顺利。

35. 主席总结说，一些成员国已经作了令人感兴趣的发言，秘书处已注意到各代表团的初步意见。他对助理总干事表示感谢，并表示尽管助理总干事即将离任，但他希望本组织可以受益于他积累的知识 and 经验。

第 4 项 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

36.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2 进行。

37. 主席注意到，根据其职权范围，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向 PBC 提交了关于其活动的书面报告，并已呈交至各代表团，主席邀请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主席介绍该报告。

38.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主席发言如下：

“非常感谢您，主席先生。尊敬的各位代表，大家好。

“我想自我介绍一下。我叫穆凯什·阿里亚，是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现任当选主席。和我在一起的是副主席塔季扬娜·瓦西列娃女士。

“在我开始介绍我们的年度报告之前，我想借此机会感谢玛丽亚·比先 - 米尔本女士，她在 2019 年作为主席主持了委员会的工作。除了面对面的会议，委员会还通过电子邮件和其他虚拟平台进行了广泛的内部磋商，特别是在大流行病期间，以便我们根据需要向产权组织提供专家建议。

“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的成员发生了变化，特别是 B 集团以及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的代表。埃格伯特·卡尔滕巴赫先生和加博尔·奥蒙先生的任期于 2020 年 1 月结束，贝尔·克庞先生和伊戈尔斯·卢德博尔日斯先生于 2020 年 4 月参加了第一次会议。

“本报告包括截至 2020 年 4 月，咨监委第五十四、五十五和五十六这三届会议上讨论的主要问题。此后，我们又举行了两次会议，即截至 2020 年 9 月 4 日的第五十七和第五十八届会议：讨论的问题将在下一届产权组织大会上报告。

“现在，我将向各位简要介绍一下委员会的重要活动，这些活动载于咨监委的年度报告中，见提交产权组织大会的文件 WO/GA/53/1（该文件已提交计划与预算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

“首先，关于内部监督：我高兴地报告，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定期向咨监委提交季度活动报告。委员会审查了经批准的监督司 2019 年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对其进展，包括客户满意度调查的结果表示满意。

“委员会在 2020 年年度监督工作计划草案定稿前对其进行了审查。委员会对计划的覆盖面感到满意，并支持该工作计划。委员会还对监督司鉴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建议采取的工作计划必要调整行动感到满意。

“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审查了两份内部审计报告和三份评价报告，并提出了意见。委员会还了解了调查案件的情况和案件数量趋势、收到的投诉以及按不当行为类别开列的已证实的投诉。对于涉及可能与监督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案件，委员会审查了每个案件的详情，并视需要提出了建议。

“最后，委员会对监督司就监督建议落实情况进行的监督和报告表示满意，我们不久将讨论这个问题。

“现在说说外部审计：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与外聘审计员的代表讨论了他们的 2019 年外部审计规划报告草案、2019 年中期审计结果以及产权组织财务报表审计的最终情况。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外聘审计员认为产权组织的财务报表质量良好。委员会还注意到外聘审计员的意见，即尽管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有很大的潜在影响，但财务报表显示，鉴于其预期的收入和储备金，产权组织的财务状况稳健、稳定。外聘审计员补充说，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相比，产权组织很有能力应对财务不确定性。

“总的来说，委员会对继续与外聘审计员进行定期和持续的互动感到满意。

“关于财务报告，产权组织管理层将向大会提交产权组织财务报表的细节。不过，鉴于这次大流行病造成的情况，我想提及产权组织的投资政策。经询问，管理层向委员会保证，产权组织的投资政策和长期战略旨在抵御大流行病这样的困难时期。因此，产权组织将继续根据相同的投资政策和战略进行投资。

“关于监督建议的执行情况，鉴于成员国对监督建议执行情况和附加值的重视，咨监委继续其在每次会议上审查建议执行情况的做法。概括本报告所述第五十六届会议期间的审查结果，咨监委注意到有 130 项尚未落实的审计建议，其中 38%是高度优先的建议。逾期未执行的建议从 48 项略微增加到 54 项。我们对建议的执行率感到满意。委员会保证，它将密切审查所有报告为己执行的建议的结案标准。在此不妨提及的是，在随后的第五十七届和五十八届会议上，委员会审查了联合检查组（联检组）的建议及其执行情况，会议报告显示了这些建议的状况，并已在成员国中分发。

“关于道德操守办公室，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审查了道德操守办公室的年度报告和 2020 年道德操守办公室工作计划草案，并提出了改进建议。委员会重申了对 2016 年发布的‘产权组织道德操守框架’审计报告中提出的建议未得到落实的关切。经过与首席道德操守官进行了始自 2018 年 5 月的长时间讨论，委员会最终对关于产权组织道德操守办公室的办公指令修订草案表示满意。

“委员会还就关于《防止因举报不当行为和配合正式授权的审计或调查而遭报复的政策》的第 33/2017 号办公指令进行了长时间讨论。委员会对保护举报人的有效性表示关切，并建议进一步加强有关利益冲突的规定，以保护程序的完整性。

“关于监察员办公室，在报告所涉期间，委员会与监察员讨论了他的 2018 年活动报告，并高兴地注意到其办公室的预防性咨询增多。监察员提出了三项范围广泛的建议，委员会打算对这些建议的落实情况进行监测。委员会注意到监察员报告的高质量，并建议成员国定期调阅监察员的活动报告。特别是，咨监委进一步建议，成员国可在不影响该职能本身非正式性的情况下，建立一个机制，定期审查监察员活动报告中所载的建议。

“最后，我谨代表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向总干事表示感谢，他总是出席咨监委的会议，向我们介绍产权组织的愿景、简短的分析，并向我们介绍全局。他的定期出席也凸显了他对问责制、道德操守和善治的承诺。我们祝愿他在今后的事业中一切顺利。我借此机会对候任总干事表示欢迎，并期待着共同工作。我还要对行政与管理部的助理总干事表示感谢，感谢他积极参加咨监委的所有会议，为我们的工作提供便利。我们祝愿他身体健康，生活愉快，继续投入退休生活。

“我们感谢监督司司长、财务主任、首席道德操守官、监察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外聘审计员，感谢他们在与委员会的定期互动中表现出的愿意配合、清晰明了和开诚布公的态度以及提供的信息。我还要正式表示，我们赞赏与产权组织大会主席和协调委员会主席举行的友好会议，以及他们在重要问题上的有效互动。

“非常感谢您，主席先生。我愿意回答大家对我们的报告可能提出的任何问题。”

39. 联合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在文件 WO/PBC/31/2 中提交的报告，也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主席的介绍。代表团在提到以集团名义所作的开幕发言时，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表示感谢，因为产权组织的审计和监督机制在维持本组织管理和活动的有效性、效率和相关性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该集团赞赏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与各成员国的互动交流，注意到了过去几个月来所遇到的困难。该集团祝贺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在咨监委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的当选，并对年度报告中的自我评估表示认同。该集团感到高兴的是，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正在积极审查内部监督司的年度工作计划，特别是根据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实际情况，为调整《2020 年年度监督工作计划》而采取的行动。该集团感到遗憾的是，对两份内部审计报告——财务关账程序审计和工作人员福利与应享权利审计——以及两份评价报告的审查未能在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上完成，但期待着对这些非常重要的事项的审查结果。该集团继续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与外聘审计员的互动交流表示欢迎，这使得跟进程序有所改善，同时赞赏外聘审计员对财务投资报告的审查，支持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确保管理层按照建议提供有关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对财务报表影响的信息。该集团感到高兴的是，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正在认真监测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对产权组织财务状况，以及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自身工作方式的影响，这表明它在监督产权组织的道德规范职能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该集团表示担心的是，一起所谓报复性案件自 2019 年 4 月的最终裁决以来仍未结案。该集团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呼吁表示认同，即首席道德操守官应尽快将此案提交给联合国系统的另一名首席道德操守官。此外，考虑到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系统内举报人政策和做法的报告以及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建议，应进一步加强防止因举报不当行为或配合适当授权的审计或调查而受到报复的政策。该集团还同意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意见，即各成员国将受益于监察员活动报告中所载的资料，并要求在协调委员会下次会议上向各成员国提供该报告。最后，该集团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出色工作，期待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在本组织的审计和监督机制中发挥关键和积极的作用。

40.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报告和主席的介绍。该集团认为，有必要指出，在大流行期间，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利用了虚拟平台继续履行其监督职能。该

集团注意到关于建议各成员国参阅监察员定期报告的提案，并认为 PBC 将受益于其中所载的人员统计数据。关于调查，该代表团认为 PBC 应考虑独立意见，因为这对情况有良好的影响。

41.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发言，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报告和在本组织的审计和监督方面所做的关键工作。该集团高兴地注意到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和外聘审计员的互动交流，并表示相信，这种互动交流极大改善了已发布建议的执行过程。该集团祝贺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的当选。

42. 中国代表团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代表团赞赏和肯定了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在这一年所做的艰苦工作和取得的成果，并欢迎两位新成员。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爆发以来，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面临着各种困难和挑战，一些工作计划也受阻。然而，代表团高兴地注意到，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克服了困难，设法以虚拟方式举行了第五十六届会议，并及时发布了会议报告。代表团注意到，在过去一年中，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与总干事、产权组织管理层、内部监督司、外聘审计员和监察员密切合作，提供了来自独立专家的许多高质量建议，较为出色地完成了产权组织各项内外部审查工作。代表团希望这种互动和交流能够继续下去，并不断得到加强。代表团始终相信，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在维护产权组织监督职能的有效性和独立性，以及对财务职能的评估方面发挥了独特和重要的作用，希望继续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开展密切合作，通过对建议执行情况的审查和监督职能的改进，帮助本组织进一步发展。

43. 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赞赏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提交的载于文件 WO/PBC/31/2 中的报告。该集团祝贺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对主席和副主席的任命，并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根据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采取的、对活动进行调整的行动表示称赞。该集团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就产权组织财务报表提出的积极意见表示满意，并欢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与外聘审计员之间的合作，特别赞赏这些互动所产生的积极成果。该集团注意到关于秘书处执行内部基准的建议，并希望已采取具体行动来执行这项建议。该集团还注意到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对产权组织防报复政策的关切，并敦促迅速处理这一问题。该集团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提出的、与产权组织大会主席和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主席举行一次介绍性简报的倡议表示欢迎。

44.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支持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在一年中，特别是在困难时期，所做的工作。代表团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为加强本组织的监督所作的宝贵努力表示认可，并赞赏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特派团秘书处提供的支持。代表团注意到，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报告指出，仍有 130 项监督建议悬而未决，其中有 38% 的建议被视为高度优先事项，因此鼓励秘书处尽快执行这些高度优先建议，以便尽量减少本组织的任何风险。有一起报复性案件自 2019 年 4 月以来仍未结案，未能解决的原因是利益冲突条款以及《防止因举报不当行为和配合正式授权的审计或调查而遭报复的政策》。代表团同意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就此事发表的意见，并敦促道德操守办公室立即采取措施处理这一问题，并将此事提交给联合国系统的另一名道德操守官。此外，根据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建议，代表团要求道德操守办公室立即审查并加强防报复政策，该政策也应参照 2018 年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举报人政策和做法的报告》中提出的建议。最后，代表团强烈赞同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意见，即各成员国将受益于监察员的活动报告，并将该报告提供给各成员国。代表团指出，该意见在前一年没有得到执行，它是联合检查组在两份独立的联检组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其中包括近期《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举报人政策和做法的报告》。代表团再次要求秘书处在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下届会议上提交该报告。

4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以国家身份发言，赞同代表 CACEEC 集团所作的发言，并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编拟其年度报告。代表团认为，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能够保持这一进程的连续性，包括举行虚拟会议，这是一项重要成就。成员的组成代表了地域平衡和其他因素。代表团赞赏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与外聘审计员的工作，并高兴地获悉，它们对评估产权组织的财务状况，以及在例行会议期间审查的其他关键工作领域都给予了特别关注。代表团相信，由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进行建设性监督并向 PBC 提交报告的做法，包括风险政策、监督问题以及与本组织行政筹资预算有关的其他问题，不仅能带来好处，而且在一定程度上也能从成员国的见解中受益。代表团希望这一做法能够得到延续和发展，并表明支持由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负责监测大流行对产权组织运营的影响情况。代表团还表示，欢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对向理事会以及本组织管理层提出的建议进行评估。最后，代表团祝愿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成员在未来能开展富有成效的工作。

4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感谢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主席向 PBC 提交年度报告，并回顾了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通过不断努力改进本组织的监督职能，在密切关注产权组织的效力和效率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代表团注意到，各成员国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之间通过定期通报情况和坚持向 PBC 会议报告的方式积极互动，并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与外聘审计员之间的定期互动交流表示欢迎。对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关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对财务管理影响的询问，代表团注意到，管理层已向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保证，产权组织的投资政策和长期战略旨在经受住困难时期的考验，例如正在发生的大流行危机。

47. 墨西哥代表团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工作，特别是在大流行期间的工作表示感激，并感谢秘书处继续执行委员会前几届会议的建议。代表团期待更多地了解执行情况，特别是有关利益冲突和举报人政策方面的情况，因为这些都是至关重要的问题，为了确保产权组织在这些方面真正的典范形象，有必要保持在这些领域的透明度。代表团还指出，重要的是，各成员国应参阅监察员的报告，并补充说，它深信道德操守办公室的合作和专业精神是必要的，对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指出的问题具有战略重要性。

48. 加拿大代表团注意到，尽管爆发了大流行，但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仍然以恪尽职守的精神举行了第五十六届会议。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对其工作的承诺为所有人树立了一个有意义的榜样，因为他们努力适应远程工作环境，同时大力协助 PBC 完成其监督任务，这些任务对不断提高整个组织的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至关重要。代表团注意到，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和首席道德操守官就产权组织防报复政策以及 2018 年出现的一起造成潜在利益冲突的相关案件存在分歧，代表团期待该问题得到迅速解决，并表示支持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建议，即审查和加强第 33/2017 号办公指令中概述的关于利益冲突的政策，以保护程序的完整性。代表团注意到监察员报告的高质量，并支持关于审查定期活动报告的建议。

49. PBC 主席认同各成员国代表团对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感谢，指出尽管大流行和封锁带来了各种困难，但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仍表现出继续工作和完成任务的意愿。主席注意到，仍有一些地方需要改进，例如，在所有内部或外部监督机构之间进行良好协调、处理与利益冲突有关的事宜、保护举报人，以及非常认真地跟进和执行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向道德操守办公室提出的建议。主席敦促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更多关注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PBC 主席借用墨西哥代表团的发言强调，产权组织必须继续作为一个典范，特别是通过健全的财务管理来实现这一目标，并指出，PBC 在保护举报人这一非常重要的问题以及其他具有整合性质的问题上抱有极高期望。主席认为，所有有关各方都致力于确保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的意见得到落实，使产权组织能够成为这方面的一个示范组织。

50. 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主席接着宣读了获得通过的决定段落。

51.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建议产权组织大会注意“产权组织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咨监委）的报告”（文件 WO/PBC/31/2）。

第 5 项 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52.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3 进行。主席介绍了该项目并解释说，依照产权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第 8.11 章，外聘审计员关于财务报表和本财政年度帐目的报告已根据他们此前就应收到的指令，提交给大会和产权组织成员国的其他大会以及产权组织通过 PBC 管理的联盟。主席请联合王国国家审计署署长达米安·布鲁伊特先生介绍外聘审计员报告。

53. 外聘审计员（以布鲁伊特先生为代表）提交了如下报告：

“我很高兴有机会代表联合王国主计长兼审计长，直接向你们领导机构介绍我们的审计结果。对我们来说，重要的是我们让你们参与我们在审计中强调的问题，我们进行审计是为了根据我们的职责范围向你们提供独立和客观的见解。

“我的介绍将涵盖三个主要的工作领域，首先是财务报表审计和财务管理，随后我将介绍我们报告所载的两个实质性主题，即治理和内部控制以及驻外办事处网络，驻外办事处网络是成员国非常关心的问题。

“首先谈一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我很高兴地确认外聘审计员的意见是无保留的，并且审计没有发现我们认为对整个财务报表的准确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至关重要的错误或缺点。我们的审计还着重于各项交易的发生是否符合成员国制定的财务条例。我们的意见也确认这是令人满意的。

“产权组织的财务报表及随附的财务评论质量很高，关键的会计判断得到了详细分析的支持。产权组织对其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进行了审查，旨在简化内容，侧重于财务业绩和财务健康的重要方面。我们与管理层合作，帮助确保在 IPSAS 的报告要求范围内实现变革，我们认为这些变革在消除无关细节方面具有积极意义。

“总的来说，我们的审计结果是积极的，没有发现重大错误或控制缺陷。我们向咨监委和 PBC 详细报告了这项工作。

“财务管理方面，过去五年期间，主要在专利体系使用增加的推动下，产权组织净资产增长约达 78.1%。由于稳定的未来收入来源的支持，产权组织将继续保持稳健的财务状况和正现金流量。即使在大流行病的情况下，我们仍看到 2020 年初收到大量的申请，管理层预期这种趋势还将持续下去。由于储备金状况良好，现金资源水平相对较高，可以在短时间内变现，我们得出结论认为，管理层关于产权组织持续经营的说法仍然是恰当的。本组织完全有能力应对当前的不确定性。

“现在来谈谈我们绩效报告的第一个主题，它涉及治理和内部控制问题，它们使成员国对资源管理有信心和保证。

“产权组织继续以积极主动的方式发展健全的治理机制。根据我们的经验，我们认为这些机制仍然处于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内发展的前沿。

“2019 年，产权组织继续探索如何使用分析技术在实体和流程层面确认对内部控制的遵守情况，以及证明内部控制框架的持续有效性。产权组织聘请了专业顾问继续开发分析工具，以期在 2020 年期间能够在其确定的 20 个领域利用分析工具为内部控制提供支持。管理层认为在疫情隔离期间，产权组织的内控环境在虚拟运作环境下继续正常运行。我们考虑将疫情隔离期间的内控环境运行情况纳入下一年度的审计内容。

“产权组织的《内部控制说明》持续为成员国提供有力保证。前面概述的确保控制措施有效运作的程序为总干事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基础，使其能够就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发表意见，控制措施自我评估程序表明，控制措施在不断改进。有 89% 的流程控制被认为已得到部署和运行。我们认为，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说明》，产权组织可以突出强调需待改进的领域及预测未来风险。根据我们此前的建议，内部监督司对其 2020 年的报告周期进行一致性调整，将进一步强化未来年度的保证。

“2019 年，产权组织在欺诈防范与检测方面取得了更多进展，实现了反欺诈路线图 17 个目标中的 15 个。正计划开展工作，将欺诈风险与现有控制措施相关联，以识别控制框架中的漏洞。欺诈风险已被纳入企业风险管理系统。让这些风险更加可见，将确保更多关注风险缓解措施。目前约有 89% 的工作人员已接受过强制性反欺诈意识培训，比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内的比较者要好得多。总体而言，产权组织持续积极主动地开展欺诈防范工作。

“现在谈谈我们对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的看法，我们知道成员国计划委托对该网络进行一次外部审查。为支持审查，我们在产权组织的成果框架内审查了当前的网络发展方法和怎样报告和监测绩效。

“2019 年，网络有 6 个办事处，2020 年 1 月份又增设了一个。每个办事处的活动各不相同，2019 年总预算支出为 850 万瑞郎。但总费用不止于此，因为东道国的捐助和支持没有在财务报表中估值和列报。

“我们的审查发现缺乏一个明确的战略来支持网络的发展。我们认为该战略应重点关注选址对于实现产权组织总体战略目标的优先性与价值。这应包括在目标实现和发展的过程中，建立可根据需要扩展或收缩网络的必要灵活性。还缺乏明确的加权标准为决策过程提供信息。

“秘书处在支持成员国决策方面的作用是有限的。秘书处提供一个基本的‘事实报告’，不提建议。开设新办事处的提案格式不一，因此进行客观比较的依据有限。我们认为，这是导致关于网络发展的讨论旷日持久的原因所在。我们建议制定一个明确的战略，重点是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实现本组织的主要目标。这一过程中也应考虑让秘书处发挥更积极的作用，同时成员国保留最终决策权。

“为避免重复、实现价值最大化和确保日内瓦能够实施适当合理的监督，产权组织制定了一个管理驻外办事处的流程。我们认为应确保整个网络与各地区局和办事处整合、共享工作计划及与总部合作交流信息。我们发现内部报告存在可进一步改善的空间，并可更着重根据计划和预算工作计划来衡量绩效。也有必要对驻外办事处的工作成果和绩效进行验证。

“通过考虑更加重视个别工作计划和相关影响指标，可以加强对外办事处网络的问责制。我们认为，在适用于所有办事处的普遍措施之外，建立一个更具针对性的框架以反映区域优先事项会大有裨益。我们还建议开发一套指标体系，以衡量当地主要利益攸关方的满意度，作为对更广泛产权组织用户认知调查的延展。更好的数据有助于成员国了解各办事处是否实现其目标。

“本委员会已同意在 2021 年对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评价。我们认为，我们的报告指出了评价中可以重点关注的一些领域，以期提高数据可用性，更好地为成员国就网络的未来发展进行决策提供依据。作为今后审计工作的一部分，我们将审查产权组织根据本次评价采取的行动。

“最后，我可以确认，在结束和执行前几年的 10 项建议方面取得了进展，还有 13 项建议正在执行中。其中许多建议的执行日期相当长，2019 年的实质性活动有限。我们意识到今年的形势具有挑战性，但认为产权组织有余力评估提前落实的可能性，或重新评估仍未落实的以往建议的持续适用性。

“最后，我对总干事及其工作人员表示感谢，他们的支持和合作使我们的审计工作更为顺畅。由于需要远程工作，2019 年的审计更具挑战性，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为支持审计所做的努力，使我们能够确保满足你们的预期报告时间表。

“感谢各位的关注，我很乐意回答任何问题或为我们的审计提供进一步的背景资料。谢谢各位。”

54. 主席感谢外聘审计员非常全面的陈述，并宣布开始发表意见。

55.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外聘审计员提交的关于 2019 年产权组织财务报表的报告，指出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的挑战以及在编拟文件方面需要作出的额外努力。尽管面临这些挑战，但及时提交了报告，为 PBC 提供了重要的信息来源。该集团还感谢秘书处对外聘审计员提出的七项建议所作的答复。该集团对外聘审计员就产权组织财务报表出具的无保留审计意见表示认可，祝贺秘书处取得这一结果，并认识到在大流行病爆发的情况下提供适当信息所存在的挑战。该集团感到高兴的是，外聘审计员对本组织的财务健康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得出结论认为，产权组织完全有能力克服当前的不确定性。该集团欢迎对驻外办事处的审查，并认为这证明了该审查对成员国的重要性。该集团感兴趣地注意到有关这个问题的建议，并认识到在执行这些建议时遇到的困难。它认为，执行这些建议对于建立一个负责任、高绩效的网络和增加整个组织总体目标的价值至关重要。该集团还对外聘审计员关于拟对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评估的建议表示欢迎，并希望这些建议将成为对职责范围的有益意见，并将在议程第 16 项下进一步加以阐述。关于此前年度尚未完成的建议，该集团高兴地注意到，有十项建议已得到落实，经订正后已视为完成。还有 13 项建议仍在落实，该集团关切地注意到，根据外聘审计员的评估，此前许多建议的落实日期已经延长，但 2019 年期间却很少或几乎没有实质性活动。该集团响应呼吁，要更加协调一致地努力执行此前建议，充分利用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来评估执行计划和订正时间表，以确保这些建议得以完成。

56.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对秘书处和联合王国国家审计署通过虚拟方式成功完成远程审计所取得的成就、艰苦的工作和努力表示认可，并如外聘审计员所述，对本组织为履行监督职责进行的财务评论、披露和全面保证表示称赞。

57. 中国代表团赞赏联合王国国家审计署主计长兼审计长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情况下，及时编拟高质量的年度报告，并感谢秘书处在起草过程中的合作。代表团高兴地看到外聘审计员对产权组织的财务报表、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框架的积极评价。考虑到本组织需要适应大流行病带来的新常态，代表团同意将大流行病隔离期间的内控环境运行情况纳入 2021 年审计内容的提议。代表团希望秘书处继续积极落实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合理建议，认为外聘审计员对驻外办事处的意见和建议非常及时和重要。此外，考虑到本组织的未来业务和运营优先事项，代表团支持为扩大驻外办事处网络制定一项更明确的战略的想法。关于驻外办事处，秘书处的决策作用需要加强。关于驻外办事处的治理，代

代表团认为，应该加强驻外办事处与产权组织总体工作计划之间的联系，并同意内部监督司可以对驻外办事处报告的数据进行独立验证。同时，代表团也认为，每个设有驻外办事处的国家或区域都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驻外办事处应因地制宜地开展工作。因此，代表团高度支持外聘审计员的建议，即以更具体的方式为每个办事处制订适当的预期结果和绩效指标。在结束发言之前，代表团欢迎外聘审计员就 2021 年驻外办事处网络评估提出的建议。由于这一复杂的评估对产权组织非常重要，代表团建议，今后应考虑包括外聘审计员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的意见，以确保职责范围的全面性。代表团将继续与秘书处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沟通。

58.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感谢外聘审计员就审计结果提交的报告。该集团高兴地注意到，2019 年的财务报表符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IPSAS）的规定，财务交易也符合产权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考虑到这一点，该集团对秘书处的工作表示赞扬，并特别感兴趣地注意到外聘审计员就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问题提出的建议。该集团认为，这些建议有助于成员国之间进行讨论，并促进关于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决策过程。在制定对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审查的职责范围时，必须考虑这些建议。

59. 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对外聘审计员的报告表示赞赏，分别强调了外聘审计员在为治理提供审查和职责平衡方面的作用和职能的重要性，以及本组织的作用。该代表团表示，它意识到审计员的期望差距，并确信该集团对外聘审计员提交给成员国的无保留意见的报告感到满意。该集团对关于产权组织财务报告质量的观点、专利和商标申请系统需求的增加、净资产的增加以及欺诈防范与检测方面取得的进展表示称赞。该集团注意到，该报告涵盖了 2019 年财务期间，但未涉及 2019 冠状病毒病对本组织的影响，并热切期待审计员对这一问题的审计结果。该集团对审计员关于驻外办事处的建议表示欢迎。它认为，其中一些观点很重要，将成为评价和制订驻外办事处今后职责范围的重要参考点。该集团同意有必要加强问责制并衡量对现有办事处的影响；但是它希望强调一点，驻外办事处的绩效不仅应以专利和商标申请来衡量，还应集中注意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协定的执行情况。正在执行的政策应适合东道国自身的情况，并以发展为导向。该集团对将加入知识产权条约作为衡量驻外办事处绩效的一项指标的建议表示关注，因为大多数国家可能有不同的理由不加入知识产权条约。评价和职责范围应更广泛和更加兼顾各方利益。此外，该集团注意到 2018 年的 23 项建议中有 13 项仍在落实。该集团接受关于性别平等行动计划的第 11 项建议，因为性别平等是该集团的基本一环，并重申关于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地域代表性的第 12 项建议仍是一个有待解决的项目，该项目应得到落实，以确保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的地域代表性。

60.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感谢外聘审计员的报告和介绍。该集团高兴地注意到对该报告的高度准确性以及财务报表和内部审计体系所发表的意见，并得到了继续改进。该集团认为，这为本组织带来了稳固的储备金和透明度，帮助产权组织成功度过危机。该集团注意到此前的一些建议已得到落实，希望尚未完成的建议能够尽快完成。关于驻外办事处的运作，该集团支持根据本组织的目标为驻外办事处的工作制定特别战略的想法，并相信，在考虑到国家或区域具体情况后所产生的结果也将证实所需要的资源以及可以为这些驻外办事处采取的措施。关于秘书处和各成员国之间在国际局内实现决策责任平衡的建议，该集团希望将下列情况记录在案：产权组织的一些工作人员目前负责办事处的工作，该集团认为这不是一个明智的做法；必须作出决定，给予成员国特权，使得任何停止运作的驻外办事处都不应由总部接管；有必要确保各成员国对本组织及驻外办事处的战略目标进行审查。最后，该集团感谢审计员提出了它认为秘书处应该执行的建议。

6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感谢外聘审计员的报告，并满意地注意到外聘审计员的意见，即产权组织的收入和费用适用于大会的预期目的，财务交易符合本组织的财务条例。代表团认识到产权组织

与审计员进行了充分且适当的合作。关于财务业绩，代表团进一步指出，产权组织在 2019 年财务期间继续保持良好业绩，并且依托于稳定的未来收入来源，将继续保持稳健的财务状况和正现金流量。代表团感到满意的是，尽管爆发了大流行病，但产权组织在 2020 年仍收到了大量申请。考虑到治理与内部控制，代表团认为，这些机制是为总干事和各成员国履行监督职责和保障资源提供全面保证的必备工具。代表团认识到，产权组织已建立了强有力的内控，并在 2019 年内取得进一步积极发展。代表团回顾说，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大多数建议已被秘书处接受。它还注意到秘书处对建议二和建议三的答复，这两项建议符合成员国的决定。应当回顾的一点是，根据大会的决定，开设新的办事处是由成员国决定的，这是一个由国家推动的进程。在结束发言之前，代表团指出，该报告第 8 页的第一段提到了产权组织的一些注册体系和条约联盟。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其中没有提及里斯本体系，因为它认为产权组织的所有注册体系都很重要，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应将其置于平等的地位。

62.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本组织在 2019 财年取得成功和完成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祝贺。代表团注意到，2020 年期间收到大量申请，并在另一份文件中注意到，截至 2020 年 7 月，收入实际上是目标的 108%，而支出是目标的 91%，这是一个好消息。代表团支持对驻外办事处进行审查的倡议，因为它知道另一个总部设在日内瓦的国际组织的驻外办事处最近至少发生了一起欺诈事件，并理解此类办事处会带来独特挑战。代表团支持外聘审计员关于在这些办事处建立明确战略和充分问责制的建议。它还担心一点，即管理层会认为现在应该终止 2017 年的建议九，该建议要求对马德里联盟的规费结构进行审查。代表团支持这项审查，并要求提供有关自提出建议以来所积累的经验和取得的进展的信息。此外，代表团表示，它对管理层不执行这项建议存有异议，它认为充分执行这项建议非常重要。

63.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祝贺主席和副主席当选，并表示相信，在他们出色和明智的领导下，会议将取得成功。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的艰难环境下所开展的辛勤工作，为会议做了充分准备。代表团赞同非洲集团代表所作的发言，并感谢外聘审计员提交的报告，以及按照最严格的审计和核查要求，为概述账目状况所作的出色工作。这非常重要，能让本组织加强其管理政策，保证其健康、透明和有效。代表团高兴地获悉，产权组织有能力处理目前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带来的不确定性。在今后几个月中，监督机制应重点关注大流行病对产权组织活动可能产生的影响，努力确保其能够继续履行职责，克服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关于驻外办事处，代表团感谢秘书处采取措施，使这些办事处的管理方式正规化，正如外聘审计员的报告所示。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报告中旨在改进驻外办事处管理框架的建议，特别是关于驻外办事处活动的影响评价、未来活动的概念以及反映当地优先事项的计中的人事部分，同时考虑当地利益攸关方的意见，以及秘书处为改进驻外办事处活动的报告所采取的措施。代表团认为，至于驻外办事处的人力资源问题，将新设立的驻外办事处更大程度地纳入产权组织的各项活动也同样重要，这样才能继续确保它们按照计划和预算框架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而努力。代表团认为，必须在计划和预算往往十分严格的限制范围内，灵活地根据当地需求调整其活动。至关重要的一点是，必须设想在各驻外办事处之间相互借鉴各种计划和经验，确保最佳做法得到分享。最后，代表团对助理总干事通过他的典范协作为本组织提供服务表示衷心感谢，并希望今后与他合作。

64. 巴基斯坦代表团祝贺主席当选为委员会主席，并感谢外聘审计员出色的报告和介绍，对此表示赞赏。特别是为解决实际的远程工作问题所作的进一步努力，并欢迎报告中所载的各项建议，特别是关于外聘审计员对驻外办事处在发展、执行、业绩支援和监测的现行办法方面所进行的审查。代表团认为，外聘审计员有关驻外办事处的意见及时且深刻，可以作为各成员国在拟定驻外办事处网络外部审查的职权范围时的良好起点。

6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外聘审计员即使在大流行病期间也依然出色地完成工作，以及其提供的非常有用的报告。代表团注意到关于本组织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改善的积极评论，以及关于产权组织财务状况仍然稳定的结论。关于驻外办事处的运作，代表团认为，各成员国可以支持各项建议，特别是关于驻外办事处的工作战略和为结果制订特别指标的建议。代表团指出，外聘审计员可以对驻外办事处的绩效指标采取不同的办法，但决策应完全是各成员国的特权。代表团感谢外聘审计员编拟了高质量的报告，并感谢秘书处对外聘审计员在编拟文件时提出的问题作出了详尽答复。

66. 大韩民国代表团对外聘审计员在大流行病造成的艰难环境下为编拟报告所开展的辛勤工作表示赞赏。在很大程度上，代表团同意审计员提出的建议，特别是关于驻外办事处的建议。由于该报告提供了非常有用的资料，代表团认为，在评价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的职权范围的决策过程中，应当考虑到该报告。

67. 日本代表团赞同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欢迎秘书处相应编制了财务报表，并相应开展了一次外部审计。代表团还赞赏秘书处愿意审议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大多数建议。代表团期待秘书处继续作出改进，通过处理这些真实可信的建议，提升本组织的效率和效力。关于对驻外办事处网络的评价，代表团表示，产权组织日本办事处在提高日本利益攸关方对于该办事处作为产权组织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宣传基地之一的认识方面，以及通过产权组织日本信托基金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方面都取得了巨大成果。这些成就将惠及本组织、各成员国和用户。代表团认为，应适当评价这些成果。

68. 加拿大代表团感谢外聘审计员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和内部监督司合作，对产权组织的财务管理和治理进行全面的评估和审计。代表团特别赞赏产权组织对其驻外办事处网络和相关建议的清晰且有益的概述，这为今后在该领域开展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代表团对产权组织管理层实施外部审计员建议四（强化驻外办事处活动报告）、建议五（关于内部监督司将驻外办事处的审计工作纳入 2022-23 年度工作计划）和建议七（关于对东道国利益攸关方开展定期独立调查）表示衷心感谢。该代表团表示，相信各成员国和秘书处都会注意到外聘审计员关于驻外办事处的建议二和建议三，即制定明确的战略，以及改变秘书处与成员国之间的职责平衡。关于建议二，该代表团欢迎秘书处对其业务和运营优先事项的意见，以及这些意见在多大程度上有助于指导成员国审议驻外办事处问题，从而有利于本组织。关于职责平衡的建议三，代表团毫无偏见地同意外聘审计员关于驻外办事处的意见，即在从强有力的秘书作用转变为相当有限的作用之后，现在或许应该重新采取这样一种方式，即成员国以顾问身份与秘书处合作，由成员国最终就驻外办事处作出决定。关于建立具体领域和绩效指标的建议六完全符合代表团长期以来对增强计划 20 成果框架粒度的呼吁。人们可以把这种单独的方式称为“准项目”，通过驻外办事处的高知名度和每个办事处运作的具体环境证明其合理性。代表团欢迎管理层就制定 2022/23 年计划和预算的此类指标提出更多意见，并尤其欢迎提供资料，说明产权组织管理层在编制下一个两年期的预算时，是否说明了在拟订这类指标方面可能面临的挑战。最后，代表团对外聘审计员、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内部监督司和秘书处参与并编拟这份宝贵的报告表示衷心感谢。

69. 秘书处表示，除了外聘审计员的报告之外，管理层的答复已列在该文件的最后。有些建议实际上是由成员国提出的。至于其他方面，秘书处接受了所有建议，并继续承诺执行这些建议，包括关于指标和成果框架的建议。在下一个计划和预算周期中，将有机会这样做。秘书处非常认真地听取了关于落实所有建议的呼吁，并希望通报 PBC，它已经与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以及内部监督司和秘书处的各个部门讨论了这一问题，以便评估那些未必适用的任何公开建议的有效性，加速执行已承诺执行的建议和仍然相关的建议。管理层和秘书处在这方面给予了很大推动。

70.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再次发言时重申了它先前提出的观点，即它还担心一点，即管理层会认为现在应该终止 2017 年的建议九，该建议要求对马德里联盟的规费结构进行审查。它注意到，管理层现在特别想在外聘审计员的报告中终止这项建议。代表团支持这项审查，并要求提供有关自提出建议以来所积累的经验和取得的进展的信息。代表团对管理层不执行这项建议存有异议，它认为充分执行这项建议非常重要，并请秘书处具体处理这一问题。

71. 秘书处注意到，该代表团所指的答复指出，各成员国应考虑到自提出建议以来积累的经验和取得的进展。秘书处澄清说，该意见还有第二部分，即需要将该项建议细分为不同组成部分，并针对每个组成部分设定关闭事项。外聘审计员已注意到管理层的回应，并将在 2020 年的审计中重新审查此事。

72. 外聘审计员注意到与会者提出的各种意见，首先对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出的最后一点作了答复。外聘审计员同意秘书处的意见，澄清会在 2020 年的审计中对这个问题作出回应。2017 年的建议是由其前任外聘审计员提出的，但随后会进行跟进，考虑管理层的意见，明确在该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管理层对将该项建议细分为不同组成部分的倾向。外聘审计员承诺在第二年再向委员会提出意见。与会者的各种意见涉及两个议题，外聘审计员希望阐明自身立场。第一个与目标有关，需要注意力集中在战略、驻外办事处方面以及本组织的目标上。外聘审计员认为，他们没有规定性地集中注意加入条约的例子，而加入条约本身就是一个指标。以该指标为例，外聘审计员认为，他们将把该指标视为对本组织的各项目标都很重要的指标，因此用来监测驻外办事处业绩的指标将具有广泛性。第二要澄清他们对关于秘书处在支助成员国方面所发挥作用的意见，外聘审计员认为，秘书处的作用更多应该是支助作用，而不是决策作用。外聘审计员认为，他们从一开始就很清楚，决策最终取决于成员国，而秘书处需要提供更深入的资料和数据，各成员国可以据此作出决定，从而以一致的方式对所有有潜力成为办事处的地方进行信息汇总，为他们的决策提供帮助。

73. 主席说，他认为委员会已经充分讨论了这个项目的各个方面，所有代表团都有机会对审计员的报告作出回应。讨论中出现了一些非常重要的关键点，这些关键点具体涉及本组织的财务健康。与会代表普遍认为，本组织的财务状况健康，治理方式非常健全，从财务状况来看前景良好。考虑到这一点，外聘审计员没有看到任何重大错误，尽管处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背景下，但本组织仍处于相当良好的状况。最后，主席提出了一项他准备宣读的决定，但在宣读之前，他先请秘书处发表意见。

74. 秘书处感谢外聘审计员的工作。对管理层和秘书处团队以及外聘审计员团队来说，这是一个特别具有挑战性和前所未有的时期。秘书处感谢外聘审计员及其团队特别是在隔离期间的建设性参与，使审计工作得以顺利完成。

75. 主席接着宣读了提议的决定段落，以供 PBC 审议：“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和其他大会注意‘外聘审计员的报告’，（文件 W0/PBC/31/3）”，并建议添加“……建议在下一轮外聘审计员报告中评估 2019 冠状病毒病对本组织财务状况和业绩的影响；并进一步建议秘书处继续考虑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76. 联合王国代表团询问是否可以传阅修订后的决定，以便各成员国能够与各自国内政府进行协商，并注意到其中载有两个要素，在作出决定之前可能需要充分考虑。

77.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发言，感谢主席就决定段落草案提出的新内容。在提到新草案的最后一项内容时，代表团想知道秘书处是否不能继续执行其中的所有建议。此外，代表团还补充说，同意

联合国代表团提出的论点，即传阅新的决定草案将是一个好主意，因为其最终可能需要在拟议的叙述中增加新的措辞。

78. 秘书处表示，他们将与主席合作起草新的决定提案，并将其分发至各代表团。

79. 主席在谈到所发表的各种意见时解释说，措辞的意图，特别是新措辞的第一部分，反映了各代表团的意见。许多代表团都强调，2019 冠状病毒病对产权组织财务状况和业绩的影响应在下一次报告中予以考虑。无需多言，过去几个月的全球大流行病及其带来的挑战对多边体系产生了许多影响，需要予以适当考虑。新增措辞的第二部分似乎需要进行更多磋商。鉴于本届会议是以混合形式举行的，这种磋商需要花费时间才能完成。考虑到这一点，主席建议删除第二部分，仅提及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影响，他认为这样就足够了。至少在外聘审计员的下一次报告中，PBC 将期待有关大流行病影响的详细信息，以便提供指导。为了帮助委员会结束对该项目的审议并通过该决定，主席询问联合国代表团这样做是否足够，以及对要求外聘审计员思考 2019 冠状病毒病对产权组织财务状况和业绩的影响的意见是否感到满意。

80. 津巴布韦代表团感谢主席分享该决定草案，但要求外聘审计员进一步澄清其是否确实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影响进行了评估，因为这可以从提供的口头报告中推断。如果是这样，那么代表团准备表现出相应的灵活性。但是，有些成员国可能会有措辞问题，尽管所提议的措辞可以为代表团所接受。如果审计员要进行评估，那么可以按照建议采用该措辞，代表团可以支持以主席提议的措辞予以通过。

81. 就此而言，外聘审计员确认，在下一年的审计报告中，其肯定会关注 2019 冠状病毒病对财务和运营方面的影响。这将是审计员关注的一个主要方面，并且已经成为其跨国体系客户组合的一部分。审计员相信，它将能够增加价值，并在第二年的报告中为 PBC 在财务状况和控制情况方面提供保证。

82. 主席感谢外聘审计员承诺将 2019 冠状病毒病对产权组织业绩的重大影响纳入其中，建议 PBC 注意提议决定段落的初步草案，并询问联合国代表团是否准备接受该措辞。

83. 联合国代表团澄清说，它并未对这项提议或所作的解释提出异议，而是希望确保各成员国将要作出的决定在法律和程序上都是健全的，并且与本组织及其成员国的目标相一致。在这方面，代表团准备要求再多一点时间来审议该提案，但由于对主席口头提出的提案有了清楚的理解，代表团同意该提案，因此不再需要这样做。

84. 主席强调了外聘审计员对 PBC 的重要承诺。在大流行病带来巨大挑战的全球背景下，所采取的隔离和限制措施也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局限性。这一大流行病在全球层面对本组织工作的影响是众所周知的，但有必要确保产权组织始终能够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在考虑了正式讨论所产生的相关问题后，PBC 又回到了拟议决定段落的最初措辞上。

85. 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进行发言，主席宣读了获得通过的决定段落：

86.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产权组织大会和产权组织成员国的其他大会注意“外聘审计员的报告”（文件 WO/PBC/31/3）。

第 6 项 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司长的年度报告

87. 围绕文件 WO/PBC/31/4 进行讨论。

88. 主席引入议程第 6 项“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司长的年度报告”，并邀请秘书处介绍该报告。

89. 秘书处（监督司司长）表示，按照《内部监督章程》，其很高兴概述监督司在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所涉期间开展的内部监督活动。按照外聘审计员的建议，其对报告所涉期间进行了更改，使得监督司的报告所涉期间与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报表相一致。秘书处提到，年度报告包含在文件 WO/PBC/31/4 中。关于监督计划的执行情况，截至报告日期，监督司已全面实施了 2019 年监督计划，2020 年工作计划的实施也在稳步推进，并因大流行病进行了一些适当的调整。监督司的审计和调查涵盖以下主要业务领域：产权组织企业内容管理（ECM）系统项目、行政与管理部门内部服务管理、财务关账程序、产权组织性别平等政策、产权组织伙伴关系、采购程序、客户咨询管理系统以及车辆进入产权组织。经调查，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共受理了 17 件案件，审结了 20 件案件。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11 件案件未结，其中 5 件处于初步评价阶段，2 件处于全面调查阶段，4 件处于暂停状态，暂停原因是另一实体未采取行动。未结案件中，10 件于 2019 年立案，1 件于 2016 年立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理案件的平均时长为 4.2 个月，完全在 6 个月的目标之内。在报告所涉期间，开展的调查活动使监督司吸取了一些教训。特别是，发布了三份管理执行情况报告，就客户咨询管理系统、采购程序和车辆进入产权组织提供了建议。关于公开监督建议，监督司继续使用 TeamCentral® 系统管理和报告建议，该系统使计划管理人能与其代表进行互动对话，以有效跟进未落实建议的实施情况截至 2020 年报告之日，共有 117 项未落实建议，其中包括 41 项高优先级建议和 76 项中等优先级建议。来自监督司的建议占有公开监督建议的 86%，在本报告所涉期间，55 项监督司建议和 6 项外部审计建议已经落实。其中 5 项是在监督司监视下的过去外部审计建议的一部分。此外，本报告所涉期间没有未执行的监督司建议被结束。除了计划中的监督工作外，监督司继续根据要求在政策文件、评估、业务流程和整个监管框架方面提供专业建议。在 2020 年报告所涉期间，监督司就大会决定的 2021 年驻外办事处即将执行的计划向总干事提供了建议。这项建议包括制定一份评价表，以提供一套非详尽的基本评价问题、数据资源和数据位置。评价科收到了亚洲及太平洋地区局提出的咨询服务请求，要求进行一项事前评价。事前评价的目的是评估该地区的技术框架是否设计得当且有价值。监督司定期参加咨监委的会议，报告外部监督计划的落实情况、讨论监督结果和有关该司工作和职能的其他方面，并向咨监委寻求建议。在本报告所涉期间，咨监委举行了第五十四届和第五十五届会议。在咨监委主席发言时，联合王国代表团提出了一个问题，即一些审计和评价报告无法由咨监委讨论。我可以确认，后来在咨监委第五十七届会议上讨论了关于财务关账的未决报告、评价报告和关于福利和应享权利的报告，截至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监督司未发布有待在咨监委讨论的报告。秘书处定期就审计、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问题举行会议，与外聘审计员保持着良好的工作关系。外聘审计员与监督司共享战略和各种单项报告，以确保高效的监督覆盖，同时避免可能的重复工作和监督疲劳。监督司在外聘审计员进行 2019 年审计期间积极同其展开接洽，在需要时提供必要的信息。秘书处定期与监察员和首席道德操守官举行会议，确保联络畅通，相互支持。在宣传活动方面，为了更好地解释和支持内部监督职能，作为正在开展的努力的一部分，秘书处继续通过在新工作人员入门培训时作介绍、监督司通讯、监督司看板以及应要求面向司长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介绍等，接触产权组织内的同事。在满意度调查方面，监督司通过每次任务后进行计划满意度调查，继续向同事们寻求对其监督工作质量的反馈意见。对调查结果的综合分析显示，任务完成后进行调查的平均满意度为 85%，任务完成一年后进行调查的平均满意度为 76%。调查结果显示了咨监委工作对各种体系、政策、程序和过程取得改进所产生的影响。被审计/被评价的部门通过调查发出的其他评论意见，帮助监督司找到了可以作出改进的机会。在网络关系方面，报告所涉期间，监督司继续与其他联合国系统组织和实体开展活跃和有用的协作与网络联系。具体而言，监督司积极参与了 2019 年 8 月 21 日至 25 日在加拿大蒙特利尔举行的联合国内部审计事务处代表（UNRIAS）年会。监督司出席并共同主持了 2019 年 11 月 6

日至 8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 UNRIAS 调查员会议。监督司还出席了 2019 年 11 月 28 日在德国波恩举办的联合国外聘审计员小组会。在监督司的业务独立性方面，秘书处确认在报告所涉期间，没有出现可视为损害监督司业务独立性的事件或活动。在监督资源方面，为履行其任务，监督司已获得 507.2 万瑞郎的预算，占产权组织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的 0.73%。这已经足以使监督司有效覆盖其工作计划中确认为高优先级的领域。与外聘审计员就监督计划的交流和就监督活动的持续协调以及对信息技术工具的有效使用，也有助于实现更高的效率和更有效的风险范围覆盖。在培训方面，为持续实现职业发展，监督司工作人员参加各种培训活动，以获得新的知识、技术技能和能力，从而提高监督司开展监督工作的业务效力。监督司工作人员平均每人参加 10 天培训，包括欺诈预防和检测、调查性研究技巧、数据分析、数字数据采集、网络安全、冲突管理、科学和创新政策评估、行为科学政策，以及 TeamMate。在结束发言后，秘书处感谢各代表团的善意关注，并很高兴回答任何问题或接受任何意见。

90.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感谢主席和监督司司长就年度报告所作的介绍。该集团提到，他们高度赞赏监督司通过创新和适当的控制手段在加强透明度、控制和使本组织工作人员具备专业能力方面所起的作用。鉴于报告在质量方面遵循了联合国标准以及内部审计员的努力，该集团表示满意。对于欺诈风险，采取预防措施非常重要。关于核查产权组织资源和为该组织制定数字战略的建议将使得委员会成员能够扩大获取信息的途径、加快流程的自动化并建立一套核查服务工具包。该集团认为，这些服务应该采用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等新技术，来实现这些流程的自动化，鉴于知识产权的数字化，推出这些举措将引起各成员国的极大关注。该集团仔细研究了秘书处关于性别平等主流化以及改进本组织伙伴关系工作的建议，以便使这些建议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保持一致。

91.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感谢监督司司长的年度报告。该集团认为，这有助于不断提高本组织的效率和透明度。该集团对当年开展的审计和评价活动的结果表示欢迎，并期望秘书处及时执行这些建议。最后，该集团鼓励秘书处执行 117 项未落实建议，特别是关于监督的 41 项高优先级建议。

92.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对内部监督司司长在文件 WO/PBC/31/4 中提出的报告感到鼓舞，该文件对产权组织性别平等政策首次进行了综合评价和审计，超过了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行动计划的要求绩效评级。该集团一贯强调公平、地域分布和性别平衡的必要性，鼓励产权组织支持这些事业，包括如报告所强调的那样，提高对本组织内部有关倡议和政策的基本认识。

93. 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对监督司司长在文件 WO/PBC/31/4 内提交的报告表示赞赏。该集团提到了监督司及其建议的重要性，并鼓励管理层与监督司之间继续进行互动交流。该集团认可产权组织目前对现有内部调查的概述。该集团注意到，该报告涵盖了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期间，并赞扬了监督司的性别主流化倡议。该集团注意到关于以下方面的建议：产权组织企业内容管理系统 (ECM) 项目审计、行政与管理部门内部服务管理审计、财务关账程序审计、产权组织性别平等政策合并评价和审计、产权组织伙伴关系评价、采购不规范行为所涉管理问题报告、客户咨询管理系统所涉管理问题报告，以及车辆进入产权组织所涉管理问题报告。该集团建议监督司反复宣传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产权组织伙伴关系评价。该集团要求额外评估 2019 冠状病毒病对本组织的影响。

94. 中国代表团感谢监督司司长的年度报告。代表团非常重视产权组织的内部监督工作，并提到有效和透明的内部监督将有助于实现预期的战略目标和管理的改进。在认真研究了报告所涉期间发布的监督司报告和其他监督司文件后，代表团注意到监督司审计、评价和监督活动进展良好，与咨监委和

外聘审计员的合作得到加强。代表团对监督司 2019 年的工作表示总体满意。代表团提到了报告中的几点。第一，如监督司报告第 6 段所述，计算机化案件管理系统（CMS）是内部开发的，并在调查科应用。代表团支持以产权组织内部系统为基础管理案件相关敏感信息的必要方法。如第 9 段所述，为了确保评价职能的质量保证，完成了外部质量评估（EQA），以确保其符合内部政策和其他政策以及其他机构的做法，特别是联合国系统的做法。代表团欢迎这种方法，并期待 2020 年在内部审计和调查职能方面实施这种方法。第三，报告第 81 段提到了监督司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或系统外的监督服务机构进行交流的方式，代表团对此表示欢迎。代表团希望 2020 年监督工作计划能尽快在对外网站上公布。第四，代表团支持报告第 48 至 49 段所表达的观点，即 WIPO GREEN 和其他伙伴关系应增强本组织获取长期和广泛成果和非预期影响的能力，以 WIPO GREEN 为例，即公共/私营伙伴关系。2019/23 WIPO GREEN 战略计划于 2019 年期间制定，是一个良好开端。代表团期待在这种伙伴关系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第五，代表团对总干事和有关部门在执行监督建议方面付出的努力和取得的结果表示赞赏。代表团希望，计划 19（传播）和其他计划将促进这些高优先级建议的执行。第六，代表团欢迎报告第 71 段提出的办法，即监督司与亚洲及太平洋地区局合作进行一项事前评价。这一方法将改进项目和设计，并确保从一开始就得到健全的执行。最后，代表团要求澄清该报告第 70 段。它提到，监督司就计划对驻外办事处进行的评价向总干事办公室提供了建议。鉴于此次评价的重要性，代表团希望知道监督司能否就此提供更多信息。

95.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对监督司与咨监委和外聘审计员合作，为在产权组织内实现有效控制并获益于其资源作出的持续努力表示赞赏。在这方面，该集团对载于文件 WO/PBC/31/4 中的监督司年度报告以及司长的介绍表示感谢该报告对本组织的职能作了全面概述，该集团认为它是一个宝贵的资料资源，也是全年的参考点。该集团欢迎监督司当年开展的工作，并期待当年公布关于福利和应享权利的审计和审查的最终报告。该集团期待着外聘审计员的内部评估，该评估本应在 2020 年期间进行。该集团呼吁产权组织关注监督司出于其目的的伙伴关系，并考虑如何为伙伴关系提供更好的指导，如何更好地以文件形式证明正在发生或将在未来发生的伙伴关系。最后，该集团鼓励秘书处及时落实内部审计建议，并注意到 117 项待决建议中有 24 项是 2016 年之前提出的。该集团欢迎监督司以积极和独立的方式开展了各种活动，包括调查活动。

96. 突尼斯代表团表示支持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感谢监督司司长在文件 WO/PBC/31/4 中提交的详尽年度报告，并对该司为确保本组织良好运行而开展的工作表示欢迎。监督司与外聘审计员发挥了重要作用，因为他们审查了财务资源的管理，以确保它们处于健康状态，并且在预算使用和内部监督方面确保取得积极成果。代表团认为，考虑到时间期限、目标范围、日程安排等多个因素，监督司的工作非常出色。代表团对监督司以独立方式完成其任务所取得的进展感到满意。关于被视为优先事项的主要结论和建议，代表团强调了在产权组织内部、在政策和计划以及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实现性别平等主流化的重要性。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产权组织内部的性别平等保障政策，并相信在整个组织和各级工作中，在性别平等主流化方面已取得进展。代表团鼓励产权组织秘书处采取必要措施，跟进监督司提出的各项建议。

97.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赞赏监督司在报告所涉期间开展的工作，感谢监督司提交的全面报告。在报告所涉期间的重点内容中，监督司对产权组织性别平等政策的协作评价和审计让代表团受到鼓舞。这种具有创新精神的工作所带来的发现和结论似乎产生了若干重要建议，这些建议应有利于本组织推动其正在进行的性别平等主流化努力。代表团还感谢秘书处和监督司为落实和完成审计建议所做的持续努力。代表团注意到，在本报告所涉期间，秘书处在 2016 年之前提出的建议中已落实了 10 项建议。代表团强烈鼓励本组织尽快继续执行和落实剩余的审计建议，特别是 2018 年之前提出的那些高优先级

建议，这些建议的未决时间越长，本组织面临的风险就越大。代表团还注意到，人力资源和传播计划中未落实建议的数量仍然不成比例。代表团表示，希望秘书处能提供进一步的细节，说明在处理这些特定计划类别的建议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最后，在调查活动方面，代表团关切地获悉一宗证实属实的报复指控案件。代表团请司长进一步澄清有关该案件的资料，包括该案件是否属于报告所涉期间已结束的 20 起案件之一，以及本组织为处理报复行为采取了什么行动（如有）。代表团注意到咨监委的报告中提到了报复案件，并借此机会重申了代表团对更新防报复政策进展情况的疑问，考虑到其具有跨领域的性质，代表团也欢迎监督司提出对此事的看法。代表团再次感谢秘书处，特别是监督司司长和工作人员提交了这份非常重要的报告。

9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感谢监督司司长对年度报告的介绍，该报告概述了报告所涉期间进行的内部监督活动。代表团非常重视监督司以最独立的方式开展的工作，并认可该司对提高透明度和本组织内的有效内部监督所作的贡献。代表团还对监督司、咨监委和外聘审计员之间的继续合作表示欢迎。代表团对最终报告表示欢迎，认为其有助于实现本组织的战略目标并满足成员国的发展需求。此外，代表团还强调了监督司在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多边金融机构的内部监督或类似服务方面进行合作的重要性。代表团鼓励监督司继续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实体开展活跃和有用的协作与网络联系，特别是积极参加联合国内部审计事务处代表年会。最后，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没有出现可视为损害监督司业务独立性的事件/活动。

99. 加拿大代表团对监督司在本组织的透明度和监督方面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代表团对这些成就表示祝贺，这些成就使监督司在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平等行动计划活动报告中获得了“超过要求”的绩效评级，在 2019 年 7 月，监督司的内部审计公开报告获得了最佳披露奖。代表团还对监督司就产权组织伙伴关系进行的有益评价表示赞赏，监督司称这是首次以跨领域的方式独立评估产权组织伙伴关系。关于监督司的咨询工作，代表团注意到监督司就大会决定的 2020/21 两年期计划对驻外办事处进行的评价向总干事办公室提供了建议，这项建议包括制定一份评价表，以提供一套非详尽的基本评价问题、数据资源和数据位置。代表团欢迎监督司关于制定一份评价表的额外建议，包括可能使成员国和秘书处受益的评价表、问题、数据资源和数据位置，因为代表团审议了为下一次驻外办事处评价拟订职责权围的后续步骤。

100.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监督司司长提交的年度报告。代表团表示充分支持将内部审计活动纳入本组织的各方面工作。关于监督司的独立性，代表团指出，监督司的财务行政资源已经足够他们在过去一年完全履行其任务。与正在整合的新技术有关的工作需要更多的洞察力和资源。该代表团认为，这对成员国来说很重要，对监督司的评价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代表团认为，这对产权组织系统和整个联合国系统都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工具。代表团认为，监督司今后在对本组织的工作进行独立的高质量评估方面所做的努力令人期待。代表团感谢监督司在报告中提出的建议。代表团支持关于在落实建议方面重新评估风险的办法，并积极审议了对该期间本组织工作的年度评估。代表团表示，希望积极参与正在进行的进程。

101. 在回答各代表团提出的问题时，秘书处（监督司司长）首先对各位尊敬的代表们就监督司工作提出的宝贵意见和问题表示赞赏。秘书处注意到，成员国对监督司的工作很感兴趣，这相当令人鼓舞。首先，对于津巴布韦代表团提出的评估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影响的要求，秘书处表示，这是正在进行的 2020 年计划调整的一部分。秘书处正在与咨监委进行讨论，并将与计划管理人讨论如何开展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应对评估。秘书处将在 2021 年之前就提交一份报告。关于中国代表团提出的问题，或者更确切地说，希望就监督司关于评价表的建议提供更多信息，这也将涵盖加拿大代表团提出的疑问，秘书处解释说，这项建议包括拟订一份针对有效性、效率、影响与可持续性、秘书处进行评价的

参数等潜在问题具有可评估性的评价表。这是一套非详尽的问题，反过来，秘书处也研究了所有影响驻外办事处工作的跨领域计划。因此，报告建议中提出的问题已通过各种计划的更多信息加以完善。在任命了外聘独立顾问后，将进行这项工作，以评估和了解如何改进这一具有可评估性的评价表。目前还在计划阶段。秘书处认为，将始终向成员国通报这一评价的最终范围和方法的参数以及职权范围。在联合国代表团的发言中，其提到了一份关于福利和应享权利的报告，该报告已发布于产权组织公共网站，如果需要，秘书处可以单独发送链接。秘书处回应了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出的问题，其涉及一件证实属实的报复指控案件的调查。秘书处解释说，根据防报复政策，程序是一旦由监督司完成调查，在本案中是由大会和协调委员会主席任命的独立调查员，该案件就会在秘书处的记录中显示结案。在秘书处的案件管理系统中，该案件也显示已结案。根据现行规则和程序，该案件已交由主管纪律机构采取进一步行动。秘书处表示，将有一个主管机构处理今后就此案件采取的行动。秘书处感谢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提及需要额外资源来实现新工具的获取和落实。监督司司长补充说，已经就这个问题与财务主任办公室进行了对话，秘书处正在为这些工具协调额外的资源，财务主任办公室已热情地同意为这些工具解决资金问题。由于大流行病的爆发，这一工作被推迟了，因为需要从外部聘请顾问。秘书处向 PBC 保证，在财务主任的支持下，资源一旦到位就不会存在缺乏的可能。秘书处表示，已经回应了所有询问和问题，如果还有其他问题，秘书处也将乐于回应。

102. 对于 CEBS 集团和 B 集团以及突尼斯代表团就未落实建议的执行情况表示的关切，秘书处做出了回应。秘书处表示，如果它不进行干预，以便向各代表团保证秘书处和总干事在履行其义务时会非常认真地对待这项工作，并且确保悬而未决的建议得到有关计划管理人的迅速响应，那么将是一种不负责任的做法。秘书处表示，监督司报告第 60 段提到了上述关切。秘书处还希望提请各代表团注意，该报告第 14 页有一个表格清楚地表明，上一期间提出的 155 项未落实建议中有 62 项已落实。其占未落实建议的 40%，监督司在此基础上增加了 24 项新建议，因此最终有 117 项建议。这证明秘书处在非常认真地对待这项工作。但是，正如秘书处过去所解释的那样，由于某些建议是长期的，因此有时在落实这些建议时遇到了挑战。这意味着在某些情况下，需要建立一些系统。监督司最近审查的企业内容管理（ECM）系统就是一个这样的系统。这是几年前开始的一个项目，其中的两、三项长期建议都与其最后落实有关。这是有益的，希望能放在一起落实，等企业内容管理系统最终到位时，就可以减少未落实的长期建议的数量。此外，在 2019 年，监督司和咨监委同意对长期或具有高优先级的建议进行审查，以确定它们是否仍然具有相关性，并理解为什么它们仍然具有高优先级。的确，其中一些建议在某些情况下取得了进展，但它们并没有真正完成，这意味着它们可能不应得到所给予的高优先级。秘书处提到，该审查因 2019 冠状病毒病而受到阻碍，其最近与咨监委进行了讨论，希望在不久的将来再次进行讨论，开展这项工作的目的是确保未落实建议能够得到推进和落实。秘书处感谢中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就落实建议所发表的令人鼓舞的积极意见。

103. 主席接着宣读了获得通过的決定段落。

104.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注意到“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司长的年度报告”（文件 WO/PBC/31/4），鼓励秘书处考虑该报告的各项建议。

第 7 项 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

105.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5 进行。

106. 主席宣布开始议程第 7 项，即文件 WO/PBC/31/5 中提出的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主席邀请秘书处就第 7 项进行报告。

107. 秘书处解释说，该文件是对先前提交给 PBC 的进展报告的补充，旨在向成员国提供落实联检组向产权组织立法机构提交的各项建议的最新进展。秘书处告知 PBC，本文件产生于在 2010 年至 2020 年 5 月底期间开展的各项审查，概述了向产权组织立法机构提交的未完成建议的落实情况，以及秘书处对其接受或落实情况的提案，供成员国审议。秘书处解释说，联检组在 6 项审查中共提出了 34 项涉及产权组织的新建议，其中有 10 条建议是提给立法机构的，其余 24 条是提给行政首长的。前几年中，最早的建议出自 2012 年发布的一项审查报告，主题是病假管理，提给行政首长。产权组织目前未完成和正在落实的所有其他建议都是出自 2016 年至 2019 年发布的审查报告。自上次就同一主题向成员国提交报告（文件 WO/PBC/30/6）以来，联检组发布了 9 份审查报告，其中有 7 份涉及产权组织。秘书处强调，在会议上提交的本报告附件一载有向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立法机构提出的建议，这些建议被认为应由产权组织采取行动。除未完成的联检组建议的后续工作外，秘书处告知 PBC 会继续努力促进和协调对联检组问卷的回复。秘书处提到了在 PBC 会议前一周举行的地区集团简报会上提出的一个问题，其涉及联检组题为“对联合国系统审计和监督委员会的审查”的第 2019/6 号报告中建议 6 的落实情况。秘书处确认，在审查了该文件和与此有关的工作文件后，认为执行情况是正在落实，而不是已落实。因此，与该议程项目有关的决定段落经主席批准后作了相应修改。

108. 联合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并对关于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表示欢迎，该报告可帮助成员国了解秘书处为促进联检组工作所付出努力的进展情况。该集团预期联检组的建议将继续酌情落实。该集团注意到，联合国系统航空旅行政策审查情况没有变化。为了达到增强效益和节约开支的目的，而且鉴于未来经济的不确定性，该目的将变得更加重要，同时也为了寻求当选总干事以身作则的态度所带来的益处，该集团要求为联检组的建议制订一项落实计划。该集团还注意到，有一项关于举报人政策和做法的建议尚未完成，他们希望得到关于这方面的进一步资料，特别是对如何落实该建议进行澄清。此外，该集团还整理了有关咨监委是否审查和确认了联检组的建议，特别是提给行政首长的建议的落实情况的资料。

109.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了《联合检查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文件 WO/PBC/31/6），使得成员国能够监测联检组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该集团对在落实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感到满意，并对秘书处在促进和协调对联检组正在进行的和新的审查的回复方面付出的努力和工作表示欢迎。该集团注意到，2019 年审查中提出的大多数建议已被接受和落实。该集团鼓励秘书处继续就其余建议开展工作。对于需要成员国采取行动的和建议，该集团承诺会就落实情况进行讨论。

110.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在落实联检组建议方面所作的最新努力，并强调到 5 月底的落实情况表明，大多数建议已得到落实，对此表示满意。代表团还指出，在落实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将有助于改善产权组织的工作，并使得本组织能够更好地融入联合国框架。代表团告知大会，他们对本报告附件一所载的秘书处评估的所有内容没有任何异议。他们表示，希望借此机会就联检组于 2019 年底发布的一份题为《管理联合国系统的云计算服务》（文件 JIU/REP/2019/5）的报告发表看法。代表团认为，作为产权组织这样一个信息通讯技术水平较高、管理着大量商业技术数据的联合国组织，应该充分考虑云技术带来的利益和风险，特别是对数据安全系统的影响。他们强调，该报告可以为产权组织在这一领域开展的工作提供良好指导。代表团承认秘书处在文件 JIU/REP/2019/5 中对建议 2 的评价，强调商业云服务供应商带来的业务支出不可预测性是一项相当大的挑战。代表团期待秘书处对 JIU/REP/2019/5 报告中的其他建议进行评价和分析，并表示它准备同秘书处保持良好沟通。

111.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支持联合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并感谢秘书处提出的报告和为落实联检组建议所作的努力。代表团指出，虽然在落实联检组建议方面取得了进展，但仍鼓励秘书

处落实更多措施，以确保充分评价这些建议的落实情况，包括同咨监委协商。代表团注意到，联检组关于审查联合国系统举报人政策和做法的报告中有一项建议被列为未完成建议，并且是提给行政首长的。代表团认为这指的是联检组建议 3，自产权组织《防止因举报不当行为和配合正式授权的审计或调查而遭报复的政策》出台以来，该建议自 2017 年至今一直没有更新过。代表团提到他们以前在咨监委报告的项目 4 下所作的发言，并重申咨监委建议秘书处尽快修订这项政策，同时考虑到与联检组本报告建议 3 有关的最佳做法指标。代表团注意到，报告指出，联检组报告中关于联合国系统航空旅行政策审查的建议 2 已被接受，并正在落实中。代表团重申 B 集团关于该建议的发言，并认为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应以身作则，除非在不可避免的情况下，否则不得乘坐头等舱。代表团指出，各组织负责人不仅应考虑费用，而且还应考虑在领导联合国组织期间始终乘坐头等舱旅行所产生的公众形象。

112.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注意到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其中载有了解秘书处在落实联检组建议方面所作努力的宝贵资料。代表团认识到，联检组所有 345 项在 2010 年之后提出且与产权组织相关的建议中，86% 已得到落实，另外 8% 已完成，4% 予以接受且正在落实。代表团鼓励产权组织继续落实相关的联检组建议，并进一步敦促秘书处在考虑本组织的具体情况的同时，继续努力促进和协调对联检组正在进行的和新的审查相关的问卷和访谈的回复。

113. 加拿大代表团对秘书处编拟联合检查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表示赞赏。关于管理联合国系统的云计算服务 (JIU/REP/2019/5)，代表团指出，相关建议 2 包括制定各项规定和财务战略，以促进适应、响应和有效利用与新技术有关的业务支出和资本投资。代表团还注意到，已确定该建议得到接受和落实。考虑到联合国的财务管理流程需要变得更加灵活的评价，代表团很想了解首席信息官是否设想了在特别针对相关支出的灵活性作出反应方面应采取的后续步骤。

114.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拟提给立法机构的联检组建议的落实进展报告，并注意到总体而言，这些建议正在得到落实。代表团指出，这必须包括在监督司报告中。代表团赞赏产权组织的努力，特别是在执行语文政策方面的努力。代表团还指出，联检组关于网络安全的报告对产权组织也很重要，因为这些行动依赖于信息通信技术和前沿技术的使用。代表团还建议，为了进一步改进监督司的报告，报告应包括向理事机构提出的建议以及向行政机构提出的建议。代表团强调，这类报告将更全面地涵盖成员国的要求，并希望听取秘书处对这项提议的意见。

115. 墨西哥代表团注意到秘书处提出的报告，以及为跟进联检组的建议所作的努力。代表团强调了这些建议在网络安全方面的重要性，这对本组织非常重要，之前发言的其他代表团也指出了这一点。同样，代表团注意到，其他代表团已就自 2017 年以来尚未完成的关于旅行的建议作了发言。代表团强调指出，考虑到过去一年所发生的困难情况，即旅行的次数在很大程度上减少，产权组织本就应借此机会与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所采取的政策保持一致。

116. 秘书处感谢各代表团发表的各种意见。秘书处在答复各代表团的发言时指出，有几个代表团提到了与行政首长相关的建议。秘书处强调，咨监委负责监督秘书处落实提给行政首长的建议，这些建议见报告附件二里面的文件，咨监委主席可以向成员国确认情况确实如此。秘书处进一步答复并指出，联检组关于旅行的建议已获接受，新任总干事将采纳该建议，以便处理行政首长乘坐头等舱的问题，这是建议中唯一未完成的部分。关于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出的未完成建议的问题，这涉及到建议 10 而不是建议 3，首席道德操守官将对这一建议作出澄清。秘书处就中国、俄罗斯联邦、加拿大和墨西哥代表团提出的网络安全问题进行了回应。秘书处认识到中国代表团就产权组织向云计算迁移过程中数据安全重要性发表的意见，并表示秘书处对此进行了非常认真的考虑。它强调指出，在本组织考虑使用云服务时，已考虑了一些措施，以确保将网络安全和内部控制包括在内。秘书处指出，产权

组织已通过独立缔约方进行评估，结果是云服务提供商的安全性远远高于产权组织内部所能提供的安全性，因此，在使用网络安全的一些先进特性方面，迁移到云技术将使本组织受益。它还指出，在内部有许多关于政策的治理控制措施，包括在产权组织内部管理云使用的云服务托管政策。此外，秘书处还强调，在产权组织与所有外部服务提供者签订合同之前，都要对其风险进行评估。秘书处指出，现有内部控制已相当有效，并已在本组织内广泛使用。关于俄罗斯联邦和墨西哥代表团提出的、关于联合国系统内正在进行的网络安全审计的重要性的问题，其中包括对网络安全政策和做法的审查，秘书处承认，这对产权组织无疑非常重要，该组织正在积极参与审查。秘书处表示，他们希望澄清一下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就建议 10 提出的问题。秘书处强调，道德操守办公室开展培训是极其重要的，这仍然是将继续通过各种手段广泛开展的主要活动之一。秘书处强调，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破坏了许多培训计划，因此未能完全实现目标，这是活动未能如期进行的主要原因。秘书处表示，道德操守办公室意识到 Skype 和 Zoom 都已经无法满足需求，正在研究进行有效培训的方法，比如利用包括一对一指导在内的各种不同方式进行培训。秘书处向各代表团保证，提给行政首长的建议已由咨监委审查，并且该审查已在近期会议上完成。秘书处强调，提给立法机构的建议载于附件，并指出，就立法机构而言，这些建议的数目相当小。它指出，有两项建议，其中一项是自上个报告所涉期间以来的新增建议。秘书处注意到，有 12 项是提给行政首长的建议，其中 4 项是新增建议。秘书处指出，产权组织只有 8 个未完成建议，这些建议可能会在今后一段时间内完成。

117.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表示，他们希望利用这一机会并受益于首席道德操守官的出席，以跟进他们以前在议程项目下就咨监委报告提出的并同时联检组建议的讨论中提出的问题。代表团强调，他们对于进一步了解关于防报复政策修订和更新的进展情况很感兴趣。他们指出，自该文件最后一次修订以来已经有好几年时间，了解一下进展情况将大有帮助。

118. 秘书处通知 PBC，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出的与道德规范有关的问题属于协调委员会的议程项目，而不是 PBC 的，因此，这些问题和建议将在协调委员会的议程中详细讨论。秘书处通知主席，他们希望澄清加拿大和中国代表团提出的有关云计算建议、财务管理方面和成本控制的问题。秘书处表示，他们认识到，随着公共云等新技术的出现，财务运营框架可能需要进行调整，就云而言，这一点已经做过了。该框架基于季度周期和持续监控。在每个周期的开始，会执行成本评估，并建立下一个季度对云消耗的正式请求。随着周期的进展，每日报告可以对实际数量进行定期监控。此外，云提供商每月的账单将与估计的金额进行核对。此外，秘书处指出，已根据实际支出进行季度调整，以完善后续各周期使用的估计金额和基线。秘书处表示，如果有机会，他们会大量购买。在本组织层面存在规模经济效益，如果预先批量购买产品或服务，产权组织可享受大幅折扣。秘书处强调指出，就已经采取的云计算成本控制措施而言，产权组织在平台内使用了内置机制，其中包括在某一达到预先定义的门槛时发出提醒并触发预警。此外，秘书处已开始为本组织引入新的财务运营（FinOps）能力。这可以说是一个涉及运营、技术和财务的过程，总体架构和持续成本都需要接受审查，并且控制成本的机会是在企业层面确定的。另一个成本控制措施是战略性地利用云中的按需特性。与场内服务相比，这就拥有了一项优势，因为有一些提供场内服务的基础设施不会在夜间和/或周末使用。此外，秘书处强调，就周围环境本身而言，信息的粒度很细，可以根据使用这些云资源的业务领域对其进行标记。这些都是自动维护的，可以提供并共享给本组织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秘书处强调，由此带来的好处是，由于关于成本和成本控制机会的信息粒度增加，云服务的使用提高了透明度。

119. 主席总结了各代表团的讨论，并再次指出，所有发言至少都希望鼓舞产权组织的联合工作和管理，对所介绍的报告结果而言更是如此。各代表团所表示的愿望是继续前行、改进工作方法并改善监督方式。主席强调说，就审计而言，2019 冠状病毒病给产权组织带来了新的工作环境，从双边和多边

的角度来看，这些环境提供了一些可以从中获益的积极因素。关于融资问题，主席注意到航班量减少，信息技术因大流行病而略有改变，使其在这种大背景下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主席强调，正如各代表团的发言所指出的，技术和技术安全非常重要，因为这些信息技术工具，特别是人工智能，可以用来进行远程培训，为研究人员、创作者和世界各地需要这些工具的人们提供帮助。这些工具帮助本组织实现了巨大的飞跃。关于首席道德操守官就报复行为发表的意见，主席注意到，秘书处已表示，他们将在协调委员会上重新讨论这个问题。主席感谢秘书处承诺在协调委员会上就这个问题与成员国进行讨论，这将使得这个问题更加明确，并将满足各代表团在这一点上的期望。

120. 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主席宣读了获得通过的决定段落：

121.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

(i) 注意到本报告（文件 WO/PBC/31/5）；

(ii) 欢迎并核可秘书处对本报告所载的下述建议落实情况的评估：

- JIU/REP/2019/9（建议 2）；
- JIU/REP/2019/6（建议 2、3、5 和 7）；
- JIU/REP/2019/5（建议 2）；
- JIU/REP/2019/4（建议 1）；
- JIU/REP/2019/2（建议 4）；

(iii) 注意到 JIU/REP/2019/6 建议 6 的落实情况是“正在落实”；

(iv) 请秘书处就未完成的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建议提出评估意见，供成员国审议。

第 8 项 2018/20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

122.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6 进行。

123. 主席宣布开始讨论议程第 8 项“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并请秘书处介绍报告。

124. 秘书处解释说，“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对 2018/19 两年期的财务和计划绩效进行了全面透明的评估。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系根据大会在 2017 年 10 月核准的《财务条例与细则》中的条例第 2.14 条和第 2.14 条之二编写。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是一份两年期末报告，评估了所取得的进展和/或预期成果的实现情况，根据绩效指标和 2018/19 年计划和预算批准的资源进行衡量。根据绩效数据的评估对 2018/19 年 484 项绩效指标评估如下：357 项被评估为完全实现，占 74%；35 项被评估为部分实现，占 7%；59 项被评估为未实现，占 12%；24 项被评估为无法评估，占 5%；9 项被评估为终止，占 2%。为了增强可读性和减少文件的长度，通过超链接和二维码提供了每个计划的详细绩效数据表。二维码的目的是方便人们使用移动设备获取信息。二维码可以通过手机摄像头获取。这个新功能更加突显了强化后的战略目标综览图下的指标实现情况概要，同时确保读者不会丢失任何信息。监督司关于《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的审定报告为确保 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的可靠性和真实性提供了支持。

125. 联合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这一综合报告，并欢迎进一步努力精简和改进这方面的报告。战略目标综览图、信托基金进度报告得到加强以及根据预期结果对绩效进行概述，这些都非常有价值。这样的报告使得成员国能够根据目标对计划进展情况进行全面评估，是衡量资金价

值的一项重要指标。该集团对 2018/19 两年期非常积极的财务结果表示欢迎，这大大超过了预期收入。这一结果在很大程度上应归功于规费收入，它确认了产权组织的注册系统作为本组织的财政支柱所发挥的重要作用。但该集团也指出，海牙体系下的申请数量比 2018/19 年的估计数字低了 18.5%。该集团期待着进一步加入海牙体系，确保其全球影响力。该集团回顾说，产权组织收入的主要推动力是通过产权组织服务进行的知识产权申报活动，而这些活动反过来又依赖于全球经济。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无疑会对这一需求产生重大影响，该集团呼吁产权组织继续其审慎、谨慎和有效的管理，以缓解本两年期和今后的任何负面影响。关于计划绩效情况，该集团注意到，在完全实现的绩效指标中，有 73% 的指标总体绩效良好。不过，该集团鼓励进一步致力于在那些绩效指标评估中达到更高的比例。该集团对战略目标二和四下取得的绩效表示欢迎。秘书处所作的这些努力无疑有助于在 2018/19 两年期取得积极的财务业绩。如前所述，该集团鼓励秘书处密切关注本两年期及其后的战略目标。鉴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可能对这些服务的需求产生影响，建议仔细检查信息技术系统的流畅运行情况，这对于确保高质量和及时的服务非常宝贵。该集团随后提请注意战略目标三和战略目标七，其中有大量部分实现或未实现的绩效指标。关于战略目标七，该集团注意到 WIPO Re:Search、WIPO GREEN 和无障碍图书联合会在 2018/19 两年期所取得的进展。注意到 WIPO Re:Search 的成员数量有所增加，该集团质疑，随着全球注意力日益转向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这种情况在未来是否可持续。探索如何将从中吸取的经验教训也用于支持 2019 冠状病毒病研究，这可能会带来好处。该集团祝贺产权组织在战略目标六方面的出色表现，这是一个重要领域，所有预期成果都已完全实现。最后，该集团肯定了产权组织 2018/19 两年期在财务和计划方面的积极表现，尽管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可能会在今后带来特殊挑战，但该集团鼓励秘书处尽最大努力延续这些趋势。

126.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对秘书处所作的报告表示感谢。该集团高兴地注意到 2008/19 年的积极财务报告和利润。该集团提请注意信息技术资源的运作机制，这将有助于提高工作能力，提高服务的效率和整体质量。该集团欢迎加快马德里体系内各系统的速度。该集团高兴地注意到海牙体系下申请量的增加，并建立了与国际局（IB）电子联系的新接口。该集团认为，全球体系将出现积极的动态，包括有更多的国家加入产权组织条约。该集团提到了《日内瓦文本》、《里斯本协定》、产权组织项目和远程学习的重要性，特别是对于符合发明者要求的中小企业，还包括与学术界和政府的互动交流。该集团认为，整合最新的翻译技术和使用人工智能程序是一个重要因素。该集团对产权组织在增加技术使用和电脑化方面的发展方向表示支持。

127.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报告，并对报告的全面格式和二维码的采用表示欢迎。该集团欢迎 2018/19 两年期取得的优异财务绩效，并赞扬秘书处在这方面的表现。九个战略目标的预期结果各不相同，但总体而言，实现的结果符合该集团的预期。该集团满意地注意到 484 项绩效指标中的 73% 已完全实现。该集团还满意地注意到，计划 10（转型国家和发达国家）下预期结果的几乎所有绩效指标都已完全实现。该集团最后赞扬了秘书处的出色工作。

128. 中国代表团对秘书处编拟该报告表示赞赏。代表团表示，它对本组织在 2018/19 两年期的运营结果和绩效普遍感到满意。代表团注意到，该报告采用了一些体例上的创新，包括首次对预期成果的绩效情况进行了概括介绍，以及增加了一个新的“发展议程亮点”部分。代表团支持这种做法，这将有助于成员国对产权组织战略计划的落实情况和发展议程的执行进展情况有一个总体了解。代表团指出，该报告首次通过超链接和二维码提供了每个计划的详细绩效数据表。代表团认为，必须鼓励秘书处为缩短文件长度所作的努力，但是，代表团也指出，使用超链接的方法可能会妨碍成员国直接和清楚地阅读详细的绩效数据。代表团随后借此机会就该文件的几个方面发表了意见。代表团表示，第 7 页和第 35 页提到，本两年期内海牙体系下的申请数量少于 2018/19 年的估计数字，主要原因是中国延

迟加入。代表团解释说，中国与秘书处就在 2018/19 两年期加入《海牙协定》事宜保持着良好沟通。代表团指出，当时中国正积极推进加入《海牙协定》的进程。有关部门已经启动了国内法律程序，中方将努力尽快完成。代表团表示，中国是世界上工业品外观设计申请最多的国家。相信加入《海牙协定》后，中国将有更多的创意、外观设计和产品走向世界。代表团指出，尽管中国在 2019 年尚未加入该体系，但来自中国的海牙申请中包含的外观设计数量已达 633 件，同比增长 110.5%，在全球排名第九。代表团指出，第 37 页提到，在“.CN”和“.中国”域名中，产权组织提供争议解决服务的国家代码顶级域总数增至 78 起。代表团感谢产权组织中国办事处（WOC）为推动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成为唯一一家为国家代码顶级域（ccTLD）“.cn”和“.中国”提供域名解决方案服务的非中国实体所做的积极贡献。代表团指出，该报告更新和修订了与计划 20（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有关的绩效数据。它注意到，该报告修订了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站流量的绩效数据，将驻外办事处网站所有网页的所有可用语言流量包括在内。2018 年，产权组织中国办事处在 24 小时内处理的问询百分比进行了更新，包括电话和电子邮件问询，以与产权组织其他驻外办事处使用的方法相一致。代表团赞赏和鼓励这种做法，因为它反映了秘书处以事实为基础的态度。代表团指出，与 2018 年相比，《专利合作条约》体系的形式审查生产率和马德里体系的审查生产率在 2019 年均有所提高。此外，在海牙体系中处理新外观设计/续展外观设计的平均成本也急剧下降。代表团祝贺产权组织的三项知识产权服务在运作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果。代表团欢迎在报告附件十二中提出信托基金（FIT）进展报告。代表团高度赞赏产权组织有关部门在与中国信托基金合作期间提供的帮助，表示将继续利用信托基金在包括创新在内的各个领域对产权组织给予支持，并通过各种合作促进全球知识产权作用的平衡发展。最后，代表团注意到在 PCT 复原力安全平台第一期所取得的进展。提高 PCT 复原力对包括申请人、专利局和产权组织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具有重要意义。代表团完全支持产权组织利用高安全隔离解决方案保护包括全球申请者 PCT 数据在内的高度机密网络。代表团注意到产权组织计划引入云技术以提高 PCT 服务的复原力，但指出云技术在带来好处的同时，也可能会带来一定的数据安全风险。代表团希望产权组织能够彻底考虑到 PCT 数据包含大量公布前的专利信息这一事实。代表团强调，这些数据应被列为技术和商业数据，并应严格保密，因为这些数据与全球 PCT 申请者和客户的重大技术和商业利益密切相关。代表团的结论是，产权组织必须采取具体措施，确保 PCT 敏感数据的绝对安全，特别是在该项目的设计和 implementation 阶段的公布前数据。

129. 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对该报告表示赞赏，并赞扬约 1.4 亿瑞郎的盈余增加。该集团赞扬了 2018/19 两年期的积极财务报告。该集团注意到与发展有关的开支比概算量少了 4%，并促请今后处理这个问题，因为发展议程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至关重要。该集团注意到有一部分是关于“发展议程的亮点”，并指出没有对追踪发展议程建议与这些活动之间的关系进行定量分析，并建议今后处理这些问题。考虑到 2019 冠状病毒病，计划管理人可能需要概述如何调整计划以应对当前的挑战。

130. 突尼斯代表团赞同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注意到了该文件，并感谢秘书处提供的全面详尽的介绍，这有助于对本组织在 2018/19 年期间开展的工作进行盘点。代表团还注意到，报告显示，财务状况稳定，在关键绩效指标（KPI）方面取得了进展。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在上一个两年期内，本组织的绩效相当好，因为已经实现了 75% 的关键绩效指标。与战略目标相比，已经取得了许多重要成果。代表团进一步说明，已经提供了关于可持续发展努力的资料，这是秘书处在上届会议期间所作承诺的后续行动。代表团对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制定、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致力于研究和创新的“获取研究成果以促进发展和创新”（ARDI）计划以及以专业信息为目标的“专业化专利信息查询”（ASPI）计划表示满意。代表团希望这些计划能够继续成为产权组织

活动的一部分。代表团表示，希望了解 2019 冠状病毒病对本组织未来工作的影响，正如联合王国代表所指出的那样，代表团认为 2019 冠状病毒病可能会给本组织带来负面影响和一定风险。

13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对报告的编写和提交表示感谢，另外感到高兴的是，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因战略目标综览图的重新设计而得到加强，对预期成果的绩效情况也进行了概括介绍。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本组织取得了积极的财务和计划绩效，在 2018/19 两年期实现了预期成果。关于计划 32（里斯本体系），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减缓措施促使交存了 6 份《日内瓦文本》加入书，使《日内瓦文本》得以在 2020 年 2 月生效。但是，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本计划内为减缓风险进行的资源转移推迟了其他活动，对实现与加强里斯本注册簿自动化有关的某些绩效指标产生了不利影响。代表团特别回顾道，当时包括电子流程和程序在内的里斯本注册簿的运营尚未得到改进。代表团期待着加强里斯本体系的信息技术，以满足《日内瓦文本》的新要求，并随着里斯本体系的地理覆盖范围的扩大而提高生产率和服务水平。对于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由于全球大流行病导致政府间委员会（IGC）会议推迟，成员国商定的关于知识产权和地理标志（GI）的规范性活动、遗传资源（GR）、传统知识（TK）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TCE）无法取得进展。

132. 大韩民国代表团祝贺主席和两位副主席当选，并表示相信在主席富有才干的领导下，PBC 会议将具有建设性并取得成功。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为筹备和安排会议所作的不懈努力，感谢助理总干事孙达拉姆先生多年来的无私奉献，并祝他今后一切顺利。关于战略目标二，代表团注意到，在 2018/19 两年期，包括大韩民国、意大利和美利坚合众国在内的许多成员国提交的申请数量高于估计数字。此外，代表团指出，根据海牙 2020 年年度审查，韩国申请人提交的外观设计申请数量增加了 77.1%，因此，大韩民国在 2019 年成为海牙体系的第二大用户。代表团认为，现在是产权组织秘书处和海牙联盟成员讨论前进道路的时候了，即如何使海牙体系对用户更加友好，并增加接纳新的申请语言。关于战略目标三，代表团指出，远程学习计划在 2018/19 年继续增长，知识产权局定制的远程学习通识课程吸引了通识课程中 56% 的参与者。代表团注意到，产权组织与韩国特许厅（KIPO）已达成协议，在韩国信托基金的支持下实施各种新项目。它指出，为了解决 WIPO 学院以韩语提供的远程学习课程数量有限的问题，产权组织和韩国特许厅已同意将 WIPO 学院最受欢迎的课程译成韩语。初步优先考虑关于专利、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方面的课程。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大韩民国预计未来对远程学习计划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并将继续努力积极应对这一需求。代表团还指出，产权组织硕士联合培养计划毕业生人数已从 2017 年的 158 人增加到 2019 年的 217 人。代表团还指出，韩国开发研究院（KDI）公共政策与管理学院开设了一个新的硕士学位课程，名为知识产权与发展。该新课程是基于产权组织总干事于 2019 年访问韩国期间与韩国特许厅厅长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该课程已于 2020 年全面实施，并在一个在线平台上授课。代表团表示，参加课程的学生的满意度很高。尽管爆发了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该课程也将在 2021 年继续正常运行，因此，代表团要求产权组织成员国继续对该项目保持兴趣，以便该课程能够继续招收新的有能力的学生。关于战略目标九，代表团表示，2019 年向 43 个参与实体推出了 PCT 费用转移服务，这使得收到的缴费要求数量比 2017 年下降了 70%。在这方面，它指出，韩国特许厅于 2020 年 2 月签署了 PCT 费用转移服务的谅解备忘录，并从 2020 年 3 月开始实施这项服务。根据韩国特许厅的评估，新采用的服务大大提高了与 PCT 费用服务相关的行政工作效率。因此，代表团感谢产权组织财务司的工作人员，特别是财务司司长在起草和实施谅解备忘录方面提供的合作。

133. 日本代表团感谢 PBC 主席、产权组织总干事高锐先生、助理总干事孙达拉姆先生和秘书处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困难情况下为组织这次会议所付出的专门努力。代表团赞同联合王国代表团

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首先，代表团赞扬秘书处为编拟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的详细文本所开展的辛勤工作。关于计划 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代表团表示，日本特许厅（JPO）一直在利用日本信托基金支持 WIPO GREEN 与产权组织日本办事处（WJO）的合作活动。从 2020 年开始，作为合作伙伴，日本特许厅希望做出更积极的贡献。日本特许厅推出了 WIPO GREEN 网页，介绍了日本合作伙伴的活动，并期待与许多合作伙伴合作。此外，关于 2019 年信托基金进展报告，代表团指出，该报告概述了依托信托基金取得的主要成果。例如，代表团强调说，日本的资金已用于资助产权组织、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ARIPO）、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和津巴布韦在十一月举办的一次会议；由产权组织阿拉伯局、产权组织日本办事处、六个阿拉伯国家和日本于十月共同主办的活动；在亚洲国家推行的“有利知识产权环境（EIE）计划”，以及知识产权优势倡议。关于海牙体系处理国际申请的及时性，产权组织绩效报告指出，由于要过渡到新的信息技术体系，处理工作量将推迟到 2019 年。代表团认为，如果出现影响用户的严重问题，如申请处理方面的延误，产权组织最好及时向用户和成员国提供信息。代表团希望产权组织采取行动，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134. 秘书处感谢各代表团在报告方面给予的鼓励。秘书处回顾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是秘书处非常认真对待的一个自我负责的工具，并进一步指出，编拟两年期全面绩效报告是一项涉及面很广的工作。秘书处指出，它在 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中充分结合了本组织在计划和财务方面的绩效。秘书处注意到所有具体问题，并非常赞赏各成员国在这一议题上的参与和鼓励。

135. 主席发言并表示，他愿与所有已对秘书处表示感谢，并注意到在绩效和文件格式方面所作努力的代表团保持联系。大家都认识到，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将对本组织目标的落实程度产生影响。总的说来，主席注意到，大家对本组织的工作表现感到非常满意。产权组织已经表明，它正在树立一个值得效仿的榜样。

136. 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进行发言，秘书处宣读了获得通过的决定段落。

137.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对 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WPR）（文件 WO/PBC/31/6）和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关于 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的审定报告（文件 WO/PBC/31/7）进行了审查，承认其性质为秘书处的自我评估，建议产权组织各大会注意产权组织 2018/19 两年期在实现预期成果方面取得的积极财务绩效和计划绩效。

其他相关文件 2020 年 7 月底财务和计划执行情况概览

138. 讨论的基础是发布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网站上其他相关文件项下的文件《2020 年 7 月底财务和计划执行情况概览》。

139. 主席回顾说，许多代表团在 PBC 召开前夕要求提供该文件，因为他们想全面了解本组织的财务状况和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影响。主席请秘书处介绍该报告。

140. 秘书处回顾表示，在 PBC 召开之前的非正式情况介绍会上，有多个代表团要求概述 2019 冠状病毒病对本组织财务和计划执行情况的影响。应成员国要求，秘书处编拟了截至 2020 年 7 月底的财务和计划概览文件，概述了 2019 冠状病毒病对产权组织计划执行及其收入和支出的影响。该文件已在 PBC 网站上的其他相关文件项下公布。尽管出现了由冠状病毒病引发的危机，但截至 2020 年 7 月底，各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收入仍与 2020/21 年计划与预算中的估计收入相一致，达到目标的 108%。支出已达到其目标的 91%，而非人员支出低于当年预期的数额。这是由于 2020 年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在不同程度上影响了产权组织活动的实施。该文件按战略目标简要概述了影响。将于 2021 年提交给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 2020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将根据《财务条例与细则》提供 2020 年的完整财务和计划报

告。秘书处还指出，自 2020 年 4 月以来，知识产权组织发布了一个在线“危机管理看板”，使成员国能够监测本组织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的运作情况。看板每月提供有关产权组织服务需求及收入和支出的最新情况。

141. 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发言，感谢秘书处就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对产权组织运营和财务资源的影响分享的信息。该集团回顾说，该集团在其开幕发言中曾表示，它想知道是否有可能对预算进行修改，是否可以下一个两年期的预算进行修改。该集团要求提供更多资料，对由于旅行限制而没有用于本集团内各国代表参加会议的财务资源加以说明。该集团认为，应重新分配未使用的资源，在下一个预算周期为这些额外的代表提供经费。关于发展合作、技术援助和赠款，该集团认为，今年未使用的资源可以重新分配，以便在下一年促进和加强这些活动。该集团在为 PBC 会议查阅了各种不同的文件和报告后，未能找到任何关于专门用于发展合作的财务资源的资料，这些资源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无法使用。该集团高度重视国际合作和技术援助，认为这是促进和实现发展的一项措施。该集团认为，秘书处编拟的报告应该有一个特定的章节，说明每个计划在国际合作中已分配、已使用和未使用的资源。该集团在为 PBC 会议查阅了各种文件和报告后注意到，很难确定用于发展合作的财务资源的准确资料，这些资源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无法使用。

142.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拟的 2020 年 7 月底财务和计划执行情况概览。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的前所未有的情况迫使本组织在各级和各个领域作出调整。因此，有必要及时分析产权组织截至 2020 年 7 月底的财务状况。代表团指出，2020 年 1 月至 7 月期间，本组织的收入没有受到大流行病的重大影响，尽管其支出低于预期。此外，2019 冠状病毒病对不同战略目标和计划的影响也不尽相同。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战略目标二（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及其相关计划没有受到严重影响。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以及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AMC）的运营和生产率水平保持正常。代表团注意到，这一大流行病影响了与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和发展议程执行有关的工作，包括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为适应这种情况，对相关计划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调整。代表团还希望指出，该文件没有解释战略目标九（有效的行政和财务支助）下计划 26（内部监督）的非人员预算使用低于预期的原因。代表团认为，内部监督主要是在本组织内部进行的。因此，2019 冠状病毒病对预算执行的影响很可能比较有限。代表团请秘书处详细说明计划 26 执行预算低于预期的原因，以及今后需要作出的调整。最后，代表团支持首席经济学家根据大流行病修改用于估算计划和预算中收入的预测模型，并期待今后看到最新的预测。

143. 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应成员国的要求提供了这份文件。冠状病毒病严重破坏了经济、健康和整个知识产权系统以及与此相关的各个方面。产权组织具有复原能力，而且实施了足够的最佳风险评估程序，该集团对此表示欢迎。该集团希望预测的全球衰退不会对本组织产生影响，并请求秘书处尽可能执行风险控制措施。该集团同意 GRULAC 集团概述的观点。该集团对代表出席会议的旅费支出有疑问。该集团不明白，尽管许多国家，特别是本集团所在地区的国家，都面临着明显的挑战，为什么还要继续提供资金。如果代表们不能旅行，该集团想知道在接下来的会议中，在情况正常化后，这些代表们是否会得到进一步的资助，以增加他们在下一年参加大会的人数。该集团还请求各计划管理人就如何调整其计划以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提供意见，特别是以发展为导向的计划。该集团还赞扬了 WIPO 学院等计划，它们在网络平台上的影响力继续增加。该集团要求提供关于部分计划实施情况的信息，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网络参与情况，以及是否有任何指标表明发展中国家实际上是否受益于网络参与的增加。

144. 巴西代表团赞同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代表团强调必须收集关于专门用于发展合作和技术援助相关活动的资源的信息。这些信息对于在本组织的计划和预算中正确评价和评估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影响至关重要。代表团要求就产权组织危机管理看板上的信息作出具体澄清，该信息显示，注册系统的绩效略低于目标，但另一方面，有一些收入也高于目标。代表团询问这是否是由于推迟造成的。

14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提供的信息，并注意到处秘书处为克服大流行病的负面后果所作的努力。代表团指出，国际注册信息系统的运作仍然处于高水平。代表团还指出，成员国需要了解关于未使用财务资源的综合数据，特别是关于人员和这些财务资源将如何重新分配以及研究其他预测方法的可能性的数据。代表团询问，产权组织在今年剩余时间内将如何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

146. 墨西哥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所做的努力。代表团不想重复其他代表团提出的上一个问题，但指出它将认真听取对这些问题的答复。代表团请秘书处分享关于本组织运作的日常资料，例如关于以混合形式举行会议的费用。代表团认识到，日内瓦的其他组织也面临同样的情况。秘书处提供的资料将有助于更好地了解实际费用，代表团认为在某些情况下可能较高，但它认识到也可能出现节省。代表团的结论是，在危机结束之前，现场出席人数可能不会增加，但至少在此期间可以提供资料。

147. 关于委员会的费用和本组织的日常运作，秘书处解释说，由于各种原因，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的费用超过了最初的预算。这些原因是由于混合形式、卫生措施、高度需要技术支持、规划和后勤安排。秘书处回顾了墨西哥代表团的发言，解释说，一些计划有所削减，而其他计划则大幅增加。出现增加的地方是信息与通信技术部（ICTD），该部门对技术设备、技术基础设施和升级设施有很高的要求，旨在实现远程工作。尽管 ICTD 加班加点工作，成功地确保了产权组织所有计划的工作人员能够远程办公，但这项工作也带来了相关成本。秘书处进一步解释说，召开 PBC 会议取决于 ICTD 方面能否满足大幅增加的带宽和基础设施需求，以便各代表团能够通过现场和虚拟的方式不间断地、顺利地参与会议进程。所有这些都需要额外的支出。关于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提出的资源利用问题，秘书处解释说，在每个战略目标下，文件列出了计划并提供了利用率。每个计划的利用率因不同原因而有所差异，因为不同计划的内容会产生相应的支出，而且并不是只有旅行减少或非旅行情况会影响某些计划。采用了许多替代方法。关于将预算重新分配给其他活动的问题，秘书处回顾说，这是 2020/21 两年期的第一年，已核定的 2020/2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对秘书处有约束力。总干事一直在监控所有计划和工作方案的落实情况。本组织已向那些需要资金继续运作的计划拨款，但是，没有任何计划需要超过核准数额的资金，只是因为它仍处于两年期的早期阶段，而且本组织还没有完成其两年期的工作计划。关于收入预测的问题，秘书处解释说，它的首席经济学家及其团队一直在开展预测工作。关于计划 26（内部监督）的问题，秘书处解释说，非人事资源预算利用率低的原因是，监督司难以同通常在上半年使用的审计和评估外部承包商签订合同。然而，正如内部审计员在前一天所解释的那样，监督司工作方案的落实已经步入正轨，它们的负担反映出它们已经同许多外部专家签订了合同，以便完成其 2020 年的工作方案。秘书处回顾了之前在文件导言中讲过的内容，解释说，2019 冠状病毒病的全部影响将在 2020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中进行报告。在提醒各代表团注意整体财务管理机制时，秘书处解释说，已经为两年期核定了预算，在两年期第一年结束时，如果有未充分利用的资金，这些资金将根据需要在计划中滚动至下一年。在两年期结束时，这些未充分利用的资源会自动转入本组织的储备金。关于多个代表团就下一个《计划和预算》将会受到怎样的影响的发言，秘书处指出，在制定下一个《计划和预算》时将考虑到目前的情况和任何持续的趋势。秘书处要求休息五分钟与同事协商，以便向各代表团提供更详细的资料。

148. 在回答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就本组织如何处理发展中国家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和活动提出的问题时，发展部门副总干事（DDG）表示，大多数但并非所有过去以面对面方式举行的活动，

现在已转为用虚拟方式进行。他进一步解释说，有些国家要求秘书处具体推迟一些活动，而不是试图以虚拟方式进行。就活动的数量而言，在封闭期间，活动数量比去年同期有所增加。这是因为组织虚拟会议并不是非常复杂，费用也没有那么高，但它们不一定具有同等的影响力。明年我们可能会面临这个问题。秘书处在举例说明在亚太地区所做的工作时解释说，过去每年举行两次或三次政策会议。今年的会议更多了，持续了整整一周。最大的问题是时区，因为这些会议在欧洲中部夏令时间 6:30 开始，而在有些国家是下午晚些时候。副总干事强调，时差是面临的主要挑战。与此同时，已经作出努力，继续执行或完成那些在最初阶段可以通过虚拟方式执行的计划。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就属于这种情况，秘书处已经继续确定有关专家来发起相应的项目。其中一些已经在落实中。在财务资源的使用方面，人事支出与前几年相比没有变化。由于虚拟活动的成本大大降低，非人事支出自然就减少了。

149. 专利和技术部门副总干事解释说，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期间，该部门非常认真地履行了其责任，因此，在向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国家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方面达到或超过了以前的标准。在计划 1（专利法）中，立法和政策咨询部门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期间继续以 100% 的生产率运作。它们的活动通常是协助成员国起草或修订其专利立法，或拟订或修订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或专利战略，这些活动继续进行，未受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的影响。此外，还启动了一系列计划，努力更好地满足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在特殊情况下的需要。例如，在墨西哥和斯里兰卡举行的一个国际专利撰写计划试点项目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预计将在 2021 年将其他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纳入国际专利撰写计划。同样，发明人援助计划也已运作多年，该计划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发明人与本国或世界其他国家的律师事务所结成伙伴关系。该计划将那些发明人与愿意帮助他们通过专利体系将自己的想法成功授予专利的律师进行匹配。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期间，秘鲁已被列入发明人援助计划。同样，还利用混合学习方法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举办了一系列虚拟研讨会。对于计划 5（PCT 体系），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前往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通常会为这些国家举办大量的培训项目和研讨会。在过去的七个月里，这是不可能的，所以这些项目都是在网上完成的。从 2020 年 3 月 17 日工作人员转为居家办公开始，到 2020 年 9 月初，共有 34 场针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国家的在线活动。这些活动有来自 65 个国家的 3000 人参加。与 2019 年相比，2020 年的参与者和活动数量增加了 40%。因此，尽管受到 2019 冠状病毒病影响，但 2020 年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开展的活动比 2019 年更多。对于计划 7（仲裁与调解中心），自采取 2019 冠状病毒病隔离措施以来，已经通过网络组织了 60 场关于仲裁、调解和《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争议解决机制的虚拟活动。这些活动有 5,000 名代表出席，其中一半是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或转型国家举办的，包括中国、巴西、墨西哥、乌拉圭、多米尼加共和国、尼日利亚、哥伦比亚，还有一个活动是与美洲知识产权协会（ASIPI）合作举办的。考虑到 2020 年的情况，专利和技术部门总体上做得非常好，并希望在 2021 年做得更好。

150. 品牌与外观设计部门副总干事表示，在 2019 冠状病毒病期间，三个注册部的生产率正常并处于满负荷运转状态。自今年三月在本组织范围内采取隔离措施以来，工作人员一直在远程办公。马德里体系、海牙体系和里斯本体系都在正常运作模式下运行。客户服务和推广活动都照常进行。部门的所有推广工作都是通过网上研讨会或其他可能的虚拟方式进行的，根据反馈，取得了同等效果。有迹象表明，在不久的将来会有新成员加入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以及海牙体系。在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内，由于该部工作人员的良好表现，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法律和立法服务的工作继续进行。由于受到大流行病的影响，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内的国际申请都有所减少。然而，与预期目标相比，绩效并没有远远低于预期。希望情况会有所改善，并希望最终能完成预期目标。自从本组织采取隔离措施以来，品牌与外观设计部门的工作人员已经火力全开，尽一切可能

保持业务的连续性以及国际局的运行，向国家局以及私营部门的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同其他部门一样，品牌与外观设计部门的工作人员准备作出更多努力，确保国际局的继续顺利和良好运行，以便维持高水平的服务，并满足成员国的要求。

151. 统计司司长对与收入预测模型有关的问题作了答复，指出他正在与首席经济学家合作。就巴西代表团提出的关于申请活动与收入水平之间存在差异的问题，司长指出，报告中的申请统计数字是根据各国家办事处的申请日期计算的。PCT 和马德里体系都要求各办事处将申请发送到国际局。这种传递可能需要两到三个月的时间，因此按申请日期计算的统计数据从本质上讲总是不完整的。这也解释了为什么按申请日期的统计数据总是低于实际情况。另一方面，收入水平是按公布日期确认的，这符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因此，不能直接比较报告中的申请活动和收入水平，因为它们基于不同的时间线。关于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提出的预测问题，司长解释说，目前有两套预测模型。一组基于历史趋势，另一组基于外部变量，如 GDP。在大流行病于 2020 年初爆发时，该司决定更多地依赖基于 GDP 的模式。GDP 模型预测，到 2020 年，PCT 申请将下降 8%，马德里申请的降幅将更大，为 16%。根据基线预测，对实际情况进行了每月监测。令人惊讶的是，在此之前，PCT 申请一直非常强劲。在 2020 年前 8 个月，PCT 申请比 2019 年同期增长了 6%。与 2019 年同期相比，马德里的申请数量略有下降，约为 2%。许多知识产权局之间正在进行各种讨论。大家的共识是，尽管由于金融危机，2008 年和 2009 年的申请数量严重减少，但目前国际和国家层面申请数量减少的情况没有 2008 年和 2009 年那么严重。他进一步阐述说，预计 2020 年 PCT 申请活动可能会有所增加，而马德里的申请活动会小幅下降。除了这一点，很难预测 2021 年将会发生什么。该司将继续在国家 and 国际一级密切监测申请活动，并向产权组织的管理小组报告。

152. 主席说，专家和秘书处小组所作的解释澄清了各代表团的问题和评论。

第 9 项 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关于 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的审定报告

153.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7 进行。

154. 主席宣布开始讨论议程第 9 项“内部监督司（监督司）关于 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的审定报告”，并邀请秘书处介绍该报告。

155. 秘书处介绍了该项目，并解释说，产权组织根据已经核准的绩效框架对其各项计划的绩效情况进行评估。在过去两个两年期内，为了提供更全面、更透明的财务和绩效信息，对产权组织绩效报告进行了调整和精简。根据成员国的要求，监督司在每个计划随机选择一个绩效指标的基础上，对 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进行了独立审定。首次出现了为一项计划选取两项绩效指标（PI）的情况，一项是计划 20 中的驻外办事处的绩效指标，另一项是计划 20 中的对外联系与合作伙伴的绩效指标。这样做是为了在审定范围内更多地考虑到驻外办事处。这次审定工作是监督司对产权组织绩效报告进行的第六次独立审定，有助于进一步加强产权组织内的成果问责。本次审定工作的目标是：为 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所载绩效信息的可靠性和真实性提供独立的验证；通过文件和其他佐证对以往审定报告所给出建议的落实情况进行跟进，以及在适用情况下提出建议，以加强绩效框架。就范围和方法而言，在审定工作的范围内一共评估了 32 个绩效指标。监督司还评估了红绿灯系统（TLS）的准确性，该系统用于报告为每个绩效指标设定的目标的实现情况，并对 118 名计划管理人、其代表和其他负责报告计划绩效的工作人员进行了一项调查。本次审定工作基于随机选取的 32 项绩效数据样本，现将其关键积极成果总结如下，监督司发现 2018/19 年有 31 项绩效数据（97%）被审定相关且有价值，比 2016/17 两年期的 28 项绩效数据（90%）增加了 7%。秘书处解释说，30 项绩效数据

(94%) 被审定为准确且可核实, 2016/17 两年期为 25 项绩效数据 (81%)。31 项绩效数据 (97%) 被审定为高效收集且易于获取, 2016/17 两年期为 26 项绩效数据 (84%)。有准确红绿灯系统 (TLS) 自主评估结果的绩效数据数量从 2016/17 两年期的 26 项 (84%) 增至 2018/19 两年期的 32 项 (100%)。一些主要成绩是《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因重新设计的战略目标看板得到了加强, 看板包括按预期成果开列的绩效概览。此外, 还加强了《2019 年信托基金 (FIT) 执行进度报告》, 以提供 2019 年信托基金下取得的主要成果的概览。一个新的发展议程重点部分和对预算使用作了说明, 二者已经在产权组织一级合并。继续加强注重成果的进程, 作为一种嵌入注重成果的文化和加强产权组织绩效周期的方式。已经采取的措施有: 首先, 向所有新任高级管理人员 (P5 及以上) 进行系统性情况介绍; 其次, 加强绩效监测和成果跟踪; 第三, 用经过强化的工作计划执行情况来分析影响决策。在 2018/19 两年期内, 确定了项目管理治理框架。《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组合的项目管理方法因此得到了加强。此外, 继续开展与产权组织成果框架以及项目管理进一步纳入产权组织绩效周期完全相关的全面项目管理培训。将产权组织服务和活动的“满意度”的衡量标准化, 首次使成果报告能力成为一项强有力的综合客户满意指数。今后, 将对产权组织所有的客户满意度调查 (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建设计划等方面) 适用标准化的客户满意度框架和顾及各方面的评分表。2018/19 两年期的预期成果数量从上一年两年期的 39 项减少至 38 项。效绩指标数量也从 2016/17 两年期的 287 项减少至 2018/19 年的 279 项, 减少了 8 项。这次调查共有 118 名参与者, 回复率约为 41%, 调查结果显示, 通过调查收到的一些积极反馈是, 81% 的回复者认为, 成果管理制框架是通过参与性和建设性的方式制定的, 因此, 该框架是有用的。这一成果较 2016/17 两年期的 71% 有所增加。秘书处提到, 8% 的回复者认为, 计划的成果管理制框架与产权组织的战略目标适宜且相关, 82% 的回复者认为, 绩效指标有助于对成员国负责 (2016/17 两年期为 74%)。

156. 秘书处说, 75% 的回复者表示, 在需要时经常能够及时提供最新监测信息和用于绩效指标的绩效数据, 70% 的回复者认为, 现有工具对于满足内部和外部利益攸关方的监测和报告需求是有用的。最后, 93% 的回复者认为, 风险登记簿中记录了《2018/19 年计划和预算》中记录的可能影响预期成果实现情况的假设和风险, 这一数字较上一次审定增加了 10 个百分点。调查结果还突出显示了回复者对以下进一步加强产权组织成果管理制框架的机会的看法。首先, 63% 的回复者表示在 2018/19 两年期内获得了有益的监测和技术援助。肯定回复率有所下降, 低于 2016/17 两年期的 67% 和 2014/15 两年期的 88%。调查结果表明, 与以往各期相比, 在追踪计划成果管理制的进展情况方面, 一些技术援助内容有所减少。秘书处表示, 虽然 65% 的回复者认为现有关于制定绩效指标的指导是有用的, 但应当考虑到, 35% 的回复者并不知道、不同意这一看法。此外, 48% 的回复者 (2016/17 两年期为 33%) 表示, 2018/19 两年期内其指标、具体目标和基准没有减少, 也没有更 SMART。最后, 52% 的回复者 (上一年两年期为 54%) 认为, 自上一次审定工作后, 指标选取和数据质量有了进步。此外, 50% 的回复者表示, 他们将绩效指标用于常规管理目的。将效绩指标和相关成果用于管理目的, 是产权组织将成果管理制做法纳入主流的一个主要目标。同样, 虽然 66% 的回复者认为成果管理制框架对监测计划的预期成功和决策方面的进展很有价值, 但 23% 的回复者认为在这方面还可以做得更多。应加大努力宣传成果管理制作为管理工具的有用性。此外, 48% 的回复者发现, 计划易于获取监测工具和系统, 而这一比例在 2016/17 两年期时为 42%。同样, 48% 的回复者发现其他计划及时分享有用的监测和报告数据。这些结果表明有机会进一步加强产权组织内部的信息共享, 在 10 名新工作人员或调动到新岗位的工作人员中, 有 4 人认为他们负责绩效指标和相关措施, 却没有听到相关状况的充分介绍。总体而言, 秘书处表示, 审定工作再次确认产权组织的成果管理制框架得到持续改进。与上一次审定工作相比, 更多绩效数据达到评估标准, 用来记录成绩的方法也得到改善。今后, 监督司鼓励各项计划继续与计划绩效和预算司 (PPBD) 合作, 对照 SMART 标准评估它们的绩效指标, 以期确保适当地设计绩效指标和与

相关预期成果联系起来。同样，应继续努力加强整个产权组织范围内的知识共享。至于建议，监督司在审定结束后没有提出正式建议，但将继续监测上一份审定报告中提出但尚未落实的建议的全面落实情况。将通过随后计划进行的审计和评价，监测本报告和拟议决议提出的要点的落实。已经计划于 2020/21 两年期下半年对产权组织的成果管理制进行合并审计和评价。

157.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感谢监督司司长对报告的详细介绍。该集团对数据结果的各项指标的改进、对 SMART 结果以及对各项指标的总体评估都持积极态度。关于改进报告格式的问题，该集团认为已得到了相应的结果。该集团建议，在所有计划中全面实施 SMART 时，应继续遵循同样的方向。该集团看到了更广泛地使用成果管理制的潜力，并将支持这一步骤。

158. 联合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欢迎该报告对产权组织绩效进行了独立审定，并提到这是一种良好的做法，它赞赏这种做法并认为非常有帮助。该集团欢迎秘书处对绩效数据的质量和影响进行评估，这些数据为成果管理制框架提供了依据。该集团指出，自上一个两年期以来，对绩效质量的感知显著提高，并注意到对绩效数据红绿灯系统自我评估的准确性从上一个两年期的 84% 提高到 100%。该集团欢迎精简成果管理制框架，采用措辞更恰当的绩效指标，并提到，在将成果管理制做法纳入本组织主流以及使各项计划都易于获取相关的监测工具和系统方面，可能还有改进的空间。产权组织应利用现有的工具和做法，致力于发展一种知识共享的文化。该集团鼓励秘书处在这些方面进一步开展工作，包括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计划，以不断提高他们对绩效管理系统的认识。该集团注意到整个系统运作良好，并对此表示欢迎。最后，该集团满意地注意到，前一次审定所提出的大多数建议已得到充分落实，并鼓励为充分执行尚未落实的建议而开展工作。

159. 中国代表团感谢内部监督司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克服挑战，通过虚拟会议等不同方式顺利完成审定工作并编拟了审定报告。代表团高兴地注意到，在过去的两年中，产权组织的绩效数据质量有所改善，这反映了产权组织在提供更全面、更透明和更真实的绩效数据方面取得了成绩。代表团向包括计划绩效和预算司在内的相关部门表示祝贺。代表团认为，真实可靠的绩效数据可以增强成员国对产权组织的信任，也可以提高产权组织的在国际社会的信誉。代表团希望产权组织能够对包括驻外办事处工作在内的各项计划的绩效数据加强审定。

160.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支持 CACEEC 集团的发言，并感谢监督司提交的报告。代表团对绩效数据和秘书处制定的绩效指标的改进感到高兴。代表团对关于需要继续发展以成果管理方法为基础的管理系统的结论表示支持。关于继续改进培训，特别是评估问题，代表团认为，了解一下秘书处的这些组成部门有哪些正在使用的绩效指标会有一些帮助。

161. 秘书处感谢各位代表对秘书处编拟报告所表示的谢意，并欢迎各位代表提出的所有意见。秘书处再次强调，监督司与 PPPD 和财务主任办公室密切合作，共同继续改进，使成果管理制成为衡量绩效和问责的有效管理工具。今后，监督司将在 2021 年下半年对成果管理制框架进行合并审计和评价。

162. 主席在总结报告的最后一点时强调，产权组织每年以及在每次审定工作中，都有越来越多的工具来衡量绩效并对其做出评估。在回顾联合国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时，主席进一步阐述说，建立一种知识交流并不断求索的文化是一种共同意愿，它能使监督司在任何时候都可以了解并掌握本组织的现状，而这种意愿应该予以展现并不断磨合，以确保评价措施具有更高的效率、透明度、效能并获得更多资源。即使是在混合会议的方式下，监督司也需要能够评估和关注任何异常情况，以发现问题所在。主席在谈到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的发言时解释道，为危险和风险作准备是必要的。

163. 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主席宣读了获得通过的決定段落。

164.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注意到监督司关于《2018/19 年产权组织绩效报告》的审定报告（文件 WO/PBC/31/7）。

第 10 项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

(A)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

165.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8 进行。

166. 主席请秘书处介绍报告。

167. 秘书处表示，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包括年度财务报告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财务报表。秘书处表示，已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IPSAS）编制财务报表，且已收到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此外，该文件还包含“产权组织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该声明此前是与外聘审计员报告一起纳入。财务报告讨论和分析了本年度的业绩，以及本组织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财务状况的详细情况。本组织 2019 年的业绩表明，本年度盈余 9,770 万瑞郎，总支出为 4.014 亿瑞郎，投资收益为 4,210 万瑞郎。相比较而言，2018 年实现了盈余 4,250 万瑞郎，总收入为 4.336 亿瑞郎，总支出为 3.759 亿瑞郎，投资亏损 1,520 万瑞郎。2019 年的总收入增加 2,640 万瑞郎，或者说较 2018 年的数字增加 6.1%。2019 年的总支出增加 2,550 万瑞郎，或者说较 2018 年增加 6.8%。本组织的净资产从 2018 年的 2.614 亿瑞郎增加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时的 3.642 亿瑞郎。这一增幅主要是产权组织 2019 年盈余的结果。

168.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对秘书处编制并介绍相关文件表示感谢。该集团满意地注意到，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 IPSAS 的要求，且获得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然而，该集团也指出，报告的某些方面被压缩了。虽然该集团理解这种做法背后的理由，但仍要求秘书处应确保简化报告不会影响财务背景有限的人对核心细节的理解能力。该集团对 2019 年积极的财务业绩表示欢迎，其中取得高额盈余以及相对于总负债的健康总资产水平。该集团了解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是根据 IPSAS、按照完全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的，相比预算业绩，2019 年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的盈余由 1.223 亿缩减至 9,770 万，这是由于雇员福利负债项发生变化所致。该集团对产权组织已实现积极的财务绩效表示满意，但也重申了议程第 8 项下提出的依赖付费登记服务收入的问题，随着全球经济形势因 2019 冠状病毒病而发生变化，这一做法可能会陷入困境。该集团鼓励本组织在下一个两年期保持谨慎。该集团对在规定的实施日期之前将近两年提早引入《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1 号：金融工具》表示欢迎。

169. 中国代表团对秘书处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详实报告表示感谢，该财务报表提供了准确的信息，且其编制完全符合 IPSAS 的要求。该报告充分反映出本组织公开、透明、一丝不苟和审慎的管理作风。代表团注意到，得益于 PCT、海牙和马德里体系以及申请数量的与日俱增，产权组织的盈余和净资产不断增长，具有坚实的基础。代表团还注意到，为缓解货币汇率波动带来的外汇风险，本组织已采取多项措施，其对此表示赞赏。代表团认为，随着产权组织在世界各地的发展，以及其驻外办事处逐步开展活动，本组织不妨考虑是否有必要扩展现有货币篮子，以便使用当地货币直接结算产权组织的全球采购和其他费用，同时顺带降低外汇风险。

170.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对秘书处编制的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表示感谢。对于决议草案，该集团支持在产权组织大会和其他大会上提出的建议。该集团认为，产权组织已实现利润增长，且国际注册体系已实现现代化。该集团希望产权组织在当前形势下依然能够继续

提升自身的全球地位，并能够为用户提供帮助。该集团对秘书处的内外部监督以及政策和程序的及时更新表示感谢。该集团认为，该报告充分反映了关于更新政策和程序的所有必要信息。

171. 秘书处感谢各代表团对财务报表做出的积极评价。秘书处注意到联合国代表团有关简化报告的外行读者可能会错失信息的意见，表示今后会考虑这一问题。

172. 主席对秘书处表示感谢，并宣读决议草案。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决议获得通过。

173.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大会和产权组织成员国的其他大会批准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文件 WO/PBC/31/8）。

(B) 关于投资的最新消息

174. 讨论依据文件“WO/PBC/31/Update on Investments”进行。

175. 主席宣布进入议程第 10(b)项“关于投资的最新消息”，并介绍了由穆罕默德·纳贾菲先生代表的投资顾问 MBS Capital Advice SA。

176. 投资顾问概述了其在关于产权组织投资的最新消息的演示报告中将要讲述的内容。该演示报告首先讲述了为产权组织投资部署的投资理念的相关概念，随后分享了关于产生回报的投资资产以及回报根本来源的相关信息，最后介绍了投资组合自 2017 年以来的实际业绩。

177. 投资顾问首先介绍了投资策略，即定义了目标、投资状况、时间范围和可投资的合格资产的框架。为所投资的两个投资组合界定了投资策略，即核心现金和战略现金。核心现金的投资目标是在 5 年期内产生正回报。顾名思义，这笔款项原本投资于现金，直到瑞士开始实行负利率；为避免支付现金负利率，该笔款项现投资于其他资产。战略现金是指本组织用于支付健康保险负债的资金。每三年进行一次资产负债管理（ALM）研究，确定这些资产为支付前述负债所需的收益水平，目标是在二十年内实现 90%的偿付比率。第二个投资组合的时间范围更长，为二十年，这是由其性质决定的。投资顾问提到，已确立对投资进行监督的治理机制，记载于投资政策中。托管银行、产权组织和本组织的外聘投资顾问持续监测着投资政策的遵守情况。投资顾问表示，投资策略需要进行定期审查，并会随时根据需要（但至少是每年一次），重新评估其与目标是否一致。治理结构由投资咨询委员会（ACI）构成，投资顾问是委员会成员。投资顾问解释了有关 ACI 的几个要点。本组织的《财务条例和细则》授权 ACI 处理投资策略、投资战略、资产配置、业绩基准和投资监测等事项。托管银行负责保管本组织的资产，此外还监测着针对投资组合的各项政策声明和限制的履行情况。外聘投资顾问为 ACI 提供支持，跟踪金融市场和投资情况变化以及投资组合变化。咨监委是独立的专家咨询委员会，监督着投资相关过程和报告，之后外聘审计员，即联合国国家审计署则对投资过程和报告提供独立审计职能和内部控制验证。投资战略主要是确定本组织可投资的资产类别，投资战略或资产配置过程旨在尽可能在适当的时间范围内达到早前所提目标。在治理结构中，总干事负责审查并批准所有报告和建议。本组织的《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总干事应向 PBC 通报产权组织的短期和长期投资情况。ACI 由总干事任命的成员组成，负责定期监督投资情况。ACI 就本组织的投资情况向总干事提供建议。该咨询委员会的具体作用是在投资顾问的支持下，确定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监测投资策略的执行情况，根据需要审查投资策略，并根据需要积极甄选或解雇金融服务提供商，包括投资顾问。投资顾问强调了这些投资组合长期回报的驱动因素，以及认定可以在不受环境影响的情况下在适当的时间范围内实现既定目标的信心来源。投资组合只投资于能产生货真价实的实际经济收入的资产。

178. 金融市场会出现短期波动，有时可产生重大波动，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前数月的状况正是一个例证，但资产的长期回报更取决于这些资产基本面的演变，远超短期波动影响。选定要产生适当收益水平的资产后，收益的积累最终将掩盖短期市场不稳定变动的的影响。短期市场变动被媒体大量评论，但长期投资者对于这些短期波动可能相对比较平静。与产生实际经济收入的资产不同，有其他项目偶尔被视作投资，但它们并不适合本组织或任何具有特定投资目标的实体。投资顾问表示，他的目标是证明任何投资者都能够依赖来实现合理目标的稳定可靠的收益来源。这些来源明确，且已被很好地记录，其获取也是几乎免费且获取相对简单。要想取得成功，需要具备一个条件，具体将在演示报告结束前进行讨论。最古老，也是最安全的投资形式是将钱借给靠谱的借款人。市场上所称的政府债券即属此类，可以认为将钱借给政府几乎零风险。这些投资是确定的，因为政府借钱时已承诺给予一定水平的利息作为回报。该特定水平的利息将支付给投资者，因此从一开始便可预测投资结束时的回报。投资顾问提供了一张图表，其中显示，任何时间点以十年为期投资瑞士政府债券者，相当接近于瑞士政府在期初支付的一般利息。所提供的图表表明了瑞士政府从 1984 年至今支付的所有利息水平，灰色线表示投资者投资于此十年后实现的回报，其与利息水平旗鼓相当。此外，还可注意到，在图表末尾或者说在近期，深蓝色线降至零以下，这表示瑞士政府债券的投资者未来几年可能会获得负回报。美国政府债券也会出现这种情况。投资顾问强调，如需扩大投资规模，可考虑实物资产。例如，股票投资者可预期得益于其投资企业的收入流。这些收入的一部分用于分红，称之为股息，这是一种非常安全可靠的回报来源。企业的盈利随着经济增长而增长，投资者可以由此受益。长期来看，这些收入和股息将为投资者带来 70%至 80%的成果。

179. 投资顾问提请观看屏幕上的幻灯片，上面展示了不同时间范围内不同因素带来的收益水平。幻灯片左侧所示为短期时间范围内的情况，标尺是月份数。一两年内是粉红色部分为主，这表示短期内是市场波动主导结果，其他因素的影响微弱。可以观察到，企业基本面在这种短期内实际并非举足轻重。即使看五、六年的趋势，基本面也只带来 40%的成果。只有在二十年之后，该变量才会成为最终成果的主要部分。对于时间非常长的投资者来说，股票确实是一个很好的回报来源。

180. 股票回报来自于股息及股息的增长。图表中的粉红色部分表明了市场参与者何时对业绩出现乐观或悲观情绪。若市场参与者持有乐观情绪，粉红色部分将会扩大，若持有悲观情绪，该部分将会缩小。但长期来看，粉红色部分会逐渐消退。投资顾问提请观看用于说明股息的图表，股息是最可靠却经常被忽视的回报来源。该图表随机选取自投资顾问出生日期前后（1970 年），其表明，如果投资顾问的父母在他出生时向全球股票市场投资 100 美元，如果始终未动用，则如今将可收到约 120 美元的年股息，只需要在他出生当天投入 100 美元，就可一劳永逸地获得这样的收益。这证明，对于时间充裕的投资者，股息是非常有效的回报来源。这种类型的投资经常因为短期行为被投资者忽视。投资顾问强调的回报的另一部分是增长。美国提供了长串的数据，其也对应于全球数据的类似模式。趋势表明，企业盈利与经济同步增长。如图表所示，经济体量越大，意味着有更多企业会出现盈利增加。蓝色线表示美国名义国内生产总值（GDP），灰色线是美国企业利润，二者亦步亦趋，随着企业盈利增加，其所有者赚取的利润也在增加。投资者是这些企业的所有者，拥有相关利益。

181. 投资顾问指出，房地产与股票相似，因为这是生产性实物资产，投资者可从中获得租金收入。租金收入有望弥偿通货膨胀风险。从长期来看，房地产是绝佳的投资标的。所显示的图表表明，自 1995 年以来，瑞士房地产投资者收获了大约 6%的年度回报。未来二十年不大可能实现这种增长。但这是相对安全的租金收入来源，也是长期投资的良方。房地产的长期表现优于政府债券。

182. 投资顾问指出，应避免有些投资项目，不是因为其不流行，而是因为不确定其会在何时流行。这些投资项目是无法产生可衡量收入的资产。这些投资项目容易被混淆为投资，但其不属于投资，因

为它们不是生产性投资，但市场参与者往往将它们视为投资、商品、金条、藏品、汽车。这些物品可成为收益来源，但本质上不是投资，因为没有人能够确定未来它们可能产生多少收益，它们有时也堪称玄学。黄金是一种时常被投资界视为非常流行的商品。近期的情况证明，黄金已成为流行。所显示的图表表明，尽管黄金时常流行，但自 1980 年以来却几近无法弥补投资者的通货膨胀损失。1980 年的黄金投资者本以为黄金将为他们抵消通货膨胀损失，但在此期间花费了很大力气也难以追平这种温和的通货膨胀。以全球股票市场为参照，黄金完败于生产性实物资产。1980 年投资黄金的钱如今增加了两倍，同样的钱投入全球股票投资组合如今增加了二十九倍。所显示的图表表明，基于 1926 年到 2010 年的实证观察，不同时间范围内实现实际正回报的实证概率，即过去。幻灯片左侧显示为短期时间范围，右侧为长期时间范围。这以实证表明，股票投资者在二十或二十五年期间内未曾获得负实际回报。现金和债券投资者在约三分之二到四分之三的时间内获得正实际回报，这一结果在持有时间大幅延长或缩短时没有变化。如果长期持有商品，则追平通货膨胀的可能性会越来越小。这或许有悖于直觉，但事实是，在图表上显示的九十年间，工业一直在努力降低商品成本。大多数技术都在努力降低提取成本和商品使用成本，因此商品价格落后于同期通货膨胀率。

183. 之前提到过，要获取这些简单的财富创造来源，需要满足一个条件，投资顾问告知 PBC，此条件就是要谨慎、有纪律地落实投资组合，亦即投资组合必须高度多样化，能够代表世界经济情况。如果投资者决定豪赌未来变化，或将投资决策委托给豪赌未来变化的人，他们可能会犯错，因此损害回报中的收益。投资者必须确保自身不会惹上意料之外的风险。很多财务结构都存在风险，不只是现有投资的风险，还包括大量取决于金融工具提供商的结构风险。投资者必须剔除此类投资，确保在发生雷曼兄弟破产等情况时，所购买的金融工具不会暴露于不必要的风险。投资顾问还指出，投资者应确保投资管理成本不至过高，因为支付给投资顾问的佣金终将拉低业绩，也就是说支付的佣金过高，投资者回报将会降低。投资顾问强调，某些可避免此种情况的最重要方法采用了昂贵的零和收益，或以短期预测为依据。

184. 投资顾问继续解释道，投资结构在建立后需要进行监测，以获取投资回报。必须确保产权组织一切投资活动的回报符合预期，且始终遵守投资策略。如果与指导原则有任何偏离，则需要记录实情，并进行调查、纠正。本组织必须制定能够使用现金流进行投资的明确界定的机制，实情就是如此。

185. 投资顾问告知 PBC，投资组合需要进行整体重新调整，以便符合既定投资战略。由于 2020 年初的重大市场波动，投资组合不再符合其策略，因此进行了系统的再平衡过程。目前的机制允投资组合低买高卖，因为当某种产品的价格快速上涨时，敞口增大，此时就会卖出一部分。相反，若资产价格大幅跌落，则敞口由此缩小，就会增加这种工具的数量。此类机制使得投资组合能产生更好的长期回报。投资顾问在幻灯片上展示了被视作此次演示报告重点内容的信息。这是仅有的可用综合性研究之一，由美国领航投资公司创始人约翰·柏格于 2005 年完成。该研究计算了美国所有在售和停售股票型共同基金的回报，结果表明，所有这些基金在 1980 年到 2005 年二十五年的回报为每年 10%。与此相比，美国市场整体的年回报率为 12.3%。美国市场普遍代表了所有这些基金，因为其涵盖了在美国股票市场上交易的股票。丢失的 2.3% 实质上是费用，也就是投资组合发生的泄漏，因为要向投资资金流动路径上的各种人员支付款项。因此必须确保这些泄露不至过高。产权组织此类款项的百分比与图表上所示数值相比大约低了十倍。投资顾问还强调了一个有趣的现象：真正投资这些共同基金的投资者并未获得 10% 的回报，而是只有 7.3%。其间差异一时难以解释，因为并不清楚投资者获得的回报如何会低于他们所投资的共同基金。有人解释称，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投资者频繁改变投资组合的结构。

186. 投资顾问强调说，大多数投资者活动均会破坏回报，因为人们往往在本应贪婪时感到恐惧，而在本应感到恐惧时却变得贪婪，投资者会出于这种天生的心理而作出错误的投资安排决策。他们投资于新晋热门股票和行业，或者在 2020 年 3 月或 2009 年 3 月感到恐惧而退出市场。如此行为往往会破坏大量回报，结果是最终的投资者回报远低于市场本身水平。投资顾问借助图表说明了费用的影响，提请 PBC 注意费用问题。图表展示了标普收集的不同类型共同基金的回报。最新数据截至 2019 年；表明了共同基金与相应市场业绩的优劣对比。其表明了这些共同基金中实际表现不如相应市场的具体百分比，可以看出，该百分比长期而言接近 80%到 90%。也就是说，有 80%到 90%的基金经理的表现都不如投资标的市场，问题是为什么是这种情况。而提供的简单回答是，因为有一部分回报将支付给基金经理。这是总体平均情况，这些类型的共同基金的基金经理的能力有强有弱，但一经平均，他们的能力就彼此拉平。如果投资者为某项平均能力支付代价，而该项平均能力实现零和收益，则投资者付出但没有获得回报。这也是有 80%到 90%的共同基金的业绩低于市场水平的原因。投资顾问还强调了一个误区：投资者本来被视为要创造奇迹，但却有许多投资者成为对冲基金投资神话的牺牲品。这种投资工具类型大部分的长期回报都令人失望，其中的关键原因依然是投资过程中支付的佣金过高，侵蚀了投资者回报。

187. 对冲基金投资者支付给基金经理的佣金每年在 2.5%到 4.5%之间，有时更高，扣除这类费用后便难以期望获得体面的回报。投资顾问强调了预测在实现投资目标过程中可能会陷入困境的原因。投资顾问展示了一张最先由《商业周刊》和彭博社使用并于 2009 年暂停使用的图表，他指出，其公司继续为这张图表收集数据。该图表表明美国市场历年预测。预测者通常是知名、高薪、资源丰富、受过良好教育的智慧人士，他们纷纷写文章解释自己的预测。数据显示了相应的预测范围，在幻灯片上以矩形显示，其中红点表示实际结果。可以看到非常有趣的一点是，红点多次落于范围之外，即便有时落在范围之内，也经常位于范围的极端。预测实属随机，因此同一个人绝不会预测对两次。投资顾问强调，如果投资者依据不可靠的预测作出投资选择，结果将是随机的，因为这取决于个人的运气。投资顾问告知 PBC，从这些信息来看，产权组织投资决不可依赖于短期预测。自 2017 年产权组织投资组合建立之后的期间很有趣，有多种不同环境。概括而言，投资组合经历市场涨跌，已实现自身目标。产权组织显然一贯处之泰然，即使是在一些非常时期，比如 2020 年和 2018 年。结果证明，相关理论是有效的，即使是在 2020 年这样动荡不安的年份，两个投资组合依然实现了正回报。投资顾问提请 PBC 注意，所呈递文件的数据截至六月，因此可能未显示出正回报，但两个投资组合到八月底均显示出正回报。

188. 主席感谢投资顾问作了详尽细致的演示报告，这有助于 PBC 更好理解市场上的一些优良或不佳的投资选项。

189.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对产权组织投资顾问细致入微的演示报告表示感谢。该集团指出，接下来的时期充满不确定性，因此其强调，在追求更高风险的投资策略以实现更高回报时，适当的报告工具至关重要。此外，已建立的报告机制对于监测全球大流行病今后对产权组织财务的影响至关重要。该集团强调了这些报告机制的重要性，并将给予密切关注，确保在今后始终遵守这些报告机制。

190. 中国代表团对投资顾问关于产权组织过去一年投资业绩的详实专业的演示报告表示感谢。代表团注意到，从 2018 年到 2019 年，产权组织扭亏为盈。代表团对产权组织取得这一转变及高额收益表示祝贺。代表团也提到了当前依然严重的 2019 冠状病毒病形势。世界经济及金融前景相对具有不确定性。他们希望本组织能够在进行投资的同时继续坚守审慎投资原则，对资本进行稳健管理。

191.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指出，很高兴在大流行病之下依然看到投资战略带来战略现金和核心现金投资组合的双重增长。他们希望会有充足的战略现金，以便继续致力于在 20 年内实现 90% 的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覆盖率。代表团询问投资顾问是否认为当前的利好趋势会持续到 2020 年底，能否解释基准是如何设定的。他们注意到，文件展示了不同的投资以及各自达到基准或未达到基准的情况，他们希望稍微深入地了解一下内外部设定方法。

192. 墨西哥代表团感谢投资顾问所作的演示报告，并指出，其很高兴看到产权组织投资战略的业绩，将一如既往提供坚实支持。投资顾问对不稳定的市场变动进行了评估，并谈论了对中长期投资的信心以及价值的变化。代表团向投资顾问提出的问题与前一个问题相似，其希望借此了解当前大流行病是否会改变中长期评估。

193.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投资顾问提供非常有趣的信息。代表团注意到有效投资管理方法，且对产权组织使用的指标印象深刻。他们认为，鉴于经济和金融的不稳定性以及国际市场的不稳定性，秘书处应继续定期召开会议，与投资顾问交流关于投资的最新消息，如能向成员国提供定期报告，他们将感激不尽。

194. 投资顾问回答了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和墨西哥代表团提出的有关 2020 年前景，尤其是大流行病导致的变化的问题。短期市场变动将基于当下的公众情绪以及货币条件。面对本年初开始的大流行病，各国及央行为稳定经济和金融市场已作出重大反应。自四月以来可以注意到，大量干预措施已带来市场的明显复苏，金融状况在这些干预措施实施之后几乎已恢复常态。大流行病对经济的影响依然不确定。众所周知，世界正深陷数十年来最大的经济萎缩，但为本组织所作的投资不失稳健。没有人能够预测未来一两年的市场行情以及下一次经济衰退的时间。此外，也无从得知大流行病结束的时间。投资组合的设计可确保其能够度过任何可能发生的危机，无论危机的性质如何，前提是在运用投资战略的过程中遵守规则和纪律。倘若危机意味着地球上不再有金融市场、所有人都失业，则这些意见将不再适用，但在持续运行的经济框架内，投资组合将会在一定时间范围内取得合理表现，即便会受到短期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顾问强调，2020 年后半年和 2021 年的市场前景不明朗，但可以明确的是投资组合中的资产是稳健的。这些资产每年为本组织产生约两个百分点的现金流，具体取决于每个投资组合。投资顾问指出，这多少有些差异，因为 ASHI 投资组合的时间范围较长，因此相较短期性质的核心现金，能抵抗更多市场波动。但总体而言，这些投资组合有望在各自时间范围内实现预期结果，无论发生何种不可预见的事件，包括大流行病。

195. 投资顾问指出，一项汇聚了以往大流行病的研究表明，此类大流行病的经济影响通常并不严重，尽管该项研究并未包含与当下情形完全一样的事例。这一次的经济影响比较严重，其原因并非大流行病，而是世界应对大流行病的方式。这种应对方式可能以经济增长为代价挽救了众多生命，但从长远来看，并不认为由此造成的衰退与以往其他时期的危机和萎缩有本质差异，也就是说，它有开端，有发展，也终将会结束。如果投资的稳健程度足以度过风浪，船只在最恶劣的暴风雨中没有沉没，那么你就能从另一侧出来，朝着正确方向前进。

196. 投资顾问回答了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出的有关如何设定基准的第二个问题。各投资组合根据非常精确的投资策略进行投资，将投资组合的各个部分配置到特定资产类别。将投资组合的一部分配置到债券，则另一部分可配置到政府或新兴国家政府发行的债券。这些市场各自拥有业内公认、最常用的基准，这就是所使用的基准。如果可能，基准实际上代表着投资组合中的投资。如果投资组合配置有美国股票，则该部分投资于美国基准指数，追踪美国市场实际回报。未尝试寻找明星经理来预测谷歌会在下一年超过苹果，并代表产权组织作出决策。投资始终被分散到代表整体市场的各种基金之

中。我们希望实现基准回报，从长远来看，这将使得产权组织成为最成功的 20%投资者，因为从所显示的标普图表可以看出，有 80%的投资者的实际业绩均劣于基准。

197. 主席再次向投资顾问表示感谢，并指出，这在某种程度上缓解了对产权组织投资健康状况的担忧。主席还强调，这在另一方面也缓解了大家的担忧，即市场是周期循环的，大流行病无论多么特殊，都将会有开端（或者说已有开端），有发展，也终将会结束，因此这一噩梦终将结束。

(C)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

198.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9 进行。

199. 主席请秘书处介绍报告。

200. 秘书处解释说，会费缴纳情况文件包含有关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年度会费和周转基金缴纳方面的信息。附件包含有关 2018/19 两年期单一会费制以及会费和周转基金情况的信息。秘书处指出，按照惯例应向 PBC 汇报 2020 年 6 月 30 日后收到的新缴纳款项。秘书处口头汇报了 2020 年 7 月 1 日到 8 月 31 日期间收到的新缴纳款项。希腊已缴纳 34,183 瑞郎，这是 2020 年会费的余款。美利坚合众国方面完成了两笔缴纳，其中 398,816 瑞郎是 2018 年会费的余款和 2019 年的部分款项，第二笔款项是 170,919 瑞郎，属于 2019 年的另一部分款项。贝宁缴纳了 230 瑞郎，科特迪瓦缴纳了 237 瑞郎，这两笔均为 2020 年的会费。加蓬缴纳了 63 瑞郎，属于 2020 年的部分款项，马里共和国已缴纳 42 瑞郎，属于 2019 年的部分款项。尼日尔已缴纳 63 瑞郎，属于 1991 年以来巴黎联盟会费的部分款项。塞内加尔缴纳了 199 瑞郎，属于 2020 年会费的余款。智利缴纳了 11,395 瑞郎的 2019 年会费。大韩民国缴纳了 341,842 瑞郎，属于 2020 年会费。巴布亚新几内亚独立国缴纳了 2,849 瑞郎，属于 2018 年会费的余款和 2019 年的部分款项。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缴纳了 1,250 瑞郎，属于 2020 年的部分款项。科特迪瓦缴纳了 157 瑞郎，属于 2020 年会费的余款。加蓬缴纳了 74 瑞郎，属于 2020 年的部分款项。马里共和国缴纳了 42 瑞郎，尼日尔缴纳了 116 瑞郎，属于 1991 年巴黎联盟会费的部分款项，印度缴纳了 85,438 瑞郎，属于 2020 年的部分款项。

201. 中国代表团对秘书处所作的关于 2020 年 6 月底会费缴纳情况的报告表示感谢。代表团解释说，中国是一个负责任的国家，坚定地支持多边主义。自 1980 年加入产权组织以来，其始终按时全额缴纳会费。为进一步强化与产权组织的友好合作，经中国政府批准，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通过信函通知总干事，自 2020 年开始，中国的产权组织会费将从 8 个单位提升到 10 个单位，金额为 455,793 瑞郎，中国今年上半年已按时缴纳会费。中国未来将致力于履行自身的财务义务，并通过具体行动支持产权组织的工作。

202. 主席在讨论后宣读了决议草案。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决议获得通过。

203.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会费缴纳情况”（文件 WO/PBC/31/9）。

第 11 项 人力资源年度报告

204.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INF/1 进行。

205. 主席引入议程第 11 项“人力资源年度报告”，并邀请秘书处介绍该报告。

206. 秘书处表示，该年度报告是一份资料性文件，将于本月早些时候提交给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该报告涵盖的时期为 2019 年 7 月 1 日到 2020 年 6 月 30 日。与往年相同，其将随附一份包含产权组织

工作人员相关关键数字和指标的手册，该手册已在网上提供。该报告含有需要强制向协调委员会报告的许多项目，例如终止聘用、实施产权组织性别平等政策、奖励与表彰以及临时聘用期限的延长，等等。该报告阐述了成员国感兴趣的其他一些人力资源议题，例如地域多样性、征聘、人才管理、员工发展与学习，等等。此外还有一章专门阐述冠状病毒病危机期间产权组织的人员管理问题。秘书处提到了该报告和手册中的几个要点，并表示目前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的人数为 1,508 人。尽管实际申请率提高并且增加了新计划和新服务，但这与往年相比并无明显变化。约 1,090 人或者说 72% 的人员构成核心工作人员，即签订有固定期限长期或连续合同的工作人员；有 418 人或者说 28% 的人员构成灵活工作人员，包括由信托基金资助的员工、临时员工、实习生、研究员和订约人。专利技术部门的工作人员人数最多，有 429 人，占总人数的 28.4%。人事支出占总支出的 61.5%。在地域多样性方面，产权组织的工作人员来自 122 个国家。由于在无任职成员国中积极开展宣传，来自无任职成员国的工作申请数量从 2016/17 年时的 7.4% 增加到 2018/19 年时的 13.3%。在性别方面，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中有 54% 为女性。P4 职等的比例为 50/50，已达到 2020/21 的目标。D1 职等 35% 为女性，与 2021 年 37% 的目标相接近。已实施许多措施来帮助女性稀少职等中的女性成功竞争产权组织空缺职位。2019 年，产权组织已根据其人力资源战略，推出进一步的重要措施，努力成为首选雇主。为期两年的托儿所试点备受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的欢迎。当时托儿所中有 12 名儿童。产权组织已启动第二年的试点，仍然拥有在今后数月内接收日内瓦新入职工作人员的孩子所需的房间。在培训方面，约有 12,385 名学员利用了所提供的培训计划。技术的使用，使得培训变得更加多样、更具成本效益且易于获取。在奖励与表彰方面，共有 95 名工作人员在 2019 年绩效管理周期中获得卓越绩效奖励。该计划的费用占薪酬费用的 0.2%。在冠状病毒病危机期间的工作人员管理方面，产权组织反应迅速，让工作人员居家办公，并提供适当设备确保安全连入内部系统。大多数服务的提供并未中断，包括人力资源管理部的服务。在大流行病封锁和远程工作期间，为了管理工作人员，需要作出许多临时人力资源政策调整，尤其是在工作时间、休假管理、病假、旅游和探亲假等方面。其间大多数这样的临时政策调整已被彻底改变。人力资源管理部门正在编制远程工作政策，以确保产权组织在后冠状病毒病时期充分利用新获得的远程灵活工作能力。

207.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对秘书处关于人力资源年度报告的演示报告表示感谢。该集团对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因 2019 冠状病毒病死亡的家属表示慰问。该集团称赞产权组织医务部门在全球大流行病环境下开展的工作。该集团注意到，工作场所生产率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期间保持稳定，并称赞产权组织秘书处在这非常形势下开展的工作。该集团赞同扩大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地域分布的工作，并对其所代表的成员国的数量增加表示欢迎。该集团赞同在性别平等方面开展的工作。但是，该集团指出了进一步增加管理职位女性人数的必要性。

208. 中国代表团对详实丰富的人力资源年度报告表示感谢。该文件可帮助成员国全面了解产权组织在人力资源方面的具体措施及战略规划。代表团承认产权组织在实施 2017-2021 年人力资源战略方面取得的积极成果，以及在提高人力资源地域分布多样性方面所付出的努力。代表团认为，为满足全球用户日益增长的知识产权服务需求，产权组织依然面临着重重挑战，因此需要产权组织在制定人力资源多样性政策的同时保持创造性和有效性。代表团高度赞扬了产权组织在 2019 冠状病毒病期间所开展的工作人员管理工作。尽管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其依然借助远程工作和其他有效措施，确保了核心知识产权服务和生产场所生产率未受任何重大影响。代表团对产权组织在此期间努力工作的所有工作人员表示感谢，并致以敬意。其对受到大流行病影响的工作人员也表达了慰问。其还为因病毒去世的工作人员默哀，并向他们的亲属致以慰问。代表团祝贺产权组织在性别平等方面的良好表现。就产权组织中的女性代表而言，P4 职等已提前达到 2021 年目标。D1 职等的目标也近在眼前。代表团对产权

组织继续实施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行动计划（又称 UN-SWAP）表示支持。代表团还支持产权组织通过研究金和实习计划吸引和留住青年人才的战略。代表团对产权组织为改善实习生的工作与生活而采取的多项措施表示赞赏，并对产权组织的实习计划与国际劳工组织（ILO）和其他国际组织一起在 2019 年“公平实习倡议”下的调查中获得最佳表示祝贺。代表团表示，希望产权组织能够再接再厉，进一步推动性别平等，并在工作人员队伍中吸纳更多青年人才。

209. 南非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代替当时无法发言的地区集团协调员发言，对秘书处所作的人力资源年度报告表示感谢。该集团对产权组织危机管理看板上所展现的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在《专利合作条约》和马德里注册体系各项指标上的生产率表示满意。该集团坚定支持产权组织于 2014 年推出的性别平等政策，以及在政策实施方面融入内部监督司的建议。它很高兴产权组织在 UN-SWAP 方面的合规率提高了 17%，且有两项指标超过要求，同时有五项目标达到要求。该集团还指出，它对性别问题联系人的持续能力建设计划表示满意。回顾女性在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中所占的百分比 54.4%，该集团发现，这一大多数并未按比例在本组织的管理职位中得到反映。因此，相比 2021 年提前一年实现了 P4 职等目标，这是可喜的。D1 职等中的改善令人鼓舞，他们呼吁保持这一发展势头。与 EMERGE 计划和 I-seize 计划相同，2019 年推出的高级别女性人才库也是一项有利于弥合 P5 职等性别差距的好计划。对于已在全球范围内发起的有关融入知识产权性别的各种能力和培训计划的最新资讯，该集团表示欣慰，这些计划旨在赋予女性创作者、发明人和企业家相关资格。对于奖励和表彰计划，该集团注意到 2020 年发生了变化，并认为这是重要的政策，可激励本组织内的工作人员。该集团对工作人员的行动受冠状病毒影响的最新消息表示欣慰，并赞扬产权组织为确保工作人员安全所采取的举措。在地域分布方面，该集团对成员国代表在 2018 年到 2020 年间从 108 个小幅增加至 112 个表示赞赏。因在空缺职位广告中采用社交媒体工具，2019 年的空缺职位申请人增加 26%，这是有形的收益。该集团对于查明这一增幅中有多少来自发展中国家很感兴趣。该集团已注意到实习和研究计划的积极成果，并且对查明这些计划如何在 2019 冠状病毒病期间维持下去很感兴趣。该集团强调了增强工作人员地域代表性和性别平等推动力的必要性。

210. 智利代表团对主席的当选表示祝贺，并祝愿他在 PBC 会议上一切顺利。代表团承认并感谢助理总干事安比·孙达拉姆先生多年的工作，并祝愿其未来一切顺利。代表团对秘书处提交人力资源年度报告表示感谢。代表团强调，人力资源手册简要列出了报告的内容。在 PBC 会议期间呈交该报告有助于完全透明地向成员国解释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在招聘政策方面取得的成绩及面临的挑战。代表团对性别政策所取得的结果表示欢迎，包括 EMERGE 和 I-seize 等在产权组织内部推动女性人才发展的计划。虽然这两个计划是在这一方面迈出的重要步骤，但仍然存在改善空间，尤其是这些规则在司长职等方面的运用。代表团鼓励产权组织继续在本组织实施性别政策，持续改善相关结果。代表团还认为，必须强调大幅扩大工作人员地域分布的必要性。代表团表示，就此而言，产权组织将继续在其所在地区发挥重要作用。代表团强调了 2019 冠状病毒病期间的工作人员管理，并关切地注意到因病毒传播而被迫自我隔离的人数，对本组织在大流行病中失去一位宝贵的工作人员深表痛心。代表团向其家庭致以慰问。代表团赞许当时采取的措施，这些措施使得产权组织能够继续正常提供服务。

211.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对秘书处编制该文件表示感谢。该集团悲痛地注意到产权组织的一名工作人员死于 2019 冠状病毒病，而且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中冠状病毒病的感染率很高。然而，工作人员及其家属已在这方面获得适当支持，该集团感到欣慰。该集团对产权组织医务部门在这段动荡时期为产权组织工作人员采取的支持行动表示赞同。全球大流行病刷新了每个人的认知，该集团对本组织能够在封锁后充分敏捷地调整适应新工作安排表示赞赏。该集团惊叹海牙司具有 102% 的生产率，高于同样表现良好的《专利合作条约》司和马德里司。该集团很高兴了解到工作人员正在有计

划、分阶段返回工作场所，这些经验将为今后的业务连续性规划和时间管理政策提供参考。该集团注意到，大部分工作人员都表达了对在卫生危机后延续部分远程工作机会的兴趣。该集团很高兴了解到本组织已在考虑今后如何纳入远程工作选项。令人宽慰的是，尽管受到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及其封锁的影响，但工作场所生产率始终保持稳定，且这一趋势有望得到延续。该集团认为性别平等承诺值得钦佩，期待看到内部监督司对产权组织性别平等政策审计和评价的调查结果及建议。为确保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及时实施适当建议至关重要。虽然产权组织在内部实施联合国全系统计划方面已取得一些积极成效，但该集团指出，要确保管理职位中的女性代表，仍然任重道远。高级职位女性人数低于为 2021 年 12 月设定的目标，一些职等甚至出现下滑现象。该集团要求提供高级别女性人才库影响力的更多相关信息，尤其是截至目前已有多少人通过该计划获得合适职位，以及该计划未来有什么样的规划。该集团还要求提供 EMERGE 计划影响力的更多相关信息，并提问该计划能否帮助 P3 职等女性工作人员晋升高级职位，如果能，已有多少人获得此等职位。最后，该集团满意地注意到产权组织在持续营造无骚扰（包括性骚扰）和谐工作场所方面开展的工作。该集团从报告中了解到，组织新制定了性剥削与性虐待预防及处理政策，对此感到欣慰。该集团要求提供秘书处能够分享的有关该政策的信息，包括产权组织的正式实施时间和本组织迄今持有的、有关政策使用的任何初始数据。总体而言，有效的人力资源是实现本组织任务和目标的关键。此外，人事费用在本组织的支出中也占有相当大的比例，因此适当的人力资源管理至关重要。该集团鼓励秘书处继续致力于工作人员地域多样性和性别平等改善工作。然而，对于征聘，该集团重申，考虑到产权组织的技术性质和产权组织所提供服务的性质，应择优并基于最高效率标准、能力和诚信进行征聘。

212.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注意到产权组织已积极努力提升工作人员中地域代表的均衡，该集团希望能够加大在无任职成员国和任职人员较少成员国中的宣传力度，以改善地域代表性。产权组织性别平等政策的积极结果应转而鼓舞地域代表性方面的工作。该集团注意到了该报告的 2020-21 年展望，并鼓励产权组织继续开展数字转型工作，以构建本组织的韧性。最后，该集团对听闻一名工作人员因冠状病毒丧生感到悲痛，并致以深切的慰问。

213.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对秘书处所作的人力资源年度报告表示感谢。产权组织的性别平等取得了进步，这表明了新性别平等政策的重要性。该集团满意地注意到，冠状病毒病危机期间生产率一如既往，本组织的工作并未因多位工作人员患病而发生中断。该集团对秘书处有关地域多样性的工作表示感谢，并呼吁秘书处在这一方面继续开展工作。不仅需要增加成员国代表人数，在他们中间公平分配职位也很有必要。该集团指出，遗憾的是，其所在地区集团在产权组织秘书处中的任职人数较少。该集团认为，其所在地区集团的成员国在知识产权及各自国家的知识产权制度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可让本组织受益。该集团认为，有必要继续完善实习计划。该集团确信鼓励年轻人发展知识产权职业生涯的重要性。该集团请求秘书处提供有关公众的数字化适应情况、其对这一领域的未来展望以及当前正在进行的新 IT 进程的信息。

214.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联合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代表团尤其强调了对产权组织管理层在冠状病毒大流行带来的前所未有的形势下所完成的一切工作的赞赏，他们不仅为工作人员提供了支持，同时还推进了本组织的重要工作。代表团对产权组织因新冠病毒去世的工作人员家属致以深切慰问。代表团表示，报告非常详实且鼓舞人心，很高兴产权组织在性别平等、地域代表性、多样性和工作人员发展与学习方面再创佳绩。代表团非常欣慰地看到产权组织全体工作人员中的女性如今已占到 54.4% 的比例。代表团祝贺本组织 P4 职等实现工作人员完全性别平等，并且此成就比成员国批准的目标日期提前一年达成。虽然报告对 D1 职等性别平衡持续趋近 37% 的目标的描述是正确的，该代表团注意到，其是唯一一个愈发偏离自身目标的类别。此外，代表团还指出，D2 和 P5 职等

的性别平衡距离 2021 年 12 月的目标还有约 10 个百分点。鉴于这些类别每年的百分比增幅自 2017 年 6 月至今始终很小，代表团询问来年是否会对产权组织的针对性宣传工作作出任何特定改进，以缩小这些特定差距。在奖励方面，代表团注意到奖励与表彰计划所发生的系列变化。代表团对应成员国要求取消组织绩效货币奖励，以及减少“创造卓越”奖与“恪尽职守”奖的奖励金额表示赞赏。但也有多项奖励增加名额且更改了资格标准，以便让更多工作人员获得奖励。代表团希望提醒本组织应严格择优，将奖励授予表现卓越的人，否则工作人员可能会产生这是常规待遇的心理期待。代表团很高兴看到秘书处已认真对待联合国全系统关于性骚扰的安全空间调查的结果，且正在实施全面协调的措施，打击本组织内的性骚扰。代表团认为，一切形式的骚扰都有损联合国机构的使命，且与工作人员福祉息息相关。代表团很高兴看到产权组织修订了其骚扰及性骚扰政策，使得这些政策也适用于非工作人员，并且将监察员办公室以类似方式向非工作人员开放，这反映出大型组织对无处不在的骚扰风险的透彻理解。除了 B 集团发言中提到的内容外，代表团还获悉产权组织制定了新的性剥削与性虐待预防及处理政策，深受鼓舞。代表团请求秘书处提供与该政策有关的更多信息，包括产权组织正式制定该政策的时间、本组织迄今掌握的关于实施该政策的任何初始数据等。

215. 突尼斯代表团对南非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所作的人力资源年度报告，且赞同人力资源部门的改进工作，得益于相关政策，此类改进已经营造出了和谐的工作环境。该报告含有关于在实现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的有用信息。由于采用了适当措施，工作人员提供的各种服务在大流行病特殊形势之下未曾中断，尤其是业务工作人员的生产率几乎达到 100%。代表团很高兴注意到有专门阐述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的章节。代表团对产权组织的性别平等政策和实施 2019-20 性别平等计划的承诺表示满意。代表团很高兴听到有 54%的工作人员为女性，因为这是要实现的目标之一。代表团鼓励产权组织再接再厉，在本组织高级职等的性别平等方面取得进步。代表团对旨在提升工作人员地域多样性的工作感到鼓舞，呼吁产权组织继续努力向成员国宣传相关机会，从而提升地域多样性。代表团表示将在这段困难时期支持和团结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并致以慰问。

21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对秘书处所作的报告表示感谢，该报告包括关于在人员配置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的信息，以及本组织人力资源相关政策、计划和活动的概览。代表团对持续完善该报告表示欢迎，该报告的本意就是为成员国提供主要的人力资源信息来源。与其他所有组织相同，产权组织的人力资源是本组织的支柱，是本组织有效运作的关键要素。代表团非常重视对人力资源的正确管理，因为其与组织效率、服务导向和迅速且充分地应对新发展变化的韧性直接相关。代表团赞同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期间产权组织所实施的工作场所举措。代表团注意到与日内瓦其他国际组织间就信息资源及工作场所冠状病毒应对经验教训分享进行的经常性密切合作。虽然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已实现均衡的地域分布，但代表团认为，产权组织秘书处的地域代表性方面仍有差距。鉴于此，代表团虽然欢迎且承认秘书处已在努力缩小差距，但认为有必要采取进一步行动，确保实现均衡的地域代表性。最后同样重要的是，代表团对因 2019 冠状病毒病离世的产权组织同事表示哀悼，并对产权组织为其家庭提供的支持和帮助表示赞赏。

217. 加拿大代表团对秘书处编制报告表示感谢。在报告所涉期间成绩斐然，包括完善高级别女性人才库以及为代表们举办互动性很强的无意识偏见、多样性及包容性一日讲习班，代表团希望向因 2019 年冠状病毒病死亡的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的朋友和家庭致以敬意和慰问。代表团认识到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直接或间接受到了 2019 冠状病毒病的影响。代表团注意到，产权组织管理层提供了一系列服务，旨在为产权组织工作人员的健康和业务连续性提供支持。其对这两方面的工作表示感谢。对于产权组织未来的工作，代表团指出，其对计划于 2020 底、2021 年初开展的“工作中的尊重与和谐”调查的结果比较感兴趣，这将作为“产权组织文化的体检，并为衡量人才管理举措的影响设定基准。”对于报告

所涉期间有 18 名工作人员被终止任用，代表团对关于本组织依照工作人员条例 9.2(a)(5) 可以采取的良好管理做法的补充信息表示欢迎。

218.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支持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首先对产权组织一名工作人员因 2019 冠状病毒病去世致以深切慰问。代表团对秘书处在大流行病期间以及编制报告方面的辛勤工作表示感谢。代表团祝贺产权组织在实现性别平等方面所取得的成功。代表团密切关注这一问题，并可喜地注意到产权组织旨在提升工作人员的公平地域代表性的工作，包括在无任职及任职人员较少成员国中开展宣传工作。代表团鼓励秘书处不断增强宣传工作，以便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公平地域代表性。代表团强调了工作人员征聘时的多语言要求，表示这一要求妨碍了无任职及任职人数较少成员国中的个人对产权组织职位的申请。代表团呼吁采取相关措施来消除此类障碍，包括将对征聘的工作人员的产权组织工作语言要求降低至仅一种，并为其提供产权组织其他工作语言的学习课程。

219. 摩洛哥代表团对主席的当选表示祝贺，并表示坚信主席将最有效地领导委员会的工作。代表团表示会全力支持主席在任期内的的工作。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充分且高效地筹备了本届会议。代表团对本组织在大流行病中离世的工作人员的家庭及其家属致以慰问。代表团对南非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代表团对报告表示赞赏，对秘书处及穆萨女士的演示报告表示感谢，强调了作为本组织根本的人力资源在行政管理中的作用。代表团表示，其支持本组织计划中的性别平等，因此会继续鼓励产权组织推动该政策及相关行动，确保男女性别平等。其还邀请本组织尽可能推动更多旨在确保公平地域代表性的活动，如本组织章程第 9 条中所述，这对产权组织至关重要。代表团对产权组织为提高认识、提升地域代表性所采取的举措表示支持。代表团强调了协调委员会旨在提高任职人数不足地区代表性的举措。代表团对本组织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期间的工作表示祝贺，包括在组织内部采取居家办公方式。代表团对总干事到任以来展现出的专业水准表示感谢。

220. 巴基斯坦代表团对产权组织一名工作人员因 2019 冠状病毒病失去宝贵生命深表悲痛，并向其悲痛的家庭和产权组织秘书处致以慰问。代表团赞同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对秘书处编制的人力资源年度报告表示感谢，它注意到在地域代表性方面取得的进展使得以前无人任职的成员国现已有人任职，加入产权组织的工作人员队伍。代表团对产权组织实习计划引入的、与提高无任职成员国公民的参与度相关的改善措施表示欢迎。产权组织的实习工作不仅仅是对全球青年的投资，还有机会令实习生代表的各成员国的创新和知识产权认识成为主流。代表团鼓励秘书处继续努力增加参与相关计划的实习生的人数，尤其是来自无任职成员国、任职人数较少成员国和发展中成员国的人数。

221.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赞同其地区集团协调员的发言，并就工作人员因 2019 冠状病毒病丧生致以慰问。代表团对秘书处编制的人力资源年度报告表示感谢，尤其是考虑到产权组织持续不间断的人力资源工作。代表团请求提供上一年度报告中提到的、在新工作人员甄选中使用的创新技术方面的更多信息。代表团表示，有必要确保公平地域代表性，并在各个地区提供公平的职位竞争。代表团欢迎在实习生、青年工作者和日本特许厅（JPO）计划方面开展的积极工作。代表团认为，产权组织依然符合联合国的整体标准，尤其是在国际公务员的薪酬和服务方面。代表团非常重视使用多种语文，很乐意参加关于下一时期新的人力资源策略的讨论。代表团还对工作组与未来潜力有关的讨论结果非常感兴趣。代表团请求提供有关工作人员对新数字趋势适应情况的更加详细的信息。就此而言，代表团很期待看到新的人力资源策略。

222. 主席开始发言，他表示，代表团们各抒己见，因此很难在此进行全面的总结。主席向因 2019 冠状病毒病离世的工作人员的家庭表示慰问。主席表示，这场全球灾难带来了沉重的负担，希望明天会

更美好。主席感谢穆萨女士所作的高质量报告，尤其是那些已经实现的振奋人心的目标。主席注意到，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中有 54% 是女性，这令人鼓舞，特别是因为性别平等是联合国寻求实现的目标，是我们所有人的骄傲。很明显，有一些事情还有待改善，各位代表已请求提供与工作场所相关的那些要素以及有助于工作人员尽可能高效工作的一切因素相关的更加详细的信息。这世界不存在完美。但我们要努力做到更好。

223. 秘书处对各代表团的意见和建议表示感谢，并将向相关前工作人员的家庭转达各代表团和主席的慰问。秘书处已记录代表团有关进一步提升性别平等（尤其是高级职等）的要求，以及进一步就地域多样性采取行动的必要性。秘书处表示，其将在这方面继续开展工作。秘书处表示，其将会提供 EMERGE 计划要求的人数、女性人才库以及有关性剥削和性虐待（SEA）政策的更多信息。目前其没有性剥削和性虐待（SEA）的相关案例。对于近期的数字化工作，秘书处表示其目前正在忙于云计算过渡事宜，在目前已经开始的工作人员重新培训方面有大量工作要做。秘书处表示，这是一个多部门合作项目，包括信息通信技术部门以及金融和人力资源部门的同事。秘书处表示，正在对这项工作进行认真规划和监测，不久之前刚获得相关培训的许可证。每个人都将需要进行认证，会是一个漫长的过程。秘书处表示，大多数工作人员都将遇到挑战，有几个人已经表达了对失败的担忧。这些人已被毫无争议地放入那一 18 人名单中。他们自认为无法完成过渡，因此选择离开本组织，放弃长期合同。对于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其所在集团发言）和加拿大代表团提出的提供关于产权组织人才库的更多详情的请求，秘书处指出，人才库主要是用作一个资源库，潜在申请人在没有与其资历相匹配的合适空缺职位的情况下，可以在这里向产权组织提交就业意向书。与具体空缺职位不同，人才库全年开放，面向定期需要征聘和/或难以寻找的个人资料。会根据需要审核所收到的意向书，旨在 1) 就与个人资料匹配的空缺职位联系合格的专业人员，以及 2) 寻找考虑短期工作机会的候选人。创建人才库是为了与其他宣传工作（征聘会、线上活动、征聘任务）形成互补。截至当时，人才库中共有 4,048 名候选人。考虑到产权组织的性别目标，在多种情况下，如果申请人库中主要是男性，就会查看高级别女性人才库，寻找资历与高级职位相关的候选人。找到女性专业人员后，会通知其存在某个空缺职位，鼓励其申请。该人才库中约有 1,840 名候选人，自推出以来，已联系 16 名女性专业人员。虽然人才库当时不会直接发起预约，但所联系的其中一名女性候选人已成功进入某一高级职位的面试阶段。对于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向秘书处提出的、是否考虑在 2021 年对产权组织的针对性宣传工作作出任何特定改善，从而缩小那些特定差距的询问，秘书处回复道，D2 和 P5 职等中女性所占的百分比确实仍然低于设定的 2021 年的目标。虽然这些性别目标反映出本组织在提升高级职等性别平衡方面所付出的持续努力，例如通过宣传及相关举措，但考虑到现有工作人员的职业发展，该方法也会取得平衡。同样，由于高级职等的大部分人力资源都是男性，重新分类和竞争会导致甄选内部候选人，这会带来涉及男性工作人员的大量预约。有时，这些情况也会表现为各职等职位总数的增加，进而进一步降低女性工作人员在那些职等中所占的百分比。尽管这未对性别平衡带来积极影响，但它支持了产权组织不区别对待男性工作人员的人才管理方法。尽管存在上述情况，宣传工作仍然得到加强并变得多元化，目的是同时提高中级专业人员职等中女性工作人员所占的百分比，中级专业人员职等是日后晋升高职位的重要渠道。此外，由于增加了面向女性的宣传工作，随着一名或多名女性候选人获得推荐任命，高级职等中的竞争变得更加激烈（2019 年的录取率为 53%，2016 年为 48%）。秘书处指出，在此期间，参与 P4 到 D2 职位竞选的总人数增加了一倍多（2019 年为 28 人，2016 年为 12 人）。在 D1 级别已取得重大进展，2020 年该职等中女性有 22 人，2013 年时为 11 人，最终 D1 职等中女性所占百分比从 25% 提高到 34.9%。在两次涉及 D1 级别 IT 职位的征聘场合中，还保留了猎头公司服务来确保为这原本是男性占主导的领域提供足够多的女性申请人，最终两次征聘均任命了一名外部女性候选人。展望未来，产权组织的工作重点将是通过设定高级别中的性别目标，缩小差距以实现均等，同时兼顾本组织工作人

员的职业发展和退休预测。秘书处在答复关于详细介绍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 EMERGE 计划的影响的要求时指出，自 2017 年以来，产权组合共有 10 名工作人员参与了 EMERGE 计划。其中有 40% 的工作人员目前正承担高职等工作。关于加拿大代表团要求了解依据工作人员条例 9.2(a)(5)，“出于优化本组织行政管理的目的，并在征得相关工作人员同意的情况下”，18 人被终止任用的更多详情，秘书处解释说，大多数协定离职都与工作演变有关，尤其是因为身处技术领域，且/或工作内容的变化导致工作人员的能力无法满足工作需求。这些职位空出来后，产权组织就可以更新职位介绍，寻找匹配本组织需求的人才。秘书处强调，这非常重要，因为产权组织的环境快速变化，包括在产权组织工作人员流动率向来较低的情况下进行数字化。秘书处在答复代表团们关于汇报性剥削和性虐待（SEA）相关情况的要求时解释道，性剥削和性虐待政策发布于 2019 年 7 月。在过去五年中，产权组织未收到任何针对其雇员的性剥削和/或性虐待指控。2017 年时，一名工作人员对另一名工作人员提出投诉，其中就包括一项“强制性交”指控。经过调查，投诉因缺乏合法证据被整体驳回。可以注意到，即便没有此项政策，性剥削和性虐待仍会被产权组织的法律框架认定为不当行为，同样会受到惩罚。鉴于产权组织任务授权的性质和其运营的特殊性，本组织的性剥削和性虐待风险有限。然而，发布此政策可表明产权组织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决心，并向工作人员提供需要遵守的明确标准。此政策的内容与联合国及其基金会和计划中适用的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政策密切保持一致。关于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要求了解人工智能（AI）等创新技术方面的更多信息，秘书处解释说，产权组织已于 2018 年开展了试点项目，对职位申请筛选中人工智能（AI）的使用进行了测试，以探讨此类技术缓解征聘中部分繁重的人力负担的可能性。产权组织平均每个空缺可收到 137 份申请。产权组织显然必须评估对比使用 AI 技术减少冗余人力过程的优势与相关风险，并确保所采用的程序对于每个申请人都公平、透明。获得初步结果之后，现正进行更大范围的试点，预期将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与此相呼应的是，产权组织先进技术应用中心（ATAC）现正在开发一个主要执行类似职位申请筛选功能的内部原型，该原型还可根据产权组织的通用实习简章对实习申请进行分类。最终的结果比较理想，总体准确率达到 78%，部分类别的准确率接近 90%。鉴于此，现正考虑将这项技术应用于实习机会候选人申请的筛选。面对每年超过 2,000 份的实习申请数量，使用这一方法能够更加高效地审查相关申请。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INF/1 进行。

第 12 项 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UNSDG）

224.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1/10 进行。

225. 主席宣布开始讨论议程第 12 项“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UNSDG）”，并邀请秘书处介绍该文件。

226. 秘书处告知 PBC，总干事在考虑了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邀请后，要求提供以下信息：在产权组织的费用分摊中，拟用于支持驻地协调员（RC）系统实地工作的份额和拟用于支持在全球范围内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份额。在此背景下，总干事表示，产权组织的诸多计划和服务主要采用数字和虚拟形式，这也体现在超过 95% 的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在日内瓦总部工作，有鉴于此，本组织对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使用远远少于其他机构。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财务影响预计为每两年期 400,000 瑞郎。正如所指出的，除财务影响之外，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还可能会带来行政和报告方面的影响。

227. 中国代表团认为，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是发展合作领域中的核心工作。当前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主要挑战是 2019 冠状病毒病和气候变化，这需要各有关方团结一致，齐心应对。因此，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中纳入不同联合国机构和计划将大有裨益。作为联合国的一个专门机

构，产权组织应增强其对联合国体系的参与，帮助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代表团对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表示支持，并赞赏秘书处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在初期就经费事项进行的有效沟通。这表现出产权组织对于参与这项工作的认真态度。与此同时，代表团认为，除了经费事项，产权组织还应考虑通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如何强化自身在发展议程方面的实质性工作。代表团观察到，产权组织当前是通过专职可持续发展目标协调员及多个项目（包括 WIPO GREEN）来有效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代表团期待产权组织今后融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这将助益本组织的项目，并让本组织与联合国大家庭中的其他组织更多地联动，从而更好地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228.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制文件 WO/PBC/31/10。该集团原则上支持可持续发展领域的全系统工作。如文件所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身份的要素当前仍然不完备，尤其是缺少产权组织使用拟建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效益。该集团认为，需要了解更多信息后才能做出决定。该集团已准备好继续审议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事项。

229. 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提供有关受邀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信息。该集团注意到，作为联合国体系的成员，产权组织在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这与达成可持续发展目标需要获得创新和创造性解决方案直接相关。该集团要求秘书处再次要求联合国说明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效益和影响，以便充分理解此次邀请的影响。该集团还要求向成员国汇报所获得的信息，以便可以在委员会下届会议上审议加入该集团的邀请。

230.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注意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规定了 17 个可持续发展目标和 169 个指标。该全球议程要求所有利益攸关方在有利的环境中为可持续发展齐心协力，遵循相同的政策，确保共同进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正是为支持联合国体系中诸多相关实体在此方面的工作而建立的，产权组织作为联合国的一个专门机构，必须全面参与旨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联合国全系统工作。因此，该集团欢迎产权组织采取所有必要措施来积极审议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邀请。就此而言，该集团敦促秘书处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深入了解产权组织加入该集团的预期结果和义务。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深入合作将推进产权组织的发展议程被纳为产权组织工作的主流，成为其重要内容，包括在 PBC 和 CDIP 等相关委员会中。

231.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制关于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文件 WO/PBC/31/10 并邀请委员会审议产权组织加入该集团的邀请。如文件所述，建立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目的是加强在国家层面为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作贡献的战略方向、公正监督和问责制，包括驻地协调员系统。该集团注意到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实际财务要求和潜在的行政及报告影响，尤其是每两年期 400,000 瑞郎的费用。与此同时，该集团明白维持更广泛联合国体系的凝聚力和协调性的理由。该集团强调，以短期即时效益权衡财务成本的做法可能过于简单。产权组织是联合国的一个专门机构，负责提供知识产权领域的专业技术建议和服务，而知识产权无疑贯穿于涉及面更广的可持续发展问题。该集团指出，如果产权组织不参与讨论，则此领域中的行动可能会缺失产权组织的独特专业技术观点，因此其将继续关注该事项。

232.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制关于邀请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文件。该集团强调了其对可持续发展的承诺，且已准备好在这一领域中充当合作伙伴，寻找有效的解决方案。该集团注意到产权组织有 95% 的工作人员都在日内瓦工作，因此对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使用有限。此外，该集团还注意到，关于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对行政的影响，仍没有明确的答案。该集团要求了解有关成员身份和如何处理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后的费用及优势的更详细信息。

233.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支持 B 集团的意见。虽然代表团是联合国发展集团，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前身的坚定支持者，但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本身是附属于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新产品。代表团希望确保在鼓励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之前，已事先了解尽可能多的情况。代表团坚信知识产权在发展中起着积极作用。代表团欢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进行进一步的澄清和说明，并听取产权组织对于产权组织在系统中可能发挥的作用的看法。代表团要求进一步了解产权组织向此集团支付的款项将如何使用。代表团知悉产权组织已要求提供该信息，现正等待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回复，但其要求产权组织再次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询问并要求及时回复，以便各成员国能够在 PBC 下届会议上重新审议该事项。代表团认为，深入分析产权组织加入此集团的效益将有所裨益。鉴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运作已有一段时间，现在可以找到有关此系统的更多信息和经验教训，代表团要求秘书处准备在 PBC 下届会议上更清晰地阐明产权组织对自身加入系统后将发挥的作用的展望。

234. 南非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对 WO/PBC/31/10 所含对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邀请函表示感谢。该集团对邀请表示欢迎，并认为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将是对产权组织与联合国的合作流程的进一步补充。这些合作包括向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合理事会）定期汇报产权组织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贡献、产权组织-联合国协议以及 2020/2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的第 18、20 和 21 项计划。因此各成员国有责任积极审议此次邀请。

235. 智利代表团支持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感谢秘书处编制并介绍正在讨论的文件。代表团强调，产权组织努力实现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至关重要，因为本组织的一项任务就是鼓励创新，驱动发展。在此背景下，虽然加入此集团的邀请函是在 2018 年发出的，但通过提交给秘书处的文件及秘书处参与的准备会议并无法详细了解应邀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全部影响。明确行政影响及对提交产权组织报告的影响至关重要。为尽快处理该事项，代表团支持 GRULAC 和 CEBS 集团所提出的在 PBC 下届会议上进一步详细通报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全部影响的要求。

236.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支持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回顾称，全球领导人已于 2015 年对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共同行动作出承诺，包括利用资源丰富、相关、连贯、高效且有效的联合国系统。因此联合国系统必须协同工作。在审议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优劣时，代表团强调，必须牢记产权组织和联合国系统各自的效益。代表团认为，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将使得产权组织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工作与联合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9——产业、创新和基础设施以及其他诸多目标方面的工作保持同步，更可为其提供支持。这同时也将提升产权组织的工作在联合国系统中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性和相关性。此外，产权组织也必须在牢记所涉及的财务影响的情况下，考虑自身的需求：产权组织将面临哪些期待以及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可为产权组织带来哪些效益。代表团称赞产权组织已采取措施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了解更多信息，并跟进当前关于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QCPR）的讨论。代表团指出，现在距离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限定日期只剩十年，正好步入全球共同努力的十年冲刺阶段，因此产权组织必须抓住时机进一步融入联合国系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37. 加拿大代表团表示支持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因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是联合国发展系统的协调实体，且各联合国机构能够各展所能，为联合国发展系统做出贡献。虽然与粮农组织）或难民署等因任务授权需要大规模实地行动的机构不同，产权组织并没有如此大规模的实地存在，但代表团指出，产权组织的实地发展足迹明显，且可能不断扩大，包括以驻外办事处的形式。总体而言，在产权组织向各成员国提供发展活动和技术援助的情况下，其行为应符合相应决议和框架下各成员国约定的新工作方式和问责方式，且应能够促进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可带来的凝聚力和协调

性。代表团鼓励产权组织追问其已向联合国秘书处提出的有关将如何使用产权组织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出资的问题，以便可以更好地理解自身的作用。此外，代表团有意向秘书处了解每两年期 400,000 瑞郎的来源，因为 2018 年收到的邀请函中未出现这一数字。代表团还要求进一步提供关于秘书处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接洽历史的信息，包括是否可能提供 2018 年 5 月伦敦会议的报告，以及邀请函中提到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身份的相关信息。

23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注意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向产权组织发出的成为集团成员的邀请。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符合其联合国专门机构的身份。这还将强化对产权组织工作的协调，以实现更广泛的联合国目标。延迟对邀请进行积极回复将会向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组织释放有关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系统方面的负面信号。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将会增强其在联合国系统中的持续贡献。在此背景下，代表团回顾了产权组织的部分计划，例如，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计划 20：加强合作关系和计划 21：执行管理，产权组织正在这些计划中与联合国及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和磋商进行有效交流和合作。关于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所带来的财务影响，代表团注意到成员身份费用估计为每两年期 400,000 瑞郎。代表团询问此估计是否由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或产权组织秘书处提出。代表团总结指出，产权组织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符合其全球任务授权，且将提升其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

239. 墨西哥代表团对秘书处提供的关于该项目的信息表示感谢。代表团认为，产权组织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非常明确，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属于水到渠成。应始终将发展维度作为产权组织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有助于各国在创新领域取得进步的条件对于各国实现目标至关重要。代表团理解，现在仍需要了解更多信息，尤其是关于行政部分，而且需要更多信息来明确资源的具体使用。然而，代表团也认为产权组织具备所有必要信息，能够以积极主动的姿态，确认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提供的机会，并利用这些机会助益产权组织的工作。

240. 阿根廷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制关于邀请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文件。代表团认为产权组织的积极参与对于支持 2020 年议程至关重要，并强调了产权组织在这方面的作用。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将强化产权组织的存在，并让更多人了解其针对 2030 年议程的活动。这一加入将释放强烈的讯息，表明产权组织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承诺。代表团希望尽快在该项目上作出积极决定。

241.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制关于邀请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文件。代表团确信，经过改革的联合国发展系统应成为一项更高效的机制，帮助各国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产权组织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贡献毋庸置疑，其提供诸多与创新相关的服务，不断建立潜在多边合作关系，并籍此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发挥着独特的作用。此外，产权组织的计划和预算纳入了对 2030 年议程的支持，并定期对此进行报告。代表团很高兴产权组织积极参与正式及非正式的联合国集团，这些集团为发展等事项制定了协调统一的方法。代表团强调，实现 2030 年议程是产权组织的一项最重要的优先事项。关于受邀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代表团请求秘书处提供一份关于本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后需要承担的行政负担的现实评估。代表团认为，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是明智之举，但其使用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可能性有限，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经费基本来自成员国向联合国缴纳的会费。代表团询问，尤其是考虑到产权组织需要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缴纳的巨额现金，鉴于超过 95% 的产权组织工作人员都在日内瓦工作，且工作人员到日内瓦以外地区出差的情况很少，产权组织将如何获益于驻地协调员系统。代表团注意到，对于产权组织应向该集团缴纳的年度会费，目前仍没有明确的说法。费用分摊的审查人是联合国纽约总部，而非产权组织，且产权组织不会参与该过程。代表团还指出，现在尚未提出新费用分摊公式的准确参数。此

外，代表团还认为，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将会在行政和预算方面带来其他影响。必须彻底审查这些影响，估计其规模，之后才能接受邀请。代表团提醒 PBC，根据第 72/279 号联合国大会决议等文件，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的会费已翻倍，且紧缩的发展基金需要缴纳 1% 的协调费。许多联合国专门机构及联合国基金会和计划已开始在其捐赠者谅解备忘录中纳入该 1% 的协调费。代表团询问，一旦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其捐赠者是否也将适用这一点。代表团还请求澄清是否需要修改已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还是只需要对新捐赠者收取该协调费。代表团确信，但凡涉及新的行政和预算费用，就必须提供一份包含详细信息和提案的新文件。代表团指出，目前未进行详细分析，联合国秘书处也未提供详细分析，因此现在就讨论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事项还为时过早。

242. 联合王国代表团支持 B 集团的发言，感谢秘书处编制关于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的文件 WO/PBC/31/10，并在委员会上提供审议此邀请的机会。代表团注意到文件所述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背后的理据，尤其是其加强各国为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作贡献的战略方向、公正监督和问责制（包括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目标。代表团认为，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所带来的实际财务以及潜在行政和报告影响是合理的，因为支持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会带来更广泛的效益。特别是，驻地协调员系统已在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中表现出巨大价值。代表团认为，与简单衡量财务成本相比，衡量今后的效益才是更为恰当的做法。产权组织的财务相对稳定，但可能会受到大范围全球经济危机的影响，有鉴于此，有必要确保采取一切努力来杜绝此类困难，包括强化多边合作框架。代表团强调，知识产权无疑贯穿于涉及面更广的可持续发展问题。作为联合国的一个专门机构，产权组织的作用是提供知识产权领域的专业技术建议和服务。代表团强调，如果产权组织不参与讨论，则在此领域中的行动可能就无法获益于产权组织必然会提供的独特专业观点。代表团指出，他们期待收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关于待解决问题的补充答复。与此同时，代表团认为，PBC 必须采取措施，推动产权组织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并期待其于不久的将来在这一方面取得具体进展。

243. 秘书处指出，它注意到一个具体的澄清请求，即有关 400,000 瑞郎金额来源的问题。关于这一点，秘书处提到了 2018 年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重新定位的第 72/279 号联合国大会决议。对于加拿大代表团提出的另一个关于产权组织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间交流历史的问题，秘书处将会进行研究并给予答复。秘书处强调，他们已非常认真地听取了发言，并了解到多数成员国希望秘书处对目前提供的关于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影响的信息再进行补充。秘书处指出，其目前没有更多信息，但出于成员国的鼓励和支持，将会致力于根据几个成员国代表团强调和概述的具体问题，重新要求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给出具体答复。

244. 主席对成员国的讨论进行概括并指出，由于产权组织隶属于联合国，因此大家的意愿似乎倾向于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很明显，产权组织需要以联合国机构的身份参与相关活动，这是由其任务授权决定的。主席强调，产权组织通过开展所有计划和活动，为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做出贡献。产权组织的全体成员国由此为实现 2030 年议程做出贡献。主席指出，部分代表团表示希望接受此邀请，但大多数代表团表示需要关于财务影响、产权组织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所缴纳会费的用途和行政等其他影响的更多信息。主席请求秘书处编拟决议的拟议语文，内容是：需要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寻求更多说明，以便为 PBC 下届会议编制一份关于行政及财务影响的报告。

245. 津巴布韦代表团支持非洲集团代表所作的发言。代表团要求说明 PBC 是否有资格讨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邀请产权组织加入相关的政策事项，因为 PBC 主要关注财务和行政影响，而另外有一些政策事项涉及到发展议程建议。代表团询问，是否需要由其他产权组织委员会评估加入联合国可持续

发展集团的政策影响。代表团表示其完全支持此邀请，并恳请其他代表团积极看待对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邀请。

246. 秘书处强调所呈交的文件主要关注邀请的财务和行政方面，并邀请法律顾问就津巴布韦代表团的问题对政策事项提供指引。法律顾问回答了津巴布韦代表团的问题并指出，文件明确载明了邀请或接受邀请的潜在财务和行政影响，PBC 是这些事项的恰当审议人。法律顾问表示，如果需要审议其他事项，可以恰当利用机会，在大会上提出对超出此文件所含财务和行政方面的事项进行审议。关于讨论事宜，秘书处已致力于提供更多背景信息来答复各代表团提出的问题 and 意见，而超出财务和行政影响的其他事项可能更适宜在将此项目呈交大会时再进行讨论。

247. 津巴布韦代表团感谢法律顾问所作的说明，并请求在 PBC 报告中反映关于是否应由其他委员会共同评估此邀请相关政策事项的问题。

248. 主席指出，正在审议的事项是一个重要事项，PBC 的工作必须符合其法律及机构框架。主席认为法律顾问的回答已非常清楚，即将举行的大会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可以决定要求各委员会处理各种政策相关事项。PBC 的能力在于计划和预算，因此此文件中包含的是与此相关的事项。

249. 主席已传阅关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决议草案，接着宣读拟议修订，内容如下：

250.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讨论并审议了本文件（WO/PBC/31/10）及其附件中所载的对产权组织成为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的邀请：

- (i) 承认可持续发展集团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所做的重要工作，产权组织正根据 2020/21 年计划和预算，通过其许多计划和项目为之做出贡献；
- (ii) 请秘书处向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寻求进一步澄清，并向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文件，阐述：
 - (a) 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将如何强化产权组织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
 - (b) 基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费用分摊审查以及相关行政和报告影响所计算的准确的产权组织会费金额。
 - (c) 产权组织会费的用途及今后评估会费的可能性。”

251. 主席提出应对语文草案作若干处修改，具体如以上宣读内容。主席建议删除决议的 ii(a) 小段，保留(b)和(c)小段不变，因为他认为该段落包含应提交大会审议的事项。主席接着向 PBC 宣读删除了 ii(a) 小段后的决议。

252.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主席做出决议草案以及尽力传达所有成员国的意见表示感谢。代表团总体同意经咨询法律顾问作出修订后所提供的文件。但代表团不认为(a)点中存在矛盾，因此更希望在决议草案中保留该语文供审议。秘书处定期提供关于可持续发展及计划和预算所含指标的报告。代表团认为PBC包含ii(a)小段是恰当的，因为这一点很重要，且更好地传达了各成员国的立场。代表团还提议在决议中另外增加一个有关在自愿捐助中应用1%协调费的要素。在主席已要求进一步说明该1%的协调费后，代表团注意到第A/RES/72/279号联合国决议纳入了1%的协调费，旨在为驻地协调员系统筹资。该决议特别呼吁对来自自愿捐助的可持续发展专用基金收取1%的协调费。代表团希望了解这些资金的来源，以及如果产权组织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成员，是否会向产权组织的捐赠者收取该协调

费。此外，他们希望明确该协调费是否也涵盖捐赠者已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还是只影响到新的捐赠者。

253. 意大利代表团对提出决议拟议语文草案的工作表示感谢。代表团同意俄罗斯代表团关于案文中应保留(a)点的意见。代表团认为，考虑到产权组织已积极参与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中，这是一个不容低估的重要方面。代表团希望产权组织进一步了解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后将会如何提高达成此类目标的能力。

254. 西班牙代表团对主席表示感谢，并请求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自身的提议进行澄清，尤其是有关在新的自愿捐赠或现有捐赠中征收 1%协调费的问题。代表团强调，此邀请的对象是产权组织，而不是向本组织管理的各项计划提供自愿捐赠的各成员国。此邀请针对的是产权组织整个机构，而不是进行自愿捐赠的一系列国家。

25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澄清道，他们就协调费发表意见的原因是他们不确定该 1%的协调费是否适用于产权组织的捐赠者。此外，它不清楚各国已签署的协议和谅解备忘录将如何适用该协调费。尚不明确已签署的谅解备忘录是否必须缴纳该协调费，还是只有新协议需要缴纳。正因如此，代表团才有意在拟议决议草案中纳入该观点，以便秘书处可以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获取关于该事项的更多信息。

256. 主席对各成员国的耐心表示感谢，而且明白应本着达成共识的精神，提出能为各方所接受的语文。主席澄清道，决议草案中的措辞不是要对自愿捐赠者征收 1%的协调费，而是要求秘书处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寻求对该事项的澄清。主席认为，了解关于 1%协调费的更多信息将有所裨益，可以在审议此邀请时加以考虑。主席随后转向是否应在决议中保留 ii(a)小段的讨论，并解释说，各代表团已表示需要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询问产权组织在成为该集团成员后的作用以及所缴纳的产权组织会费的具体用途。主席强调，某些事项将会超出 PBC 的任务授权，这些事项应提交至大会。主席特别指出，涉及产权组织在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后的作用的问题应由大会回答，各代表团可以在大会期间提出关注的问题。主席邀请法律顾问就该事项提供更多指引。

257. 法律顾问对各代表团有关该事项的更多问题表示感谢，该事项对 PBC 和产权组织全体成员都有着重要意义。法律顾问重申，产权组织大会已委任 PBC 负责处理计划和预算、工作场所和财务等事项。ii(a)小段项下初始拟议决议的措辞读来像是在阐述有关产权组织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的更广泛的政策问题，鉴于前面已提到的 PBC 的能力，由产权组织大会处理或审议这一事项似乎更为恰当。此外需要指出的是，产权组织正在获取更多信息，尤其是涉及因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而产生的义务的财务、行政和报告信息。另外，讨论主要围绕如何界定应进行澄清的问题进行，鉴于 PBC 的能力，这才是拟议决议应有的重点。

258. 主席希望，在法律顾问作出进一步澄清后，可以将该事项交由大会审议。

25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要求澄清以下问题：作为联合国的一个专门机构，产权组织是否有能力在联合国系统框架内选择该成员身份或者加入任何集团或计划。代表团认为，无论如何不应将该议题的进一步讨论解释为关于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最终决定需要经过各成员国批准。代表团希望法律顾问澄清其对这一讨论的理解是否有所偏颇。

260.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感谢法律顾问就此特定问题的适当性发表的意见。代表团指出，如果产权组织要求提供更多信息，他们将很高兴了解尽可能多的信息。代表团认为，如果有必要将这些问题的性质单独提交至产权组织的适当机构，他们将会接受。代表团指出，他们更感兴趣的是结果而非过

程，但他们希望了解 PBC 是否应请求大会就 ii(a) 小段中问题的性质提出这一问题，还是将其作为一项建议提交至大会。如果实际情况是后者，那么在大会上是否有机会在 PBC 报告之下发起对此项目的讨论。

261. 法律顾问解释说，作为向大会提交的 PBC 报告的一部分，届时各成员国将有机会对此项目相关的任何事项发表意见。法律顾问认为，在 PBC 报告演示期间完成这些工作是大会能力范围内的事情。

262. 主席强调，会在详细的 PBC 报告中总结这些讨论和所表达的立场。主席回应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指出，提出这些事项需要各成员国在多边框架内作出决定，并就决议达成共识。

263.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主席和法律顾问的意见表示感谢。代表团请求作出进一步澄清，因为他们认为该项目尚未被列入大会议程。

264. 主席解释说，将会向大会提交 PBC 报告，此事项将在这一项目下进行讨论。

26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希望主席能够澄清其本意是否是要求 PBC 不要在此项目上作出决议。

266. 主席澄清道，所作解释的本意不是要删除决议，而是提出 PBC 将要求秘书处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获取更多说明，并询问一些有关产权组织在财务和预算事项范围内的作用的问题。主席进一步解释说，决议的重点应该是相关财务影响。主席认为，段落(c)针对的是会费利用方面，将有助于理解这些财务资源的用途，属于 PBC 的职权范围。

267. 墨西哥代表团对主席解决这一事项的方法和逻辑表示支持。代表团强调，现在尚不明确是否要在决议中保留 ii(a) 小段，或者 PBC 是否会请求大会分析这一点。该代表团认为，决议中不应包含 ii(a) 小段，因为产权组织不需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告知其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产权组织已然具备此信息。代表团接着对(c)点发表意见，它同意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的发言，认为对此事项的澄清将有所裨益。但它建议，关于 1% 协调费的决议应纳入第 72/279 号大会决议中使用的准确措辞。第 72/279 号决议第 10 段提到向联合国发展相关活动严格规定用途的第三方非核心捐款征收 1% 的协调费。

268. 主席邀请各代表团就决议草案的拟议语文开展非正式磋商。

269. 主席总结了对决议草案的讨论情况。主席指出，现在已明确 PBC 在此项目上的任务授权，因此必须确保决议属于任务授权的范围。主席强调，PBC 作出的决议应反映出对理解产权组织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财务影响的期望。主席提议对 ii(a) 小段作出如下修改：(a) 根据未来计划和预算，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后，产权组织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将会得到怎样的提升。主席认为，这将决议内容限定于 PBC 的任务授权范围内，仍将重点放在获取关于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的影响的更多信息。主席对墨西哥代表团就段落(c)提出 1% 的协调费的意见表示感谢。主席强调，决议草案的精神是要求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提供信息，以便在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上提供详细的信息。

27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表示，他们对 ii(a) 小段的补充内容没有什么特别的问题，但认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无法根据计划和预算，就产权组织的加入将如何为可持续发展目标作出贡献作出解释。代表团认为，只有产权组织及其成员国能够在产权组织的框架内处理这一主题并作出解释，而不是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其次，关于产权组织对加入事宜作出最终决定的能力，代表团要求法律顾问澄清如下问题：对本事项的讨论是否意味着，产权组织秘书处在对加入事宜作出任何决定之前，需要先取得 PBC 的决定。按照此前做法，产权组织加入任何联合国系统计划的决定均不需要经过成员国的批准，因此代表团希望能够澄清这一问题。

271.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指出，他们可以构想出决议将包含两部分内容，第一部分是请求秘书处首先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寻求澄清，第二部分是由秘书处向 PBC 提交一份包含详细内容的文件。代表团认为，在能力范围内，秘书处可以编制文件并提交给 PBC，详细阐述在加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后，产权组织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将会有哪些提升。此外，代表团还建议修改决议草案的一处措辞，即删除“根据”，改为在未来计划和预算的“背景下”或者“关于”未来计划和预算，以期更好地传达原意。

272. 法律顾问指出，在现阶段提问谁拥有最终决策权力的问题可能还为时过早，因为尚缺乏就接受邀请作出决定所需的信息。讨论的焦点是如何能够认为此邀请有益，这些将会在 PBC 下届会议上再次提出。法律顾问认为，现在尚未到对本组织收到的邀请作出最终决定的时候，只有在最终提供的更完善概述清晰说明此邀请的影响后，才会考虑作出最终决定。法律顾问由此提到，只要收到了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回复的信息，就可以对澄清信息展开审议。

273.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主席修改拟议决议的案文。代表团同意墨西哥代表团关于在(c)项增加引用第 72/279 号决议的意见。所引用的表述更加清晰，且对应了所提及的联合国大会决议的语文。代表团还同意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就 ii(a) 小段提出的补充内容。

27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对法律顾问所提供的澄清表示感谢。然而，代表团认为，现在提出这一问题并不算早。这一意见的依据是产权组织以往的做法，产权组织已多次对关于加入联合国系统框架内的任何计划或集团的事项作出决定。代表团承认，根据正在审议的决议，各成员国需要等到 PBC 下届会议时才能收到关于该问题的信息，但按照它的理解，加入事宜不应由成员国决定。代表团认为，以往至少四到五年的经验证明，在决定加入联合国系统内的任何计划时，产权组织并未寻求成员国的批准。

275. 法律顾问感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作出澄清，并承认，所提供的文件将寻求 PBC 对此邀请进行审议，而且对此的讨论大有裨益，将帮助秘书处推进这一事项，总而言之，此议程项目的目的已达成。

276. 主席重申，决议草案阐述的内容属于 PBC 任务授权的范围。已要求秘书处就 PBC 任务授权范围内的要素寻求更多信息，以便能够就邀请提出有根据的意见。主席宣读了修订后的决议草案，内容如下：

277.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讨论并审议了本文件（WO/PBC/31/10）及其附件中所载的对产权组织成为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的邀请：

(i) 承认可持续发展集团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所做的重要工作，产权组织正根据 2020/21 年计划和预算，通过其许多计划和项目为之做出贡献；

(ii) 请秘书处向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寻求进一步澄清，并向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文件，阐述：

(a) 在未来计划和预算的背景下，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后，产权组织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将会有哪些提升。

(b) 根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费用分配审查，产权组织捐款的确切数额以及所涉及的相关行政和报告问题；

(c) 向对联合国发展相关活动严格规定用途的第三方非核心捐款征收 1%的协调费，并由捐款来源支付；

(d) 产权组织捐款的使用情况及未来对其进行评估的可能性。

278.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本项目最终取得积极结果表示赞赏，但请求给予各代表团更多时间，以便与各自国家政府就最终决议草案的语文进行协商。各代表团需要就这一主题的这一特定事项咨询专家意见。

279. 瑞士代表团请求给予更多时间来审查新的提案。

280. 主席在应各代表团的请求就咨询时间给予适当考虑后，宣布继续讨论。

281.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B集团发言指出，本集团内部似乎达成了一致意见，即决议应回到与 ii (a) 小段有关的最初提议上来，包括从决议草案语文中删除这一段落。

282.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认为，关于产权组织加入权威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问题是一个重要事项，并对B集团与各自国家政府和其他集团进行适当磋商表示感谢。代表团支持保留 ii (a) 小段，认为最新版本的决议段落很好地兼顾了各方利益。代表团认为，这也反映了全体会议上的讨论进程，因此他们没有任何理由来拒绝就 ii (a) 小段达成共识。代表团指出，出于时间的考虑，他们愿意接受将段落 (i) 纳入段落 (ii) 的折衷方案。代表团不同意删除 ii (a) 小段中的措辞。

283.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注意到各代表团关注的问题，提议对 ii (a) 小段的语文进行折衷，即将其与段落 ii 分离。代表团提议如下：

“iii. 请秘书处向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寻求进一步澄清，并向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文件，阐述：

1. 根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费用分配审查，产权组织捐款的确切数额以及所涉及的相关行政和报告问题；
2. 向对联合国发展相关活动严格规定用途的第三方非核心捐款征收 1%的协调费，并由捐款来源支付；
3. 产权组织捐款的使用情况及未来对其进行评估的可能性。

同时请秘书处探讨在产权组织加入可持续发展集团后，其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将会得到哪些提升，并向第三十二届会议报告。”

284. 代表团认为，此表述将包含各代表团提出的基本要素。

285. 主席对新加坡代表团提议的修订表示感谢，并认为这是一个很好的折衷方案。

286.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邀请 B 集团成员国从各自国家角度就该提议发表意见，但对新加坡代表团所提议的折衷语文表示感谢。

287.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请求提供更多时间，以便就所提议的修订与本国政府协商决议草案。

288. 主席注意到讨论已向正确的方向迈进，并对新加坡代表团所提出的建议表示感谢。主席同意给予各代表团更多时间，以便协商草案的语文。

289. 瑞士代表团对新加坡代表团表示感谢，并指出在初次阅读亚太集团的提案之后，以及在与其它集团和 B 集团内部的同事进行协商之前，它对此提案有一些初步意见。代表团强调了法律顾问关于 PBC

的职权范围的意见。代表团在初次阅读亚太集团的提案之后，无法完全确信该决议属于 PBC 的权限范围。代表团指出，他们会对段落 ii 的语文提出新的修改，内容如下：

ii (a)：鉴于产权组织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论坛中的作用涉及计划和预算背景下的资金事项，其应如何构想此作用。

290. 主席对瑞士代表团所提出的替代建议表示感谢，并请各代表团就决议草案的最新语文表述进行磋商。在提供的磋商时间过后，主席请各代表团发表意见。

291.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所有为决议草案积极寻找折衷语文的代表团表示感谢。代表团提议将决议草案的 ii (a) 或 iii (c) 小段稍加修改，内容如下：

“请秘书处向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报告，鉴于产权组织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论坛中的作用与未来计划和预算相关，其应如何构想此作用。”

292. 瑞士代表团对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所提议的修改措辞表示感谢。代表团欢迎建设性的方法，会考虑所提出的观点。代表团同意提议的修改。代表团希望能够澄清一个新的问题，该问题需要与 B 集团内部的同事进行磋商。

293. 主席请瑞士代表团会后接洽，以进一步澄清该观点。经过非正式讨论，主席请秘书处宣读决议草案。

294. 在秘书处宣读决议草案之后，主席提议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决议段落获得通过：

295.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讨论并审议了本文件（WO/PBC/31/10）及其附件中所载的对产权组织成为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的邀请：

- (i) 承认可持续发展集团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所做的重要工作，产权组织正根据 2020/21 年计划和预算，通过其许多计划和项目为之做出贡献；
- (ii) 请秘书处向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寻求进一步澄清，并向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文件，阐述：
 - a. 根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费用分配审查，产权组织捐款的确切数额以及所涉及的相关行政和报告问题；
 - b. 向对联合国发展相关活动严格规定用途的第三方非核心捐款征收 1% 的协调费，并由捐款来源支付；
 - c. 产权组织捐款的使用情况及未来对其进行评估的可能性。
- (iii) 请秘书处探讨产权组织加入可持续发展集团对计划和预算的影响，并向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报告。

第 13 项 产权组织自愿捐助政策

296.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0/11 进行。

297. 主席宣布开始讨论议程第 13 项“产权组织自愿捐助政策（信托基金）”，并请秘书处介绍报告。

298. 秘书处表示，产权组织管理层近期对产权组织收到的自愿捐助（信托基金（FIT））目前的管理办法进行了一次分析，包括对本组织为管理这些捐助而发生的行政费用进行评估。这次分析的目的在于：首次向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提供产权组织信托基金的全面概览；在本组织的成果框架内，审查信托基金对产权组织经常预算下工作的互补性及与成果管理制（RBM）框架的一致性；明确产权组织在信托基金的管理和行政方面提供的服务和产生的工作量，与实际收取的计划支助费用（PSC）进行比较；以及查明将为修订产权组织内部信托基金政策提供参考的关键原则。本文件为成员国提供了这次分析的概要，其中包括经成员国在该届会议上讨论以及秘书处内部修改后将被写入产权组织经修订的内部信托基金政策的关键原则。

299. 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集团发言，对捐助方的捐助（由本组织代表捐助方进行管理）表示欢迎，并感谢秘书处管理这些基金且编制了文件 WO/PBC/31/11。该集团对本组织所提供的信息及为受益方提供支持的成员国表示感谢。该集团强调了提供这些详细信息的重要性，且 2019 年通过信托基金实现的关键成果载于文件 WO/PBC/31/6 的附件二“2018/19 年回报报告”。

300.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解释说，自愿捐助对于支持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发展需求而言至关重要。因此，该集团认为，产权组织必须让捐助方参与，以便获得能够同时让本组织和其成员国受益的共同接受的政策。

301.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对秘书处所编制的关于产权组织自愿捐助政策的文件表示感谢，并注意文件中所包含的分析。该集团对信托基金与成果管理制框架的一致性表示欢迎。该集团认为，将这些基金纳入一个总体框架将明确展现出其对实现预期成果的贡献。该集团期待在即将举行的会议上看到新的自愿捐助政策。

302.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制关于“产权组织自愿捐助政策”的文件 WO/PBC/31/11。对这些基金进行适当管理至关重要，该集团欢迎本组织致力于确保将这些基金用于适当目的，且符合明确的原则。使信托基金与成果管理制框架保持一致是评估这些基金是否有能力实现符合本组织预期的成果的重要途径。该集团对在这一领域开展的工作表示欢迎，支持进一步提升行政和管理费用的透明度。该集团注意到平均信托基金按照 14%到 21%的比例计算计划支助费用。但该集团强烈建议，秘书处应坚持实施 13%的普适计划支助费用比例。要对最低限捐助门槛作出修改或增加信托基金的额外人事费用，都应经过认真考虑，因为这可能会影响今后捐助方向信托基金作出捐助的意愿。此外，必须评估对关键原则作出修改后，信托基金为其意向受益方谋求适当影响力的能力可能会受到的具体影响。

303. 大韩民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制文件。代表团赞同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所作的发言并强调，产权组织秘书处必须与捐助方接触，以便获得同时服务于本组织的原则和成员国利益的共同接受的政策。

304.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拟信托基金使用情况分析。代表团指出，它不反对修改分析中所包含的原则，但希望更好地理解联合国系统其他专门机构正在开展的工作，尤其是有关政策和计划管理方面。代表团希望了解联合国核心基金的具体用途，并指出，还有诸多待解决事项，其希望获取更多信息。

305. 法国代表团赞扬主席和副主席，并祝贺他们的当选。代表团支持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信托基金必须依照明确的管理规则进行管理。必须谨记产权组织的关键宗旨，并且非常认真地评估新的管理规则对信托基金的影响。代表团支持 B 集团代表所表达的立场，即保持行政费用不

超过 13%比例的门槛。代表团要求提供有关预期为了实施关闭非活动基金的第四项措施而需要满足的条件信息。

306.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提供信息，并对为了充分支付行政费用而按照每份谅解备忘录的规定收取 13%比例的费用，以及将这项工作纳入年度规划周期的原则表示支持。代表团还支持在项目完成后，将未使用的基金归还给成员国。

307. 日本代表团赞同尊敬的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拟产权组织信托基金管理分析。代表团认为，为了透明且高效地管理信托基金，必须设定能兼顾各方利益的原则。

308.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拟的分析以及关于接收自愿捐助和信托基金情况的简报。代表团感谢产权组织相关部门在管理和落实信托基金方面对中国的大力支持和所开展的辛勤工作。代表团认为，加强对基金的管理是成员国与产权组织间开展有效合作的重要保障。代表团已注意到，秘书处在谅解备忘录中提议将计划支助费用的水平设定在 13%，并通过适当的绩效指标设置来加强管理。代表团指出，信托基金已成为愿意共同合作实现本组织宗旨的产权组织和成员国的重要手段。信托基金可用于资助经常预算中的活动，但也是对经常预算的补充。前提条件是这些活动最终是为了促进全球的知识产权保护，且成员国能够由此利用知识产权来推动经济、社会和文化方面的发展，同时提升整个组织的灵活度。作为联合国的一个专门机构，产权组织应坚守以开放的心态推动合作的原则。代表团已准备好在今后借助信托基金，持续支持知识产权组织通过知识产权合作和其他努力来鼓励创新，推动兼顾各方利益的全球知识产权体系。

309. 秘书处对参与讨论并提供各自宝贵意见和想法的代表团表示感谢。秘书处感谢所有成员国通过自身的自愿捐助，为产权组织的工作计划作出贡献。这些意见代表了各成员国的配合，非常宝贵，秘书处将致力于该协作政策的修订。关于联合国系统内的标准做法的问题，秘书处回顾称，文件提供了可转到此类做法的链接，并指出联合检查组的一份报告中也提到了联合国系统内的标准做法：“联合国秘书处和专门机构采用的计划支助费用比例为 13%，这是标准比例，而开发署、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等联合国基金和计划对预算外资源资助的各项活动的固定和可变间接费用，通常征收比较低的通用费用回收比例（7%）。某些类型的活动可能会偏离或打破这一标准比例，所有组织都存在这种现象……”¹ 秘书处总结称标准做法是采用 13%的比例，但指出联合国系统内的某些部分存在例外情况。秘书处进一步解释说，所提到的 14%到 21%的比例代表的是实际费用，这些费用产生于向捐助方和信托基金管理层提供的所有必要服务。秘书处将继续对这些费用进行监控，确保不会上涨。费用中有重要的一部分是产权组织在日内瓦的运营费用，而本组织在诸多方面并没有特别控制这些费用。因此各种信托基金实际的费用比例为 14%到 21%。政策指导比例是 13%，但以往有些信托基金并不回收 13%的费用。将此提请委员会讨论的目的，是为了能够让秘书处听取意见，汲取有价值的意见，并在修订政策时加以考虑，然后在 PBC 今后的会议上重新提出新的政策要素。

310. 澳大利亚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拟文件，并对能够从 2012 年开始积极参与信托基金感到自豪。澳大利亚政府通过援助计划进行了捐助，三代产权组织澳大利亚信托基金计划（更通用的名称是“澳大利亚信托基金”）共捐助 580 万澳大利亚元。澳大利亚信托基金为本组织内诸多支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活动提供支持。澳大利亚信托基金为产权组织的多利益攸关方平台提供支持，包括 WIPO Re:Search、无障碍图书联合会和 WIPO GREEN。澳大利亚信托基金由产权组织工作人员与澳大利亚知

¹ 联合检查组 (JIU) (2010)。《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信托基金的行政管理政策和程序》(JIU/REP/2010/7)，段落 54。
<https://undocs.org/pdf?symbol=en/JIU/REP/2010/7>

识产权局和澳大利亚外交贸易部合作管理，且符合产权组织的目标和宗旨。代表团对与澳大利亚信托基金对接的产权组织工作人员表示感谢，感谢他们持续的奉献、决心、专业水准和专业知识，为产权组织取得了丰厚成果。没有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与产权组织之间的通力合作，就不可能取得这些成果。

311. 作为对法国代表团提出的有关关闭信托基金的问题的答复，秘书处解释道，非活动信托基金也会产生行政费用，例如财务报告。因此必须确保关闭非活动基金，并将它排除出账外，才能避免产生行政费用。信托基金关闭后，资金将会归还给各个捐助方。

312. 主席感谢秘书处，并与所有发言人一起感谢自愿捐助的捐助方。这是一种真实的承诺和自愿参与，旨在努力为本组织提供更多资金，并且要本着和坚持团结一致的精神，为世界各地的创作者和发明者提供支持，他非常感谢捐助方的捐款。

313. 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主席宣读了获得通过的决定段落。

314.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注意到产权组织信托基金管理分析（文件 WO/PBC/31/11），其中包括将被写入产权组织经修订的内部信托基金政策的关键原则。

第 14 项 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

315. 讨论依据文件 WO/PBC/30/12 进行。

316. 大使兼副主席卡特里娜·瑙特女士宣布开始讨论议程第 14 项“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并请秘书处介绍此项目。

317. 秘书处回顾道，2019 年，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批准了“由产权组织储备金为 2020–29 年基建总计划中提出的 2020/21 两年期项目供资，总额为 1,900 万瑞郎”。2020–29 年基建总计划是一份仍在演变中的文件，因此需要洞察产权组织在任何特定的两年期期间执行工作计划时出现的新机遇。本文件所载的提案包括三项基建总计划的补充项目，具体如下：(i) 企业绩效管理（EPM）第二代云系统；(ii) 建立产权组织利用云服务提供商的长期能力和迁移旧版应用程序——第二期；以及(iii) 安全性提高、数据加密和用户管理第二期：身份认证和访问治理（IAG）。这三项基建总计划补充项目由两大考虑驱动：支撑产权组织成果管理制（EPM）实施的企业资源规划应用程序将不再受供应商支持，因此存在组织风险；需要确保当前项目继续进行和/或完成而不中断（分别为云迁移项目第二期以及身份认证和访问治理项目第二期）。每个项目效益的详细说明见文件附件。此文件还提供了获得批准的基建总计划项目的最新状况以及根据《经修订的储备金政策》的相关财务信息，以帮助成员国作出决定。文件包含的项目提案完全遵守《经修订的储备金政策》所含的各项原则。

318.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拟《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提案》。代表团认为，新兴技术（包括云技术）对于产权组织等联合国机构的现代化和有效管理至关重要。代表团欢迎下列项目——企业绩效管理（EPM）第二代云系统；建立产权组织利用云服务提供商的长期能力和迁移旧版应用程序——第二期；以及安全性提高、数据加密和用户管理第二期：身份认证和访问治理（IAG）。关于建立产权组织利用云服务提供商的长期能力和迁移旧版应用程序第二期项目，该代表团认为，产权组织作为知识产权领域的联合国机构，多年来为全球知识产权客户提供了高水平且值得信赖的知识产权服务。全球客户越来越多地倾向于使用产权组织的服务，包括 PCT 体系和马德里体系，这与本组织对用户数据安全性的绝对保证和良好信誉是密不可分的。代表团回顾了联合国联合检查组（JIU）于前一年发布的报告，即“管理联合国系统的云计算服务”（JIU/REP/2019/5），此文件全面分析了联合国及其专门机

构使用商业云服务的风险和效益，特别建议联合国各机构注意完全依赖于外部云服务提供商所带来的新风险，例如数据外泄和数据泄露。代表团指出，产权组织存储的 PCT 数据包含大量的公布前专利信息。这些数据包含机密的技术和商业信息，且密切关系到全球 PCT 申请人及客户的重大技术和商业利益。此类敏感数据的任何外泄和泄露都必然会令 PCT 用户、体系本身和产权组织蒙受无法挽回的损失。在云技术基础设施项目的设计和落实阶段，作为联合国的一个主要专门机构，产权组织应特别重视 PCT 用户数据的保护，必须依照需要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措施，确保敏感的 PCT 数据绝对安全，包括杜绝第三方或具有商业利益冲突的相关方获得访问敏感的 PCT 数据的权限，尤其是公布前数据。代表团认为，考虑到 PCT 数据的特殊性和敏感性，产权组织应与成员国协商涉及 PCT 数据的云项目采购。在此之前，不得由任何第三方或具有商业利益冲突的相关方存储 PCT 数据，而是应由产权组织这样的联合国实体继续进行管理。代表团认为，目前的建立产权组织利用云服务提供商的长期能力和迁移旧版应用程序第二期项目没有解决 PCT 数据安全性事项这一问题。秘书处应重新进行评估，并进一步修改提案。与此同时，考虑到此事项很复杂，产权组织当前又正处于过渡期，且混合会议形式无法满足成员国全面、深入地讨论此事项的需求，代表团建议推迟到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上讨论该项目。代表团将会继续与秘书处和各成员国交流此事项，尽力达成各方都满意的方案。

319.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的文件 WO/PBC/31/12。该集团注意到基本建设总计划的三个补充项目的提案以及对每个项目效益的说明。该集团认为，对于本组织的现代化和安全化而言，这三个项目及所设想的成果至关重要，考虑到当下的形势，情况尤其如此。该集团对未来提供日托服务项目的最新情况表示感谢，并期待获得关于该试点项目的更多信息。该集团支持批准由产权组织储备金供资三个项目的提议。该集团要求，在执行这些重要项目时，应以类似的方式考虑到全球大流行病的影响。

320.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关于“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的文件。当下的 2019 冠状病毒病危机业已证明能够实现远程工作的信息通信技术的重要性。该集团认为，对信息通信技术的任何投资来说，长期而言都将回馈于产权组织的工作，产权组织服务的用户也将由此受益。该集团完全支持文件所载的三个补充项目，且已欣慰地注意到日托服务项目的进展，并重申对该计划的支持。

321.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指出，文件 WO/PBC/31/12 所提议的“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对于本组织的日常运作及分阶段推进之前获得批准的计划而言至关重要。在此背景下，该集团完全支持为基本建设总计划的三个补充项目供资。

322. 俄罗斯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介绍“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其中的项目使用云技术等提升了数据的安全性和数字化水平。该集团认为，这些项目旨在实现本组织的宗旨，同时提高产权组织运作的可靠性。该集团认为，增加 IT 基础设施方面的支出对于提高工作效率非常重要，尤其是考虑到由于采用了远程工作方式，许多流程均已采用虚拟化方案。该集团因此支持为“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总计供资 179 万瑞郎。

323.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支持 B 集团代表所作的发言。代表团支持由储备金供资这些项目，但有一个疑问：将使用哪项储备金进行供资。代表团特别请求澄清一点：海牙联盟储备金预计将出现近 5,000 万瑞郎的赤字，如何由储备金进行此类供资。代表团明白海牙联盟有少量特别项目储备金，但考虑到其巨额赤字，如果认为他们有能力进行偿付，似乎很不可思议。

324. 关于企业绩效管理第二代云系统项目，加拿大代表团表示欢迎提供概算年度费用方面的更多信息，尤其是年度技术支持费，几乎与年订购费相等。代表团还询问订购费包含的具体项目。关于建立

产权组织利用云服务提供商的长期能力和迁移旧版应用程序——第二期；以及安全性提高、数据加密和用户管理第二期：身份认证和访问治理（IAG），该代表团询问，产权组织在准备这些项目各自的第二期时，是否可以从第一期的实施或与之相关的挑战中借鉴经验教训。

325. 瑞士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清晰阐述当前文件及之前文件所载的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的状况。代表团欢迎并支持三个补充项目，并认为，这三个补充项目符合提高本组织安全性的目标，其中有两个项目将能够推进进行中的重要项目。代表团认为，这三个项目是保障产权组织未来的关键，本组织可以为费用提供支持，不会损害自身的流动性。

326.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提供基本建设总计划补充项目提案，这些项目聚焦于长期利用云帮助产权组织提供高质量服务的潜力，将令国际注册系统更加可靠、更加安全。代表团强调其特别重视确保数据的安全性。过渡到虚拟和远程工作方式产生了新的状况，形成了新的技术环境。与此同时，代表团认为，有必要保证信息的机密性。代表团希望秘书处能够考虑联合检查组关于在项目实施中使用云的做法的报告中的结论。

327. 秘书处感谢各代表团提出的问题。关于中国代表团提出的有关 PCT 及相关机密性方面的问题，秘书处澄清称，云迁移第二期项目提案不涉及 PCT。PCT 项目经各成员国批准，已正在进行中，事实上，PBC 下届会议上将会提出 PCT 复原和安全平台（RSP）项目的后续阶段，并展开讨论。秘书处随后请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司司长简短发言以澄清此具体项目的范围，并请安全与信息保障司司长就各代表团的问题做一些澄清。

328.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司司长解释说，项目已进行了近两年，有两个主要方面。其中一个方面是提供一个覆盖合同和架构等方面的云管理企业平台，在此平台上可运营云服务、培训内部工作人员、管理费用和预算及各种相关事项。项目的另一部分是应用程序迁移。已确定约六十个应用程序为迁移对象。项目的前两年已迁移约二十五个应用程序，计划在 2020 年底完成迁移四十个应用程序。项目第二期将帮助强化部分成果，尤其是在云平台的费用管理、工作人员培训和更多应用程序的迁移方面。作为对加拿大代表团提出的问题的回应，已根据本组织制定的一般项目管理流程对项目开展了多次评估。2019 年开展了一次成熟度评估，2020 年的第二次成熟度评估正在进行中。已经考虑了通过这些评估得出的经验教训，这些评估由外聘顾问进行，旨在为规划项目下一期提供参考。

329. 安全与信息保障司司长回应了中国代表团提出的、有关本组织向云计算迁移过程中机密数据的安全性的问题并指出，产权组织承认使用云存在该代表团所指出的问题，但也向该代表团保证，秘书处会非常严肃地看待产权组织所有数据的安全性，包括被归类为机密和高度机密的数据。随着逐步过渡到云技术，产权组织正继续实施系列措施来保护产权组织的所有数据。司长表示，已开展独立的评估和研究，结果显示，相比产权组织的实施能力，某些领先的云服务提供商所提供的安全性要高得多。此外，在本组织与任何云服务提供商签订合同之前，都会对云提供商进行非常严格的风险评估。数据如果存储在云中，传输和存储过程中会使用包括强加密技术在内的多项技术。其中也包括由产权组织存储加密密钥，这样云服务提供商就不会掌握解密数据所需的加密密钥。此外，还使用了强身份认证与访问控制技术，确保需要访问信息的人员进行访问时必须遵循最小权限原则。已部署持续安全监测能力，由一个信息安全运营中心全天候（24/7）监视产权组织网络上的任何恶意异常。此外，已采取系列措施来提高 IT 和业务工作人员的技能和专业性知识，以保护和管理云系统。按照联检组云服务审计报告的审计建议，已采取系列措施来保护产权组织拥有的信息，本组织将为此坚持不懈。

330. 计划绩效和预算司司长回答了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出的问题，并解释说，拟议项目有小部分金额分配到了海牙联盟，但这是迁移应用程序到云第二期相关的直接成本。所涉应用程序属于海牙注

册部，构成了直接联盟费用，因此被分配到了海牙联盟。相对而言，这笔金额非常小。支付能力问题只会在分配了间接联盟费用的情况下出现。关于加拿大代表团提出的有关企业绩效管理系统年订购费的问题，对此的解释是，订购费取代了目前为现有应用程序支付的许可证费用。EPM 应用程序目前基于甲骨文公司的版本地版，需要支付许可证费用，年订购费将取代这些许可费用。EPM 是跨组织应用程序，本组织内的管理人员都在使用，因此费用取决于用户数量。关于技术支持资源，这些资源就是目前用于支持 EPM 应用程序的资源，因此并非新费用。此费用反映了目前因技术团队提供 EPM 应用程序支持而产生的费用。

331.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澄清自己提出的问题。代表团询问，今后实施未来云战略时，PCT 和其他敏感数据是否会存储于或放到云平台上。代表团收到了 PCT 用户所表达的一些担忧，且注意到了在建立优先战略之时，并未与这些用户协商。代表团询问，在建立产权组织的云战略的过程中，对 PCT 用户关注的问题和意见有怎样的考虑。最后，代表团询问，云服务提供商是否会有利益冲突，在访问敏感的 PCT 数据时如何避免利益冲突。

332. 秘书处认真记录了三个问题，经与同事协商后，提议将为中国代表团提供书面回复。在就当前提案进行更为一般性的澄清时，秘书处再次强调，项目提案所载的旧版应用程序迁移是独立的，与 PCT 平台不同。项目提案的对象和所涉范围是独立于 PCT 且与之无关的系列应用程序。

333. 副主席再次发言，感谢秘书处作出详细的解释。副主席接着宣读了决定段落，具体内容如下：

334.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批准从产权组织储备金中为三个基建总计划补充项目供资，总额共计 179.2 万瑞郎。”

335. 主席随后宣布各代表团发表意见开始。

336.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提议的决定段落。

337. 在秘书处解释称项目提案不涉及 PCT 之后，代表团仍然认为所提议的决定段落未解决它所关注的问题。考虑到事项的复杂性，代表团建议将项目提案延后到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上进行讨论。

338. 考虑到中国代表团所表达的观点，副主席表示，决定推迟对基建总计划文件作出决定，以便秘书处与中国代表团在全体会议之外通过虚拟会议提出决定段落的替代措辞。

339. 中国代表团感谢副主席的提议，期待在适当的时间与秘书处展开讨论。

340. 次日，主席宣布继续讨论议程第 14 项，并感谢副主席主持了前一天的会议。主席表示，副主席与他分担职责，这为本组织树立了性别平等的典范，而性别平等是本组织努力实现的目标。此外，前一天还对该项目进行了富有成效的讨论。主席回顾了与中国代表团进行的远程讨论。主席告知各代表团已就决定取得共识。主席随后请秘书处发言，向各代表团提供该项目的最新进展。

341. 如前一天副主席的指示及在全体会议上的讨论，秘书处表示，中国代表团已于当天上午和秘书处的多位同事进行了磋商。秘书处很高兴地宣布，已就决定段落达成一致意见，这消除了中国代表团在 PCT 机密数据方面的担忧。

342. 中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的有效沟通及对该事项的澄清。代表团同意提议的决定，并期待与秘书处和其他相关方讨论该事项。

343. 秘书处宣读了获得通过的决定段落。

344.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批准从产权组织储备金中为三个基建总计划补充项目供资，总额共计 179.2 万瑞郎。

在秘书处作出澄清后，PBC 注意到，基建总计划补充项目“建立产权组织利用云服务提供商的长期能力和迁移旧版应用程序 - 第二期”，金额为 56 万瑞郎，不涉及未公布的 PCT 数据。

PBC 将在 2021 年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在计划和预算框架内继续讨论产权组织“云优先”策略的数据安全问题。

第 15 项 经修订的产权组织语言政策

345. 副主席卡特里娜·瑙特大使宣布开始讨论议程第 15 项“经修订的产权组织语言政策”。副主席提到了在 PBC 第三十届会议上作出的决定（文件 WO/PBC/30/15 “决定一览”），即：“(ii)b. 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上对产权组织语言政策提出修订建议”，指出秘书处无法编拟一份文件。将口头介绍一些关键要素和因素的最新情况，以供审议语言政策。

346. 正如总干事在自己的开场白中所述，秘书处首先向各代表团保证，产权组织一直致力于促进使用多种语文，希望借此开发一个兼顾各方利益的有效的国际知识产权体系，保护世界各地的知识产权。秘书处回顾道，关于语言政策，在前一年的 PBC 第三十届会议上，PBC 同意在计划 19（传播）中纳入两项新的绩效指标，涵盖产权组织重大知识产权主题的旗舰出版物和全球出版物。另外，PBC 还同意增加 800,000 瑞郎的非人事预算，用以支持实现这些绩效指标的目标。PBC 已要求秘书处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上对产权组织语言政策提出修订建议。就此而言，秘书处意识到，促进使用多种语文和对语言政策的相关修订不应是散乱无章或局促的。这应是全面且统一的，并应涉及更广泛的问题，包括审查不同业务领域的语言制度和传播战略。基于人工智能的现代翻译技术的潜力和对集成了人工和机器智能的新翻译业务模型的需求，可以超越目前的语言制度，以极具成本效益的方式进一步促进使用多种语文。范围界定审查过程需要时间和广泛的磋商，包括内部磋商和与成员国的磋商，但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这些磋商不可能进行。秘书处提议在 2021 年向 PBC 提交一份文件，载明前述各项要素并随附分阶段多年实施的可持续发展路线图，届时 PBC 刚好也会审议 2022/23 两年期的计划和预算。秘书处回顾道，2010 和 2011 年时，在 PBC 会议和大会上的语言政策讨论中，产权组织都采纳了类似的具有成本效益的分阶段方法，随后在 2012 到 2017 年间，产权组织主要机构，即常设委员会和各工作组的所有会议文件都提供了六种语文版本。秘书处总结称，希望能够有机会通过今天的交流收集各成员国关于这一事项的初步观点和意见。

347.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并指出，有许多感兴趣的代表团提出了有关扩展产权组织官方语言和语言政策创新以实现语言平等的提案，语言平等是联合国系统最重要的事项之一。该集团呼吁，应消除目前语言障碍背后的失衡，让用户能够广泛访问产权组织的国际知识产权体系、出版物、分析资料和手册资料，并参与到未来知识产权体系的扩展进程。该提议得到了来自不同地区集团、使用语言各异的许多成员国的广泛支持。2020 年需要更新语言政策，因为 2010 年版政策反映的许多要点都已得到落实，或者是不再相关。鉴于这份文件已有些历史，已经过时，就有必要从使用新技术（包括人工智能）和其他方法优化翻译方面，思考产权组织实际开展的工作。该集团认为，必须基于联合国联合检查组关于语言政策的建议和结论，思考新的措辞。从全联合国范围来看，该集团认为新的政策有助于产权组织在确保语言平面向前迈进一大步，使其成为联合国内部在该事项上的一个领先组织。该集团总结道，在 PBC 下届会议上，秘书处应关注这一问题。

348.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表示非常重视产权组织的语言政策，并对落实 2010 年语言政策的出色工作以及近期产权组织出版物所用语言的范围扩展至联合国全部官方语言表示赞赏。使用多种语文在扩大产权组织活动覆盖的地理范围方面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该集团期待经过全面统一修订的政策能够在资金可持续的情况下全方位促进使用多种语文，不限于出版物，而是要纳入现有的先进技术工具。该集团认为，制定路线图就可以系统性、稳健、分阶段地长期落实这一政策。该集团期待展开建设性讨论，并通过审议经修订的产权组织语言政策取得进展。

349. 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集团发言，表示非常重视语言政策，就出版物和工作文件的翻译，以及在产权组织所有委员会和主要机构中的口译方面而言，语言政策是其在产权组织的工作顺利进行的关键要素。该集团回顾称，它已在本组织的不同会议上发表意见，而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上，这一议题需要经过正式磋商才能由成员国作出决定，因此由于这一情况和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影响，PBC 当时无法就此项目作出最终决定。因此，该集团请求在 2021 年举行的 PBC 下届会议上继续审议此项目。

350. 中国代表团注意到，在 2011 年举行的产权组织第四十九届成员国大会上已批准一个全面的语言政策，该语言政策在之后也得到了落实。产权组织取得了重大进展，将其主要委员会和机构所使用语言的范围扩大到了联合国的六种官方语言，该代表团认为这是值得赞赏的。近年来，随着新成员国加入，产权组织全球知识产权服务体系（例如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覆盖的地理范围不断快速扩大。为令上述知识产权服务体系更好地符合用户需求，并为用户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有必要扩展这些体系目前的语言制度。例如，在对产权组织管理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也采用全面的使用多种语言政策进行审议时，该代表团注意到，前一年，马德里和海牙体系下的法律发展工作组要求秘书处编拟在语言制度中引入新语言的费用影响和技术可行性进一步研究报告。代表团鼓励并敦促秘书处尽早提交深度研究报告供成员国审议。

351.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表示非常重视使用全部官方语言提供产权组织的主要出版物，因为这促进了包容性，将信息提供给了更广泛的受众。该集团鼓励秘书处确保产权组织的所有主要出版物和文件提供全部官方语言的版本，以便支持更长期的政策目标。该集团感谢持续更新正在落实的政策财务影响的最新情况。

352.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口头介绍此项目。代表团非常感谢秘书处为制定语言政策所作出的努力。代表团回顾道，在大会的支持下，PBC 第三十届会议要求秘书处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上更新语言政策，并确保产权组织产品的普及和更广泛的访问。语言政策显然需要更新，包括对创新技术的使用情况。代表团注意到秘书处就未为第三十一届会议编拟文件所作出的解释。尽管如此，代表团指出，根据 PBC 第三十届会议的决定，秘书处应当在 PBC 下届会议上提供文件供审议。所作出的决定应包含各成员国的提案，并反映这些提案。代表团认为，已额外留出时间供编拟变更、修改和修订情况，这些额外的时间本可以用来纳入联检组关于联合国系统内部语言政策的建议和思考。作为联合国系统内部的优良作风，代表团认为秘书处高层必须高度推崇多语言政策。总干事团队可以从秘书处获得关于使用多种语文的落实情况的年度报告。代表团欢迎秘书处关于制定使用多种语文路线图的想法。代表团表示，它没有理由反对秘书处关于制定使用多种语文路线图的提案。但从情况来看，路线图似乎需要关注语言政策的长期落实。路线图概念不得阻碍对更新语言政策的审议。代表团希望可以在该议题上持续展开富有成效的讨论。

353. 日本代表团支持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认为，提高对产权组织所提供信息的获取能力是重要的事宜，并鼓励秘书处寻找具有成本效益的方法通过各种语言提供出版物。

354.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支持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所作的发言。根据 2010 年大会决定，制定了产权组织经修订的语言政策，有效期至 2017 年，代表团支持通过该政策增加所使用语言的数量。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的报告以及在特殊形势下举行的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代表团重申了它在下届会议上促进产权组织语言政策的现代化的承诺。回顾早前总干事的发言，即必须使用产权组织的全部六种语言发布主要报告，代表团表示，在 PBC 上一届会议上采用的标准分析了短期内更新产权组织出版物必须完成的具体事宜。代表团强调了与联合国采用完全相同的多种语言的重要性，以及全部六种语言，尤其是阿拉伯语的重要性。代表团对在产权组织中处理阿拉伯语的语言学服务表示感谢，并对增加所使用语言的数量，同时考虑用以协调不同部门的战略的协调机制表示欢迎。这一政策的推出和落实应在保持翻译质量的情况下稳步进行。总之，代表团认识到这一事项的全球意义，支持对于秘书处应尊重所有语言以减少使用产权组织平台的障碍的呼吁。代表团重申，阿拉伯语位列联合国官方语言，全世界有 4 亿人口使用这种语言。

355. 秘书处开始发言并向各代表团保证，产权组织已全面致力于促进使用多种语文，以确保包容性、可获取性和语言平等。秘书处答复了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有关路线图会阻碍政策更新的意见，并向该代表团保证，路线图事实上不会成为障碍，反倒是一件利器。秘书处进一步阐明，如同之前其在落实 2010-2011 年语言政策中起到的作用那样，其可以帮助成员国和本组织确保制定一个可持续的多年分阶段方法，确保按照每个两年期分别着手处理所作出的承诺，确保这些承诺的完成。秘书处对无法为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制定文件表示歉意。秘书处乐观地认为，未来的磋商将会使用就这一项目的讨论所得出的要素、之前提出的提案和联检组的任何相关建议。秘书处重新转向主席，希望能够提出包含这些要素的决定段落，供成员国审议。

356. 副主席再次发言，表示提议的决定将于下午会议之后呈递给各成员国，以征求评论和意见，并在次日会议上进行讨论。提议决定草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357.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

(i) 回顾，PBC 要求秘书处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上对产权组织语言政策提出修订建议；

(ii) 注意到秘书处的解释，即审查产权组织语言政策的过程需要时间和广泛的磋商，包括内部磋商和与成员国的磋商，但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这些磋商不可能进行；

(iii) 进一步指出，促进使用多种语文应是全面的，并应涉及更广泛的问题，包括审查产权组织不同业务领域的语言制度和传播战略，以及基于人工智能的现代翻译技术的潜力；

(iv) 请秘书处适当考虑上文第(ii)项提及的磋商结果以及第(iii)段，向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产权组织语言政策的全面修订版，包括一份分阶段多年实施的可持续路线图。

358. 次日，主席发言，对前一天秘书处所作的演示报告表示感谢。非常感谢，并且这一重要事项也得到了一些有趣的回复。使用多种语文不只是产权组织会遇到的问题，所有国际组织都可能会遇到，因为语言还带来了一些文化问题。主席回顾称，各代表团已于前一天晚上收到决定草案，并表示希望他们已阅读并考虑了这一提案。

359.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秘书处认同使用多种语文的价值表示感谢。代表团已审查了决定草案，表示其总体上而言的确反映了前一天委员会讨论的方法。其还采用了与该代表团国内处理这些事项相同的方法，并且与自身的价值相符。但对于决定草案的第三段，代表团提请注意提到使用多种语文的决定部分，并指出这些对于他们来说是非常新的内容，对于委员会其他成员来说可能也是如此。代表团

建议在短语“……基于人工智能的现代翻译技术的潜力……”之后使用句号。关于决定的其余部分，该代表团表示可以在 PBC 下届会议上进行讨论。

360. 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进行发言，决定段落获得通过。

361.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

(i) 回顾，PBC 要求秘书处在本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上对产权组织语言政策提出修订建议；

(ii) 注意到秘书处的解释，即审查产权组织语言政策的过程需要时间和广泛的磋商，包括内部磋商和与成员国的磋商，但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这些磋商不可能进行；

(iii) 进一步指出，促进使用多种语文应是全面的，并应涉及更广泛的问题，包括审查产权组织不同业务领域的语言制度和传播战略，以及基于人工智能的现代翻译技术的潜力；

(iv) 请秘书处适当考虑上文第(ii)项提及的磋商结果以及第(iii)段，向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产权组织语言政策的全面修订版，包括一份分阶段多年实施的可持续路线图。

第 16 项 2021 年评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

362. 主席宣布开始讨论议程第 16 项“2021 年评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在 2019 年大会作出决定之后，文件 GA/51/18 第 57 段中添加了这一项目，引述如下，

363. 产权组织大会决定：

(i) 回顾 2015 年产权组织大会关于驻外办事处的决定和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指导原则（文件 A/55/13）；

(ii) 在 2021 年对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一次评价。此种评价的职权范围将由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在其 2020 年第三十一届会议上作出决定；

(iii) 在 2021 年取得评价结果之前，延后审议现有的成员国关于在 2018-2019 两年期开设新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十份申请；

(iv) 考虑在 2022-2023 两年期从现有十份申请中开设最多四个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其中包括在哥伦比亚。

364. 主席宣读了 2019 年大会的决定，询问各成员国接下来希望如何处理这一项目。

365. 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集团发言，认为驻外办事处是最重要的事项。该集团表示，为确保有希望在哥伦比亚开设一个驻外办事处，该集团所有成员国都付出了努力。该集团认为，审议这一事项需要各成员国彼此间进行磋商和协商，但在当前形势下，要对该事项展开辩论非常困难。该集团指出，在 PBC 准备会议上，各成员国已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决定不对需要前期磋商的决定作出任何决定。该集团由此重申其立场，即关于起草对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进行一次评价的职权范围（在 2015 年获得通过的指导原则第 22 段中提及）的讨论，应推迟至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该集团的决心和意愿不变，将继续在该事项上开展工作，对已提交的将在 PBC 下届会议上辩论的所有想法展开分析。

366. 联合国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提到其在议程第 5 项“外聘审计员的报告”下所作的发言，其中表达了对这一事项的高度重视。该集团回顾了产权组织 2015 年大会的决定（文件 A/55/13）、产权组织 2019 年大会的决定（文件 A/59/13 附录 4）以及 PBC 第二十九届会议和第三十届会议的决定。他们对外聘审计员在这一方面的兴趣尤其表示欢迎。该集团尤其同意必须制定发展驻外办事处网络的

清晰战略、有必要澄清秘书处的角色，并且有必要增加这一网络相关的可用数据，以便支持评价，包括由驻外办事处编制的活动报告和计划。该集团还认为，外聘审计员的报告中包含了一些非常有用的要素，可以形成职权范围的依据。该集团表示，他们随时准备讨论这一事项，但对于按照第四十七和五十一届大会所作决定的设想，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上决定对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一次外部评价的职权范围，也清醒地认识到实际的处境。该集团提议，PBC 应建议大会将 PBC 启动讨论的时机规定为不迟于它的第三十二届会议，将对这一职权范围作出决定的时机规定为在 2021 年它的第三十三届会议之前。此外，该集团还提出可以建议大会在向 PBC 提出提供职权范围的要求时，应参考文件 WO/PBC/31/3 所载的外聘审计员的报告。该集团认为这是一个重要要素，有助于推动进程。2019 年大会的决定确定了后续关于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的讨论步骤的次序和时间表。该集团认为，如果 PBC 要向大会建议推迟第 2 段所载的此决定的首个讨论步骤，则有必要同时建议大会酌情重新审视支撑商定次序的决定，并且为每个步骤留出充足的时间，尤其是外部评估。

367.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表示，开设新的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这一事项已存在于本组织的议程多年，成员国间已对此有过冗长的磋商。该集团表示，它致力于落实产权组织 2015 年大会关于审查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决定，随时准备讨论这次审查的职权范围。此外，该集团还认为，外聘审计员的建议是有效的，应在审查中予以落实。与此同时，该集团明白本届会议出现了一些制约因素，已准备好在 PBC 下届会议期间参与职权范围的讨论。

368.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并回顾道，产权组织 2019 年大会授权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决定将于 2021 年执行的对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一次评价的职权范围。在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之下，产权组织的会议活动受到制约，各成员国因此无法展开大量讨论。该集团认为，PBC 还无法审议并决定这一事项。该集团认为，应在 2021 年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决定职权范围。为促进对该事项的审议，该集团认为，2021 年对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进行一次评价的职权范围应依据产权组织各成员国的意见和与他们间进行的磋商，同时应考虑外聘审计员的报告。该集团进一步请求法律顾问就推迟决定该事项的影响发表见解。

36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表示，关于议程第 16 项“2021 年评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他们希望回顾 2019 年大会所作出的决定。代表团也认识到，因当下大流行病的制约，PBC 无法讨论并决定职权范围。代表团认为，在起草职权范围的过程中，应当考虑到所有相关文件，包括大会的决定和成员国的观点。代表团进一步回顾道，关于开设新办事处的决定是一个由国家驱动的过程，应当遵守这一原则。

370. 巴基斯坦代表团强调，制定对整个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一次外部评价的职权范围，是 PBC 需要完成的一个重要事项。为此，该代表团希望提请注意外聘审计员的报告的 B 部分。该报告提供了对驻外办事处现存问题的有用洞察，尤其是在报告方面，例如数据验证和未遵守商定的工作计划。此外，它还强调了开设新驻外办事处总体过程相关的问题，例如决策过程缺乏明确的战略支持、未提供成员国开设办事处的标准申请模板，以及秘书处未提供技术和财务资源。该报告还指出，近几年，产权组织独立监督司始终未对驻外办事处进行审计。外聘审计员的报告确认了一点，即在开设新办事处之前，对现有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亟需的评价自有其理据。然而，鉴于大流行病带来的制约因素，并且 PBC 的职责并不包含任何非正式会议，只有将有关制定职权范围的讨论推迟至 PBC 下届会议，才是符合逻辑的做法。代表团表示，无论在何时开始磋商这一事项，外聘审计员的报告所载的建议都很中肯且适用。代表团还强调，根据外聘审计员的报告的建议 2，今后进行审议时，应考虑到当下的数字连通性，讨论设立新驻外办事处的理据，并且应考虑为日内瓦以外的办事处制定清晰的战略，以支持成员国的决策过程。

371. 尼日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与同事一起对因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丧失宝贵生命的人员和近期另一位在事故中丧生的人员，向其家属、朋友和同事致以诚挚的慰问。该集团祝愿正遭受病毒折磨的人尽快恢复。该集团还对现场出席和远程参会的前线工作人员以无私服务维持社区安全表示感谢。该集团回顾道，产权组织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决定在 2021 年对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一次评价，并将成员国为开设四个新的驻外办事处（包括在哥伦比亚）而提交的十份申请的审议推迟至 2022/23 两年期。该集团对文件 WO/PBC/31/3 所载的外聘审计员的报告中涉及驻外办事处的建议表示赞赏。该集团认为，外聘审计员关于驻外办事处的部分意见很中肯，可以与其他资源一起为今后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的编制提供参考。该集团强调，鉴于非洲目前在阿尔及利亚和尼日利亚拥有两个驻外办事处，这一议题至关重要。该集团呼吁为这些办事处提供与驻外办事处网络同等的资源和计划。该集团表示，他们始终提倡均匀分配驻外办事处，希望这些讨论能够取得这样的结果。该集团注意到，未编制评价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草案文件。这可能是受制于 2019 冠状病毒病造成的困境。尽管前所未有的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了严重危机，该集团仍然随机应变，敦促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上就这一事项取得进一步的决定，并在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上审议职权范围。该集团认为，PBC 建议大会推迟评价进程是务实的做法。之所以提出这一建议，是因为当下形势造成了真实的困境，并且无法进行远程评价。该集团强调，其正在参与讨论如何解决这一事项，并呼吁有关各方在当前形势下保持理性，面对现实。

372. 智利代表团对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代表团同意，关于对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进行一次评价的职权范围的决定，需要经过全面的讨论。此刻，并非所有代表团都能够进行讨论。代表团还强调了外聘审计员关于这一事项的报告的内容，因为这对于编拟职权范围大有裨益。

373. 中国代表团表示，他们高度重视在 2021 年对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一次评价。代表团还强调，受大流行病影响，成员国和秘书处无法就这一事项展开全面的讨论，并且这一事项本身非常复杂。代表团指出，他们对将这一议题推迟至 PBC 下届会议上进行讨论没有任何异议。他们想要强调一点，即他们希望产权组织在就职权范围展开磋商之时，应该保持开放、透明和包容。这将确保评价的客观和全面。代表团认为，应在与各成员国间的磋商的基础上起草职权范围。他们也希望今后能够继续与秘书处和其他成员国进行沟通。

374. 大韩民国代表团感谢主席和地区协调员为寻找议程第 16 项“2021 年评价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的最优推进方法所作出的不懈努力。代表团提醒 PBC 2019 年大会关于驻外办事处的任务授权，其中载明，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应决定在 2021 年对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一次评价的职权范围。代表团请各成员国本着建设性的精神讨论这一事项，以就如何推进的问题（尤其是在 PBC 第三十一届到第三十二届会议的这段时间内）达成一致意见。

37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表示，他们非常重视该议程项目，在会议内外，他们一直在积极参与审议。代表团表示，他们随时准备建设性地参与关于职权范围的讨论。代表团认为，建设性对话有助于敦促弥合立场差异，或许还有助于就执行评价达成一致接受的决定。代表团对主席、秘书处和各成员国展开富有成效的讨论表示感谢。

376. 阿曼代表团感谢主席协商该事项。代表团认为，磋商应保持开放、透明和包容，并且应在与所有感兴趣的成员国间的磋商的基础之上起草职权范围。

377.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表示很高兴注意到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的有效运行。该集团认为，驻外办事处是实现产权组织的目标，以及在世界各个地区促进全球服务的重要工具。该集团支持外聘审计员就评价驻外办事处之任务授权提出的建议。该集团认为，可以在任务授权

中纳入对驻外办事处在实现目标方面的额外贡献，以及各办事处与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交流的评估。该集团认为，评估将包括先前设定的驻外办事处的任务和绩效指标的落实情况，但仅限于产权组织 2016–2021 年中期战略计划及本组织的计划和预算规定的那些。该集团同时强调，需要考虑分配的财务资源的数额。该集团表示，它随时准备建设性地参与对评估任务授权的讨论，并指出其成员国正期待在如下前提下继续讨论：休会期间将会继续讨论这一敏感的议题。就此而言，该集团建议考虑是否可以让秘书处提供可能的必要协助，由 PBC 主席领导成员国展开讨论。该集团确信，持续的建设性对话将有助于弥合立场差异，并就评估方式达成相互都能接受的共识解决方案。

378. 主席对就该议程项目发表意见并注意到 2015 年商定的指导原则的所有代表团表示感谢，此原则文件仍然是能为职权范围提供纲要的关键文件。正如各代表团所提到的，如果要举行磋商，情况比较有挑战性。但尽管存在这样的情况，依然在坚持不懈地通过超常的努力，尝试举行了磋商。主席提到，对这一事项的审议或许可以推迟至第三十二届会议，从情况来看，似乎广泛认同这是一个可以采用的选项。主席指出，由于大会已决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上提供评价的职权范围，PBC 有义务履行职责。从讨论来看，对该议题的讨论显然没有像可能本应有的那样全面和深入，也未能取得太多进展。主席指出，如果该议程项目推迟，则 PBC 应持续展现出建设性精神，因为许多成员国都希望能从第三十一届会议到第三十二届会议中间的时期，能够看到并审议评价职权范围的纲要，这很重要，至少是要得出大致的决定语文，以便供成员国建立共识。主席请求给予四十五分钟的时间以与各集团协调员协商，并提出能最忠实地反映讨论精神的决定语文。主席强调，在推进此议程项目的过程中，需要保持开明、建设性和透明。

379. 主席报告称，已与各地区协调员进行了协商，并取得了丰硕成果。主席指出，考虑到这一事项在很长时间内已被多次提出，已通过协商得出了相关结果。主席对各代表团的建设性精神和合作表示感谢，并相信已敲定决定的最符合共识的表述和措辞。主席指出，现在是非常时期，由于所面临的挑战，会议上无法进行充分的讨论、辩论和磋商，但通过整个上午和下午就各种可能的方向的磋商和讨论，提出了一个决定草案。

380. 主席请秘书处宣读所提议的决定措辞：

381. 鉴于当前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的制约因素，PBC 本届会议未能按产权组织大会 2019 年的要求，讨论并决定对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一次评价的职责范围。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大会要求计划和预算委员会考虑所有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WO/PBC/31/3)，在 2021 年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决定该评价的职责范围。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大会酌情参考文件 A/59/13 Add. 4 中所载的其决定，以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价工作。

382.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寻求澄清，因为它不清楚“委员会向大会建议参考其决定”的意思。代表团请求法律顾问澄清决定的这一部分的含义。

383. 法律顾问表示，由于是各地区集团协调员通过协商起草了拟议决定，他没有负责此事，因此他要求将这一问题交给决定的起草人作出澄清。

384. 主席指出，要想参考大会的决定，文件 A/59/13 ADD. 4 是一个重要的参考。该文件提到了正在讨论的这一事项，即评价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鉴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的制约因素，PBC 无法讨论职权范围，因此必须加以推迟，这意味着必须将这一事项提交至大会。2019 年作出了一项决定，根据这项决定，PBC 需要决定职权范围，但由于这不可能完成，委员会就面临着一种情况，即需要建议大会基于文件 A/59/13 ADD. 4 参考本应由 PBC 采取行动的決定和時間表。PBC 注意到自身无法在

限定期限内敲定对驻外办事处进行评价的职权范围。正因如此，部分代表团认为有必要添加这一参考对象，说明需要将此项目交回大会是由于不受 PBC 集体意志控制的非常客观的原因，PBC 不得不将讨论推迟，因此需要重新提请大会指示，以便可以在下届会议上敲定评价的职权范围。这一参考对象是为大会提出的，大会是最高机构，负责作出其认为适合 PBC 将要正确执行的工作的决定。有鉴于此，就似乎有必要提出建议，以确保有足够的时间来敲定对驻外办事处进行评价的职权范围。主席解释说，考虑到特殊情况，PBC 无法遵守时间表，因此基于共识达成了决定，其中的措辞是各代表团本着非常有建设性的精神讨论的结果。

38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对地区协调员提出为所有代表团接受的措辞的工作表示感谢。代表团指出，如果委员会一致同意该措辞，它不会有任何异议。代表团不确定的是，该具体措辞是否反映了各代表团的本来意。代表团重申，这只是一种担忧，它并不打算阻止这一决定。代表团希望这一看似模糊不清的措辞不会在今后引发某些讨论和困惑，这才是它真正担忧的地方。

386. 主席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建设性的态度表示感谢。主席转向全体与会者，询问是否有代表团对现有案文有任何异议。主席重申这一措辞是经过长达七个小时的非常冗长的讨论和协商后确定的。主席注意到与会者没有提出异议。主席进一步阐明，他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的理理解出发，认为措辞无意引起困惑，而是想借此强调需要给予足够的时间，同时让至高无上的大会能够理解时间要素，注意到时间是 PBC 无法掌控的东西。PBC 面临的处境是，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影响而无法举行讨论，因此需要更多时间。

387. 阿曼代表团表示，他们理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所表达的担忧，希望能将主席提供的解释添加到决议中。

388. 主席向阿曼代表团保证，所有评论和所有意见都将被纳入 PBC 的详尽报告中，不仅会提交给大会，还会提交给本组织全体。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决议获得通过：

389. 鉴于当前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带来的制约因素，PBC 本届会议未能按产权组织大会 2019 年的要求，讨论并决定对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一次评价的职责范围。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大会要求计划和预算委员会考虑所有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外聘审计员的报告（WO/PBC/31/3），在 2021 年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决定该评价的职责范围。

390.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建议大会酌情参考文件 A/59/13 Add.4 中所载的其决定，以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价工作。

第 17 项 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

391. 主席引入这一项目，提醒 PBC 其遵守了产权组织 2019 年大会作出的一个决定。根据该届会议相应报告（文件 A/59/14）的第 151 段，

“关于拟议的 2020/2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

(i) 批准了拟议的 2020/2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文件 A/59/8），但根据后附附件三的修订版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恢复 2018/19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中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

(ii) 回顾，根据各收费供资联盟的条约，每一联盟应有足够收入支付其自身开支；

(iii) 注意到 2020/21 两年期有预计两年期赤字的每一收费供资联盟应当根据自身的条约审查解决此种赤字的措施；

(iv) 注意到，如果任何联盟在任何给定的两年期没有足够的收入和储备金来支付其预计开支，则为该联盟的业务供资所需的数额从本组织的净资产中提供，在本组织的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按分部开列的收入、支出和储备金”中披露，其中包括各联盟的盈余/赤字，并在该联盟的储备金允许时偿还；

(v) 决定根据上文第(iv)项，对2020/21两年期，任何收费供资联盟没有足够的收入来支付其开支的，如果各会费供资联盟的储备金完全足够，则第(iv)项提及的所需数额应从这些储备金中提供，否则从其他收费供资联盟的储备金中提供，并在本组织的财务报表中作为附注披露；

(vi) 注意到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是一个跨领域的议题，决定在PBC第三十一届会议上，根据文件A/59/10、A/59/11和A/59/INF/6及成员国的其他提案，牢记本组织的长期总体财务可持续性，继续讨论该议题，就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由PBC协商一致，在2020年向产权组织各大会提出建议；

(vii) 注意到2020/21两年期设想可能在2020/21两年期由产权组织主持举行、并由产权组织提供资源的所有外交会议，都将根据发展议程的建议，向产权组织所有成员国开放，供其充分参与；

(viii) 关切地注意到劳工组织行政法庭第4138号裁决可能有损害联合国共同制度的效果；

(ix) 认为产权组织作为联合国共同制度的一部分，将继续根据《联合国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之间的协定》及其接受的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规约，履行其义务；

(x) 注意到与2018/19年核定计划和预算相比，2020/21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中的人事资源不代表与执行劳工组织行政法庭第4138号裁决有关的任何额外人事资源。

主席认为，为向PBC提供这一事项的大背景，有必要宣读这一决议。根据这一决议所涉事宜，秘书处向其他地区协调员分发B集团提交的拟议决议。说明完毕后，主席宣布开始讨论这一项目。

392.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注意到大流行病造成的前所未有的局面迫使该集团对本届会议的能力有了清醒的认识，即继续讨论，并按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决定中所设想的，就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提出建议。因此，该集团提议 PBC 向各大会建议，请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在其第三十二届会议上继续进行讨论，必要时在第三十三届会议上继续讨论，并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就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向 2021 年产权组织各大会提出建议。

39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回顾了产权组织 2019 年大会所作出的决定。认识到当前大流行病带来的制约因素令 PBC 无法在会议期间大量讨论这一项目，代表团认为，在今后对这一事项的讨论中，应遵守各联盟团结一致的基本原则，以及有能力支付的原则。

394. 主席感谢各代表团的发言。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或提出要求，决议获得通过：

395. 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的前所未有的局面，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向产权组织各大会报告，它无法继续讨论，也无法按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决定中所设想的，就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提出建议。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向各大会建议，请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在其第三十二届会议上继续进行讨论，必要时在第三十三届会议上继续讨论，并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就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向 2021 年的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提出建议。

第 18 项 会议闭幕

396. 主席宣布开始讨论议程第 18 项“会议闭幕”，并回顾称，秘书处已编拟了“计划和预算委员会通过的決定一览”供各代表团审查。主席对各代表团出色的协同工作，以及反映了会议期间取得成果的决定表示感谢。主席随后请助理总干事孙达拉姆先生发言。

397. 助理总干事感谢主席，并表示，他想要分享几句个人感言，因为这是他在产权组织的第十八次 PBC 会议，也是 11 年后的最后一次 PBC 会议。首先，他想感谢总干事和各成员国代表赐赠服务于本出色组织的机会。助理总干事还感谢每个人在 PBC 会议期间表达的善意美言。他表示，他必须要强调的是，他深知自己在两个任期内完成的工作均有赖于自己所在部门的专职工作人员团队的支持，他们中的一些人活跃于他身边，而有些人则始终屈居幕后，但他们都同等重要。他表示他亏欠他们很多感谢。该部门有大约 250 名工作人员，要提到的名字很多，他因此要通过他的直接下属来向所有人致以感谢。他感谢计划编制和财务部主任（财务主任）和她的团队、信息和通信技术部的首席信息官和工作人员、采购与差旅司司长及其下属工作人员、房舍基础设施司司长和工作人员、语言司的工作人员、大会事务和文件司司长和工作人员、安全与信息保障司司长和工作人员。最后但同样重要的是，他要感谢他的助理，也是其中一个甘愿屈居幕后的工作人员，在过去 11 年中极大辅助了他的工作。此外，他还要感谢主席、往届主席以及大会全体人员、成员国代表，包括亲身出席和通过虚拟方式参会的，感谢他们多年来给予的参与、信任和友谊。助理总干事表示，能够在过去 41 年里服务于联合国和多边系统，是一件乐事，也是一种荣幸。

398. 主席感谢助理总干事的发言。主席感谢参与本届会议的所有代表团，因为这是本组织历史上非常特殊的一届会议。主席提到，他珍视并感谢 PBC 成员国通过全体参与得以取得的成就，并感谢各代表团单独以及通过集体和地区所作的发言。主席特别提到各个集团的所有协调员，他们证明了自己进行磋商并达成共识的能力，使得 PBC 得以克服技术等方面的障碍。主席表示，PBC 成员国能够通过混合形式作出决定，这在产权组织的历史上是第一次。主席解释说，他目睹了很多组织都未能在这种做法上取得成功，并且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和因此给作出此类决定带来的特殊性的关系，都未能作出任何决定。但各代表团已共同设法作出重要决定，他希望这些集体努力将会以金色字体载入产权组织的史册。主席提到了本组织中即将离职的人才和领导者，许多人都将离职，尤其是总干事和助理总干事孙达拉姆先生。助理总干事是一位难得的协调员，主席感谢助理总干事对本组织内所有工作人员以及各代表团的信任。此外，他还为所有与会代表奉献出了全部精力和宝贵的专业知识，因为他在入职产权组织之后，带来了自己在其他组织积累的丰富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为 PBC 工作的成功作出了巨大贡献。主席特别感谢助理总干事令人难忘的工作和辛勤劳动。主席建议起立为助理总干事鼓掌。主席感谢法律顾问，作为专业能力过硬的典范，他为解释和澄清各代表团必须处理的诸多技术和法律项目提供了出色支持。主席还向 PBC 秘书和秘书处的效率、能力和高水平专业素养表示感谢。他感谢工作人员，并向因大流行病失去家人的人员致以慰问。他祝愿每个人及其家属都顺利安康，未来事业蒸蒸日上。主席保证，接下来几周他会再次与 PBC 各成员国会面，以便启动非正式磋商，为即将到来的工作做好准备。主席坚信，他们每一个人无论是从个人还是集体来看，都将表现出充分的理解和配合。多边工作依赖于信任，他相信过去几天中他们彼此间建立起的信任将帮助他们克服即将到来的挑战。

399. 联合王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主席在整个 PBC 会议期间的专注指导。该集团提到，主席的工作表现出色，促进了相关讨论，并为作出决定提供良好支持。此外，该集团还感谢副主席以及秘书处在 PBC 会议期间提供的支持。它还必须感谢会议工作人员和娴熟的口译员，没有他们，本届 PBC 会议将不可能举行。该集团还感谢所有地区协调员和各成员国在 PBC 会议期间坚持不懈的努力。考虑

到曾经无数次提及的情况，各成员国依然设法在许多事项上取得了进展。该集团表示，PBC 是本组织监督与治理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会议期间取得了成果。该集团满意地注意到，整个议程都得以通过积极的决定。遗憾的是，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肆虐，该集团无法按照产权组织 2019 年大会的任务授权，讨论并决定对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进行评价的职权范围。该集团希望表达它对确保以体现商定的时间表和约定形式的方式逐步完成工作的持续兴趣。该集团依然致力于确保独立、公平地逐步完成对整个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的审查。该集团认为，独立的外部机构最适合完成这项工作。该集团诚挚地感谢助理总干事的工作。该集团提到，他是推进本组织管理和行政事务的关键人员。他非常重视助理总干事真正的协作精神和人格，并期待在大会上遇见助理总干事。

400.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 CACEEC 集团发言，感谢主席和副主席卓越的工作管理，其有助于彼此间相互理解，并在最敏感的事项上达成一致立场。该集团感谢他的外交能力和技能，这是达成兼顾各方利益的决定的关键。该集团理解本周困难重重，对主席表示感谢，并询问他是否能够在休会期间继续主持非正式磋商。该集团感谢秘书处编拟 PBC 文件方面付出的努力。此外，该集团还注意到对委员会工作和达成折衷方案的特殊贡献。该集团祝愿助理总干事未来一切顺利。该集团注意到产权组织各成员国的重要贡献。会议上必要的技术活动表明秘书处有能力根据当前形势对运营作出高质量调整。该集团感谢笔译员和口译员的工作和贡献。当下所有人都处于非常困难的时期，但该集团祝愿每个人都安康顺利。

401. 拉脱维亚代表团代表 CEBS 集团发言，对主席和副主席在会议期间的出色指导表示祝贺。该集团感谢秘书处在编拟文件方面的辛勤工作，同时感谢外聘审计员、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和监督司，尤其是在全球大流行病的背景下。该集团感谢口译员、会议服务人员以及各代表团在为期一周的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期间积极履行职责。该集团满意地注意到了本周取得的进展。最后，该集团重申它随时准备建设性地参与此后关于评价驻外办事处的职权范围以及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的讨论。该集团希望与各同事一起感谢助理总干事对本组织的奉献。

402. 中国代表团希望对产权组织的一位同事在前几周因事故不幸去世表示遗憾，并向其家属致以慰问。代表团赞扬主席凭借外交智慧和出色技能有效地领导召开了前所未有的 PBC 第三十一届混合会议，并感谢所有代表进行了建设性的讨论。各代表彼此相距遥远，位于不同时区，但依然在部分事项上取得积极进展。这非常充分地说明，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无法阻挡全球社会促进国际知识产权体系发展的意愿和努力。这是秘书处首次以这种方式举行委员会会议，绝非易事。代表团认为，在大流行病完全解除之前，从本届会议获得的经验将有助于秘书处在“新常态”期间更好地组织后续知识产权多边会议，包括即将到来的第六十一届大会。代表团向秘书处，尤其是总干事、助理总干事、财务主任等表示感谢。代表团祝愿助理总干事未来一切顺利。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在整个会议过程中所提供的支持和澄清，帮助各成员国在许多事项上达成了共识，并感谢其在关于云优先战略的数据安全事项的讨论中作出澄清。代表团期待与其他代表团对提交至第六十一届大会的所有事项展开讨论。最后，代表团感谢口译员和会议服务人员在本周的出色工作。

403. 巴拿马代表团代表 GRULAC 发言，对秘书处表示感谢，并对他们完成本届会议的方式表示祝贺。PBC 会议主席的幽默感和活力促使各代表团得以非常高效地管理时间，从而能够就不同议程项目达成理解和共识。该集团利用这次机会对 PBC 会议副主席和秘书处成功筹办会议表示感谢。此外，该集团还认可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期间派出代表的所有产权组织机构的参与，他们提供了解释和贡献，帮助作出了代表团们得以通过的决定。同样地，该集团感谢各成员国即使因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经历非常特殊的时期，也依然能作出贡献和灵活安排，使得该集团得以完成会议。会议的经历表明，尽管各代表团拥有方便参与会议的技术工具，但可以看到，他们依然面临重大挑战，使得他们难以甚至

无法完成所有工作。GRULAC 地区深受大流行病影响，活动受到了制约，因此该集团呼吁各成员国遵守协定，不纳入后续委员会会议的各种议程或委员会议题，否则会牵涉广泛协商或磋商，而鉴于当前形势，他们无法以适当方式开展工作。该集团感谢口译员的出色工作，因为这是沟通过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消除了语言障碍。关于这一特定事项，该集团请求产权组织寻找并向成员国提供某种解决方案，以便让他们在正式的委员会会议以及不同地区集团间的协调会议和其他有价值的会议上享有虚拟口译服务。该集团重申了其对 PBC 的承诺和在本届会议过程中已展现出的建设性精神，并期待委员会的下届会议，希望其能够实现该届会议预期的积极成果。该集团感谢助理总干事及其团队在过去 11 年中给予 GRULAC 和本组织的所有工作、承诺和支持。该集团祝愿他及他的家属安康，在新的人生阶段一切顺利。

404.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亚太集团发言，感谢所有对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成果作出贡献的成员国。该地区协调员表示，其工作的完成得益于该集团各成员国和地区集团协调员同事的支持。此外，该集团还感谢秘书处、会议工作人员、口译员和技术团队在支持 PBC 会议方面的出色工作。该集团感谢助理总干事对本组织的奉献。该集团感谢主席的极大耐心、幽默和智慧，这有助于营造会议的同侪氛围。该集团期待后续会议依然能够延续建设性的讨论，并祝愿所有人安康。

40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和主席引导会议的出色工作。尽管议程非常繁重，且采用了混合形式，但各代表团依然得以实现积极成果。代表团希望今后能够继续与他们共事。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及其产权组织财务部门和行政事务部门的同事对编制报告和会议所需其他文件的贡献。代表团非常感谢他们积极参与会议过程。代表团对助理总干事多年来对产权组织工作的贡献、他的专业素养、恪守本组织的价值观、开放的心态和准备随时在必要时为各成员国提供支持表示感谢。代表团向会议室中及远程参会的其他代表团的同事和朋友表示感谢。代表团感谢他们的积极工作以及在本周常常展现出合作精神。此外，代表团还感谢会议服务和口译服务人员，尤其是他们在甚于往常的困难形势下能够继续完成艰巨的工作。

406. 津巴布韦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赞扬主席在本周对审议工作的出色指导和管理。该集团希望感谢秘书处提供会议设施，为与会代表营造了开展审议的氛围。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成为历史上首届通过混合形式召开的产权组织会议。从中可以得出许多经验教训，以调整适应新常态。尽管 2019 冠状病毒病带来了一些制约因素，但该集团注意到了在 PBC 第三十一届会议上提交的各种报告，包括外聘审计员的报告。该集团对产权组织完成 2019 年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盈余和储备金情况表示祝贺。该集团感谢各位计划管理人通报本组织根据 2019 冠状病毒病带来的挑战所作出的调整。该集团重申并敦促应以发展的观点落实这些调整。该集团进一步感谢秘书处在产权组织工作人员及知识产权用户中实现性别平等的工作。此外，该集团还坚信工作人员中应实现更广泛的地域平衡，以反映本组织目前成员国组成的现状。该集团很高兴其有关推迟到 PBC 第三十二届会议讨论驻外办事处及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等事项的建议为所有成员国接受。该集团认为，这一合理且务实的方法最有利于实现本组织的长期目标。由于这是总干事管理的最后一届 PBC 会议，该集团感谢他对本组织行政和预算等事项的出色管理工作。该集团认为，在他的管理下，本组织内部财务报告的完整性和透明性方面均取得了诸多成果。此外，该集团还希望对助理总干事 12 年来服务于本组织表示感谢。该集团祝愿他未来一切顺利。

407. 主席建议集体起立为口译团队鼓掌。由于无其他代表团要求发言，主席宣布会议结束。

[后接附件]

ANNEX : LISTE DES PARTICIPANTS / LIST OF PARTICIPANTS
ÉTATS MEMBRES/MEMBER STATES

*(dans l'ordre alphabétique des noms français des États/
in the alphabetical order of the names in French of States)*

AFRIQUE DU SUD/SOUTH AFRICA

Mandla NKABENI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ALGÉRIE/ALGERIA

Nadji AICHE (M.), directeur de l'administration, Ministère de l'industrie et des mines, Institut national algérien de la propriété industrielle (INAPI), Alger

Mohamed BAKIR (M.), premier secrétaire,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ALLEMAGNE/GERMANY

Tim WERNER (Mr.), Legal Officer, Division for Trademark Law, Design Law, Federal Ministry of Justice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Berlin

Alexander HUBER (Mr.), First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Jan TECHERT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ANGOLA

Margarida IZATA (Ms.), Ambassador,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Alberto GUIMARÃES (Mr.),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AZERBAÏDJAN/AZERBAIJAN

Vaqif SADIQOV (Mr.), Ambassador,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eymur MARDALIYEV (Mr.),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Rustam AGAYEV (Mr.), Head,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alysis and Policy Department, Intellectual Property Agency of the Republic of Azerbaijan, Baku

Gulara MUSTAFAYEVA (Ms.), Head, Economy and Finance Department, Intellectual Property Agency of the Republic of Azerbaijan, Baku

Farid ABBASOV (Mr.), Deputy Head, Economy and Finance Department, Intellectual Property Agency of the Republic of Azerbaijan, Baku

BRÉSIL/BRAZIL

Maximiliano DA CUNHA HENRIQUES ARIENZO (Mr.), Head, Intellectual Property Division,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Brasília

Fernando CASSIBI DE SOUZA (Mr.), Researcher, Industrial Property, National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Property of Brazil, Ministry of Economy, Rio de Janeiro

André JAFET BIEVILACQUA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Lais TAMANINI (Ms.),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CANADA

Gabrielle DOLGOY (Ms.), Senior Trade Policy Officer, Intellectual Property Trade Policy Division, Trade Policy and Negotiations, Global Affairs, Ottawa

Ebyan FARAH (Ms.), Policy Analyst, Canadi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CIPO), Ottawa

Nicolas LESIEUR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CHILI/CHILE

Martin CORREA (Sr.), Consejero, Misión Permanente ante la Organización Mundial del Comercio (OMC), Ginebra

Felipe FERREIRA (Sr.), Asesor, Division de Propiedad Intelectual, Ministerio de Relaciones Exteriores, Santiago

CHINE/CHINA

ZHANG Yaning (Ms.), Division Director, China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CNIPA), Beijing

ZHANG Ling (Ms.), Deputy Division Director, China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CNIPA), Beijing

ZHONG Yan (Mr.), Program Administrat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Department, China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CNIPA), Beijing

ZHENG Xu (Mr.),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ÉGYPTE/EGYPT

Ahmed Mohamed Ibrahim MOHAMED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EL SALVADOR

Diana Violeta HASBÚN (Sra.), Ministra Consejera, Misión Permanente ante la Organización Muncial del Comercio (OMC), Ginebra

ESPAGNE/SPAIN

Eva María PÉRTICA GÓMEZ (Sra.), Jefe de Servicio, Departamento de Coordinación Jurídica y Relaciones Internacionales, Oficina Española de Patentes y Marcas (OEPM), Ministerio de Industria, Comercio y Turismo, Madrid

Juan José LUEIRO GARCÍA (Sr.), Consejero,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ÉTATS-UNIS D'AMÉRIQUE/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Howard SOLOMON (Mr.), Ministe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cott EWALT (Mr.), Deputy Chief Policy Officer, Office of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United State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USPTO), Department of Commerce, Alexandria

Karin FERRITER (Ms.), Deputy Chief Policy Officer, Office of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United State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USPTO), Department of Commerce, Alexandria

Todd REVES (Mr.), Senior Attorney, Office of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United State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USPTO), Department of Commerce, Alexandria

Adriana GONZALEZ (Ms.), Senior Management Reform Officer, Department of State, Falls Church

Carrie LACROSSE (Ms.), Foreign Affairs Officer, Bureau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Affairs, Department of State, Washington, D.C.

Hollie MANCE (Ms.), Management Analyst, Bureau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Affairs, Department of State, Washington, D.C.

James SHUSTER (Mr.), Program Analyst

Seneca JOHNSON (Ms.),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Yasmine FULENA (Ms.),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vis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Deborah LASHLEY-JOHNSON (Ms.), IP Attaché,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Kristine SCHLEGELMILCH (Ms.), IP Attaché,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FÉDÉRATION DE RUSSIE/RUSSIAN FEDERATION

Galina MIKHEEVA (Ms.), Direct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Department, Federal Service for Intellectual Property (ROSPATENT), Moscow

Ryazanova MARIA (Ms.),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Ivan NOVIKOV (Mr.),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FRANCE

Josette HERESON (Mme), conseillère politique, Ministère de l'Europe et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s,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Élodie DURBIZE (Mme), responsable du pôle international, Institut national de la propriété industrielle (INPI), Paris

Indira LEMONT SPIRE (Mme), chargée de mission, affaires européennes et internationales, Institut national de la propriété industrielle (INPI), Courbevoie

GABON

Edwige KOUMBY MISSAMBO (Mme), première conseillère,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GRÈCE/GREECE

Christina VALASSOPOULOU (Ms.), First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GUATEMALA

Eduardo SPERISEN YURT (Sr.), Embajador, Representante Permanente, Misión Permanente ante la Organización Mundial del Comercio (OMC), Ginebra

Flor de María GARCÍA DÍAZ (Sra.), Consejera, Misión Permanente ante la Organización Mundial del Comercio (OMC), Ginebra

HONGRIE/HUNGARY

Csaba BATICZ (Mr.), Head, Legal and International Department, Hungari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HIPO), Budapest

Kinga UDVARDY-MARTON (Ms.), Legal Advisor, Industrial Property Law Section, Hungari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HIPO), Budapest

Zsófia CSIZMADIA (Ms.), Thir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INDE/INDIA

Animesh CHOUDHURY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INDONÉSIE/INDONESIA

Fitria WIBOWO (Ms.), Deputy Director, Trade Dispute Settlements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Directorate of Trade, Commodities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Jakarta

Erry Wahyu PRASETYO (Mr.), Trade Dispute Settlements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r, Directorate of Trade, Commodities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Jakarta

Reyhan Savero PRADIETYA (Mr.), IP Officer, Directorate of Trade, Commodities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Jakarta

Ditya Agung NURDIANTO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Indra ROSANDRY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Nara RAKHMATIA (Ms.),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ITALIE/ITALY

Simona MARZETTI (Ms.), Head, International Affairs Division, Italian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IPTO), Minist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Rome

Delfina AUTIERO (Ms.), Senior Officer, Italian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IPTO), Minist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Rome

Tiziana ZUGLIANO (Ms.), Attaché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JAPON/JAPAN

Yuki SHIMIZU (Mr.), Director, Multilateral Policy Office, International Policy Division, Policy Planning and Coordination Department, Japan Patent Office (JPO), Tokyo

Masataka SAITO (Mr.), Deputy Director, Multilateral Policy Office, International Policy Division, Policy Planning and Coordination Department, Japan Patent Office (JPO), Tokyo

Hiroki UEJIMA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KAZAKHSTAN

Damegul KABIEVA (Ms.), Ministe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Gulmira UAKPAYEVA (Ms.), Deputy Head, Department of Finance and Logistical Support, National Institute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Ministry of Justice of the Republic of Kazakhstan, Nur-Sultan

KENYA

Dennis MUHAMBE (Mr.), Second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Adaba BRIGGS (Ms.), Thir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LETTONIE/LATVIA

Liene GRIKE (Ms.), Advisor, Economic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Affairs,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MAROC/MOROCCO

Khalid DAHBI (M.), conseiller,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MEXIQUE/MEXICO

Socorro FLORES LIERA (Sra.), Embajadora, Representante Permanente,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Paulina CEBALLOS (Sra.), Embajadora Alternativ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Diana HEREDIA GARCÍA (Sra.), Directora, Divisional de Relaciones Internacionales, Instituto Mexicano de la Propiedad Industrial (IMPI), Ciudad de México

Sonia HERNÁNDEZ ARELLANO (Sra.), Subdirectora Divisional de Asuntos Multilaterales y Cooperación Técnica, Instituto Mexicano de la Propiedad Industrial (IMPI), Ciudad de México

Paulina CEBALLOS ZAPATA (Sra.), Asesor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María del Pilar ESCOBAR BAUTISTA (Sra.), Consejer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Raúl VARGAS JUÁREZ (Sr.), Primer Secretario,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NÉPAL/NEPAL

Mani Prasad BHATTARAI (Mr.), Ambassador,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Tirtha Raj WAGLE (Mr.), Minister,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Kumar RAI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Uttam Kumar SHAHI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Bhuwan PAUDEL (Mr.),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Vijay Raj TANDUKAR (Mr.),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NIGÉRIA/NIGERIA

Amina SMAILA (Ms.), Ministe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Benaoyagha OKOYEN (Mr.), Consul General,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Consulate General of Nigeria, New York

Yvonne IFEZUE (Ms.),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Theresa Chinyere ONUH (Ms.),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OMAN

Hilda AL HINAI (Ms.),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Commerce and Industry, Permanent Mission to the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 Geneva

Ali AL MAMARI (Mr.), Director, Intellectual Property Department, Muscat

Mohammed AL BALUSHI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to the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 Geneva

Khalid FAIZ (Mr.), Coordinator, Commerce, Industry and Investment Promotion,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PAKISTAN

Muhammad Salman Khalid CHAUDHARY (Mr.), Thir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PANAMA

Alfredo SUESCUM (Sr.), Embajador, Representante Permanente, Misión Permanente ante la Organización Mundial del Comercio (OMC), Ginebra

Krizia MATTHEWS (Sra.), Representante Permanente Adjunta, Misión Permanente ante la Organización Mundial del Comercio (OMC), Ginebra

PÉROU/PERU

Cristóbal MELGAR (Sr.), Ministro,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PHILIPPINES

Arnel TALISAYON (Mr.), Ministe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Jayroma BAYOTAS (Ms.), Attaché,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RÉPUBLIQUE DE CORÉE/REPUBLIC OF KOREA

HUH Won Seok (Mr.), Deputy Director, Multilateral Affairs Division, Kore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KIPO), Ministry of Trade, Industry and Energy, Daejeon

KIM Hyuna (Ms.), Deputy Director, Multilateral Affairs Division, Kore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KIPO), Ministry of Trade, Industry and Energy, Daejeon

KIM Sunkee (Ms.), Deputy Director, Cultural Trade and Cooperation Division, Ministry of Culture, Sports and Tourism, Sejong

PARK Si-young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RÉPUBLIQUE DE MOLDOVA/REPUBLIC OF MOLDOVA

Iulian GRITORITA (Mr.),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Liliana VIERU (Ms.), Head, Communication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Department, State Agency 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 the Republic of Moldova (AGEPI), Chisinau

RÉPUBLIQUE DOMINICAINE/DOMINICAN REPUBLIC

Carlos ESPAILLAT (Sr.), Representante Permanente Ajunto,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Bernarda BERNARD (Sra.), Consejer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RÉPUBLIQUE TCHÈQUE/CZECH REPUBLIC

Petr FIALA (Mr.), Thir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ROUMANIE/ROMANIA

Adrian VIERITA (Mr.), Ambassador,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Gabriel SARAFIAN (Mr.),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Codrina VIERITA (Ms.), Minister Plenipotenti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imona GEORGESCU (Ms.), Director, Economic Department, State Office for Inventions and Trademarks (OSIM), Bucharest

Cristian FLORESCU (Mr.), Hea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Department, Romanian Office for Copyright (ORDA), Bucharest

Daniela GĂGEANU (Ms.), Expert, Economic Department, State Office for Inventions and Trademarks (OSIM), Bucharest

Albert ROBU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ROYAUME-UNI/UNITED KINGDOM

Rahul RAGHAVAN (Mr.), Head, Multilateral and Africa Team, International Policy,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IPO), London

John THOMAS (Mr.), Senior Policy Advisor,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IPO), Newport

Nancy PIGNATARO (Ms.), Intellectual Property Attaché,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Jan WALTER (Mr.), Intellectual Property Attaché,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ERBIE/SERBIA

Andrej STEFANOVIC (Mr.), Attaché,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INGAPOUR/SINGAPORE

Hung Seng TAN (Mr.), Ambassador,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Ye-Min WU (Ms.),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andra Beier YU (Ms.), Senior Assistant Director,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of Singapore (IPOS), Singapore

Kathleen PEH (Ms.), Senior Executive,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of Singapore (IPOS), Singapore

Jin Ming Benjamin TAN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Muhammad Fuad JOHARI (Mr.),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LOVAQUIE/SLOVAKIA

Juraj PODHORSKÝ (Mr.), Ambassador,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Emil ŽATKULIAK (Mr.), Head, International Affairs Department, Industrial Property Office of the Slovak Republic, Banská Bystrica

Miroslav GUTTEN (Mr.),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UÈDE/SWEDEN

Johan EKERHULT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UISSE/SWITZERLAND

Charlotte BOULAY (Mme), conseillère juridique, Division du droit et des affaires internationales, Institut fédéral de la propriété intellectuelle (IPI), Berne

Reynald VEILLARD (M.), conseiller,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TUNISIE/TUNISIA

Sami NAGGA (M.), ministre plénipotentiaire,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TURQUIE/TURKEY

Tugba CARATAN AKICI (Ms.), Legal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URUGUAY

Felipe LLANTADA (Sr.), Ministro, Misión Permanente ante la Organización Mundial del Comercio (OMC), Ginebra

VIET NAM

DAO Nguyen (Mr.),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II. OBSERVATEURS/OBSERVERS

*(dans l'ordre alphabétique des noms français des États/
in the alphabetical order of the names in French of States)*

ALBANIE/ALBANIA

Aferdita RROKAJ (Ms.), Director, Directorate of Finance and Support Services, General Directorate of Industrial Property (GDIP), Tirana

Ina STEFA (Ms.), Head, Directorate of Finance and Support Services, General Directorate of Industrial Property (GDIP), Tirana

ARABIE SAOUDITE/SAUDI ARABIA

Ahmed ALJASSER (Mr.), Senior International Partnership Officer, Saudi Authority for Intellectual Property (SAPI), Riyadh

Maha ALOSAIMI (Ms.), Senior Budgeting and Reporting Analyst, Saudi Authority for Intellectual Property (SAPI), Riyadh

ARGENTINE/ARGENTINA

Betina FABBIETTI (Sra.), Segunda Secretari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AUSTRALIE/AUSTRALIA

Martin DEVLIN (Mr.), Assistant Director, IP Australia, Melbourne

David SKOWRONSKI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Katherine DELLAR (Ms.),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AUTRICHE/AUSTRIA

Charline VAN DER BEEK (Ms.), Attaché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BANGLADESH

Md. Mahabubur RAHMAN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BOLIVIE (ÉTAT PLURINATIONAL DE)/BOLIVIA (PLURINATIONAL STATE OF)

Gabriela OROSCO (Sra.), Encargada de negocios,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Mariana Yarmila NARVÁEZ VARGAS (Sra.), Segunda Secretari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CAMEROUN/CAMEROON

Théophile Olivier BOSSE (M.), conseiller,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CHYPRE/CYPRUS

Evangelia KONSTANTINOY (Ms.), Attaché, Humanitarian Affairs,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COLOMBIE/COLOMBIA

Yesid Andrés SERRANO (Sr.), Tercer Secretario,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COSTA RICA

Mariana CASTRO HERNÁNDEZ (Sra.), Consejer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ÉMIRATS ARABES UNIS/UNITED ARAB EMIRATES

Abdelsalam Mohamed AL ALI (Mr.), Director, Permanent Mission to the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 Geneva

Shaima Nasser AL-AKEL (M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Executive, Permanent Mission to the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 Geneva

ÉQUATEUR/ECUADOR

Heidi VÁSCONES (Sra.), Tercera Secretaria, Misión Permanente ante la Organización Mundial del Comercio (OMC), Ginebra

ÉTHIOPIE/ETHIOPIA

Tebikew ALULA (Mr.), Thir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FINLANDE/FINLAND

Vilma PELTONEN (Ms.),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GAMBIE (LA)/GAMBIA (THE)

Alexander DA COSTA (Mr.),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GÉORGIE/GEORGIA

Nino CHIKOVANI (Ms.), Deputy Chairperson,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Center of Georgia (SAKPATENTI), Mtskheta

Manana PRUIDZE (Ms.), Deputy Chairperson,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Center of Georgia (SAKPATENTI), Mtskheta

HONDURAS

Giampaolo RIZZO ALVARADO (Sr.), Embajador, Representante Permanente,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Mariel LEZAMA (Sra.), Consejer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IRAN (RÉPUBLIQUE ISLAMIQUE D')/IRAN (ISLAMIC REPUBLIC OF)

Reza DEGHANI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IRAQ

Zahraa ALHUMAIRY (Ms.), Thir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ISRAËL/ISRAEL

Nitzan ARNY (Mr.), Ministe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Orly GOLDSCHMIDT (Ms.), Minister Counse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Nathan CHICHEPORTICHE (Mr.), Public Diplomacy Office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Tamara SZNAIDLEDER (Ms.), Project Coordinat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JAMAÏQUE/JAMAICA

Sheldon BARNES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KIRGHIZISTAN/KYRGYZSTAN

Mirbek MONOLOV (Mr.), Head, Financial and Economic Planning and Public Procurement Division, State Service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Innovation under the Government of the Kyrgyz Republic (Kyrgyzpatent), Bishkek

KOWEÏT/KUWAIT

Abdulaziz TAQI (Mr.), Commercial Attaché,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LESOTHO

Mmari MOKOMA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LITUANIE/LITHUANIA

Vita VALIŪNAITĖ (Ms.), Thir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MACÉDOINE DU NORD/NORTH MACEDONIA

Luljeta DEARI (Ms.), Adviser of the Director, State Office for Industrial Property (SOIP), Skopje

MALAISIE/MALAYSIA

Yusnieza Syarmila YUSOFF (Ms.), Senior Director,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Divisi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Corporation of Malaysia, Kuala Lumpur

Nur Mazian Binti MAT TAHIR (Ms.), Assistant Director,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Divisi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Corporation of Malaysia, Kuala Lumpur

Mohd Pista NUR AZUREEN (Ms.),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MALTE/MALTA

Nicoleta CROITORU-BANTEA (Ms.), Political Office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MONACO

Carole LANTERI (Mme), ambassadeur,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Gilles REALINI (M.), conseiller,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adjoint,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MONGOLIE/MONGOLIA

Angar OYUN (Ms.),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MYANMAR

Yi Mar AUNG (Ms.),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NAMIBIE/NAMIBIA

Vivienne Elke KATJIUONGUA (Ms.),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Business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Authority, Ministry of Trade and Industrialization, Windhoek

Jones Lubinda LUBINDA (Mr.), Executive, Finance and Administration, Business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Authority, Ministry of Trade and Industrialization, Windhoek

NICARAGUA

Carlos Ernesto MORALES DÁVILA (Sr.), Embajador, Representante Permanente,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María Fernanda GUTIÉRREZ GAITÁN (Sra.), Consejer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NIGER

Raoufou ISSAKA MOUSSA (M.), directeur, Direction du commerce extérieur et du partenariat économique, Ministère du commerce et de la promotion du secteur privé, Niamey

UGANDA/UGANDA

Eunic Irungu KIGENYI (Ms.), Ambassador,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Allan Mugarura NDAGIJE (Mr.), Thir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PAYS-BAS/NETHERLANDS

Henk EGGINK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POLOGNE/POLAND

Iwona BEREDA-ZYGMUNT (Ms.), Senior Expert, Cabinet of the President, Patent Office of the Republic of Poland, Warsaw

Agnieszka HARDEJ-JANUSZEK (Ms.), First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PORTUGAL

Fernando NUÑES (Mr.), Head, Finance Resources Department, National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Property (INPI), Ministry of Justice, Lisbon

QATAR

Kassem FAKHROO (Mr.), Attaché Commercial,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AINT-SIÈGE/HOLY SEE

Carlo Maria MARENGHI (Mr.), Attaché, Permanent Observer Mission, Geneva

SOUDAN/SUDAN

Sahar GASMELSEED (Ms.), Thir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SRI LANKA

Dayani MENDIS (Ms.),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Roshantha SAMARASINGHE (Mr.), Management Service Office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Rajmi MANATUNGA (Ms.), Second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THAÏLANDE/THAILAND

Navarat TANKAMALAS (Ms.), Ministe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to the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 Geneva

Pornpimol SUGANDHAVANIJA (Ms.), Minister, Permanent Mission to the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 Geneva

Bonggotmas HONGTHON (Ms.), Senior Trade Officer, Department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Ministry of Commerce, Nonthaburi

Kanoknun KHONGKHARIN (Ms.), Trade Officer, Department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Ministry of Commerce, Nonthaburi

TOGO

Kokuvi Fiomegnon (M.), premier secrétaire, Mission permanente, Genève

TRINITÉ-ET-TOBAGO/TRINIDAD AND TOBAGO

Allison ST. BRICE (Ms.),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UKRAINE

Andriy NIKITOV (Mr.), First Secretary,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VENEZUELA (RÉPUBLIQUE BOLIVARIENNE DU)/VENEZUELA (BOLIVARIAN REPUBLIC OF)

Violeta FONSECA OCAMPOS (Sra.), Ministra Consejera, Misión Permanente, Ginebra

ZAMBIE/ZAMBIA

Patrick Harry MTONGA (Mr.), First Secretary, Legal,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ZIMBABWE

Taonga MUSHAYAVANHU (Mr.), Ambassador,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Tanyaradzwa MANHOMBO (Mr.), Counsellor, Permanent Mission, Geneva

II. CONSEILLER EN PLACEMENTS/INVESTMENTS ADVISOR

Mohammed Reza NADJAFI (M./Mr.)

Directeur/Director

IV. AUDITEURS EXTERNES/EXTERNAL AUDITORS

Damian BREWITT (M./Mr.)

Directeur/Director

Simon IRWIN (M./Mr.)

Responsable de l'audit/Audit Manager

V. ORGANE CONSULTATIF INDÉPENDANT DE SURVEILLANCE DE L'OMPI (OCIS)/
WIPO INDEPENDENT ADVISORY OVERSIGHT COMMITTEE (IAOC)

Mukesh ARYA (M./Mr.)

Président/Chair

Tatiana VASILEVA (Mme/Ms.)

Vice-présidente/Vice-Chair

VI. BUREAU/OFFICERS

Président/Chair:

Sabri BACHTOBI (M./Mr.) (Tunisie/Tunisia)

Vice-présidents/Vice-Chairs:

Katrina NAUT (Mme/Ms.)
(République dominicaine/Dominican Republic)

José Antonio GIL CELEDONIO (M./Mr.)
(Espagne/Spain)

Secrétaire/Secretary:

Chitra NARAYANASWAMY (Mme/Ms.) (OMPI/WIPO)

VII. BUREAU INTERNATIONAL DE L'ORGANISATION MONDIALE DE LA PROPRIÉTÉ INTELLECTUELLE (OMPI)/ INTERNATIONAL BUREAU OF THE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WIPO)

Francis GURRY (M./Mr.), directeur général/Director General

Naresh PRASAD (M./Mr.), sous-directeur général et chef de cabinet, Cabinet du directeur général/Assistant Director General and Chief of Staff, Office of the Director General

Ambi SUNDARAM (M./Mr.), sous-directeur général, Secteur administration et gestion/Assistant Director General,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Sector

Frits BONTEKOE (M./Mr.), conseiller juridique/Legal Counsel

Chitra NARAYANASWAMY (Mme/Ms.), directrice, Département de la gestion des programmes et des finances (contrôleur)/Director, Department of Program Planning and Finance (Controller)

Maya BACHNER (Mme/Ms.), directrice, Division de l'exécution des programmes et du budget/Director, Program Performance and Budget Division

Janice COOK ROBBINS (Mme/Ms.), directrice, Division des finances/Director, Finance Division

Paradzai NEMATADZIRA (M./Mr.), contrôleur adjoint, Bureau du contrôleur/Assistant Controller, Office of the Controller

[附件和文件完]